

股票代碼：3708



致力碳中和·創生新材料

*Devoted to carbon neutrality and new materials innovation*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WANCOR HOLDING CO., LTD.

一一〇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年四月八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查詢本年報之公司網址 <http://www.swancor.com>)

##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暫缺)

聯 絡 電 話：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代 理 發 言 人：陳契伸 協理

聯 絡 電 話：(049) 2255420

電 子 郵 件 信 箱：brian.chen@swancor.com

##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六路九號

電 話：(049) 2255420

分 公 司：無

工 廠：無

##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樓

網 址：<https://stocktransfer.tssco.com.tw/index.action>

電 話：(02)25048125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陳政學會計師、郭士華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網 址：[www.kpmg.com.tw](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六、公 司 網 址：[www.swancor.com](http://www.swancor.com)**

## 目 錄

### 頁次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b>1</b>
<b>貳、公司簡介.....</b>	<b>5</b>
<b>參、公司治理報告.....</b>	<b>7</b>
一、組織系統 .....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5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5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之期間 .....	5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5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之資訊 .....	5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55
<b>肆、募資情形.....</b>	<b>56</b>
一、資本及股份之辦理情形 .....	56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6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62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6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6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	62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62
<b>伍、營運概況.....</b>	<b>65</b>
一、業務內容 .....	6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7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85
五、勞資關係 .....	85
六、資通安全管理 .....	86
七、重要契約 .....	87

<b>陸、財務概況.....</b>	<b>88</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8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9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9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	96
五、最近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16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243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b>	<b>243</b>
一、財務狀況.....	243
二、財務績效.....	244
三、現金流量.....	24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資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245
六、風險事項.....	24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7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b>248</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24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251
<b>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2項         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b>	<b>251</b>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投控)為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子公司為上緯新材料科技(股)公司(以下簡稱上緯新材料)、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公司(以下簡稱上偉碳纖)以及上緯創新育成(股)公司(以下簡稱上緯創新育成)，其主營業務分別為特用化學品、碳纖複合材料、創新材料前瞻研發與新事業孵化。

上緯投控專注於特用化學、複合材料與環保綠能及碳中和產業的結合，佈建出整合性的產業結構及獨立發展策略並提升整體經營績效，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茲將民國110年度營運成果及民國111年度營業計劃等向全體股東報告如下：

## 一、民國110年度之營業報告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0 年度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107.1 億元，較去年增加 8.54%，其中環保耐蝕材料營收增加 51.75%，環保綠能材料營收減少 10.71%。

毛利率 12.51%，較去年減少 5.16%。主要為原材料成本上漲。

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為 1.86 億元，較去年減少 70.30%。稅後每股盈餘為 2.01 元，較去年減少 4.81 元。

### (二)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千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實際數
營業收入淨額		10,710,300
營業成本		9,370,771
營業毛利		1,339,529
營業費用		1,190,155
營業利益		149,374
營業外收(支)淨額		(26,911)
稅前淨利		122,463
所得稅費用		(96,389)
本期淨利		218,852

註 1：依規定不需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表列如下：

項目		年度	單位：千元
財務收支		11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0,710,300
		營業毛利	1,339,529
獲利能力		稅前淨利	122,463
		股東權益報酬率(%)	3.37
		佔實收資本比率(%)	15.98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3.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2.01
		稀釋後每股盈餘(元)	1.93

## 二、技術發展

上緯投控研發團隊具有創新力與執行力，我們深信可以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與技術，協助公司營運增長並提高獲利能力。

### (一)環保耐蝕材料

推出新創產品「SWANCOR HYVER」，讓客戶在環保耐蝕材料增加一項高性能、高性價比的選擇，特別是在船舶的應用，能有效減少船舶製造的工藝流程，提昇生產效率及性能，已成功推廣至國際客戶。

此外，與策略夥伴美佳新材共同合作開發特用環氧樹脂，提高自主研發能力並累積上游材料的研發能量。

### (二)可回收熱固環氧樹脂

因應碳中和及減碳的龐大需求，上緯研發出「可回收熱固環氧」。使用上緯的可回收熱固環氧製造複合材料，除了擁有傳統環氧樹脂的性能及特性外，在產品生命週期終了時，只要將複合材料浸泡在上緯研發的降解液適當加熱處理，即可以得到樹脂液及纖維，過程中不會產生廢溶劑、廢氣等污染，完全符合循環經濟的要求。

上緯的可回收熱固環氧是一種基礎環氧樹脂，不僅可使用於風電產業，更可廣泛的應用及取代現行需要使用環氧樹脂的製程及產品，例如PCB板、運動用品、汽車…等行業，讓原本不可回收的熱固環氧，變成可以循環回收使用的環保產品。

### (三)風電葉片灌注環氧樹脂

上緯的兩項新創產品「可回收熱固環氧樹脂」以及「SWANCOR HYVER」皆可以使用於風電葉片灌注，取代原本的傳統灌注樹脂，讓葉片製造商有更多元化的產品選擇。可回收熱固環氧樹脂目前已在國際及大陸客戶認證試驗中、HYVER則在大陸客戶認證試驗中。

### (四)高性能碳纖維預浸料與拉擠板材

除了原先供應的碳纖維預浸料及拉擠碳板外，亦同步研發使用HYVER及EzCiclo的預浸料及拉擠板材，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產品選擇。

### 三、最新企業發展概況

子公司上緯新材料於110年4月公告投資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由樹脂供應商，策略往上游整合至主要原料基礎環氧樹脂製造，有效穩定原料供應，增加競爭力。

子公司上偉碳纖考量未來整體營運規劃，將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股權架構重整於上偉碳纖下。並於110年12月公告投資磁震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整合下游供應鏈，將產品由碳纖維預浸料及拉擠板材延伸到碳纖成型。

上緯投控於110年4月公告成立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強化創新材料前瞻研發與新事業孵化。

### 四、民國111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上緯投控為投資控股公司，對主要子公司上緯新材料與上偉碳纖及上緯創新育成之111年計畫及策略說明如下。

1. 上緯新材料主要產品為環保耐蝕材料與環保綠能材料。

#### 1.1 環保耐蝕材料：

大陸市場：配合大陸環保政策積極掌握環保各應用領域商機，與投資夥伴美佳新材合作，並將觸角延伸至複合材料客戶，持續以新產品、新應用為發展主軸，強化地理擴張策略，透過經銷商加深偏遠地區銷售力道，增加市佔率與業績持續成長。

海外市場：應用台灣與大陸市場成功經驗，協同經銷商深耕市場，在東南亞、印度及中東等主要目標市場提高占有率，加強HYVER在船舶的應用，並在歐洲及美洲與策略夥伴建立產能合作以提高競爭力、增加市佔率與提升獲利。

環保耐蝕材料事業中長期目標是在亞洲市場取得市佔率第一。

#### 1.2 環保綠能材料：

大陸市場：推廣新創的HYVER以提升市佔率與獲利能力，同時藉由葉片代工示範廠的建置，完善供應鏈及渠道。另同時推廣可回收熱固環氧系列產品。掌握市場發展與政策趨勢，持續強化與大陸整機廠策略聯盟合作關係，提高技術服務與品牌力，積極開拓新客戶，持續提高市場滲透率。

海外市場：憑藉產品品質、技術能力與上緯在台灣離岸風電的成就，風電葉片樹脂已通過國際風機大廠認證並取得訂單。將積極開拓新客戶，推廣可回收熱固環氧及HYVER，並在歐洲與策略夥伴建立產能合作以提高競爭力、同時掌握台灣離岸風電等新興產業，持續尋找新應用商機，保持市佔率領先並提高獲利。

## 2. 上偉碳纖主要產品為拉擠板材與預浸布：

拉擠板材：拉擠板材已通過國際風機大廠及大陸主要客戶認證並取得訂單，主要用於風電葉片大樑。將持續精進產品品質，提高良率及技術能力，積極開拓新客戶認證，確保上游碳紗及玻紗來源，以加速持續成長。

預浸布：將積極開拓風電以外新客戶及新應用，增加產能利用率，以加速持續成長。

除兩大產品的持續發展外，將整合磁震科技的資源，由材料走向碳纖成型部件，發揮綜效，開拓更多航太及新能源汽車的碳纖複材應用客戶。

## 3. 上緯創新育成主要為創新材料前瞻研發與新事業孵化：

持續深化產學合作，致力碳中和相關研究及開發。以碳捕集、儲存及再利用為前瞻研發主軸，找尋碳捕集試驗合適場地及合作對象，將試驗設備應用於實際碳捕捉並結合現有資源探尋碳儲存及再利用渠道。同時投注資源於碳纖回收應用，除在碳纖回收技術上深耕，亦開發出海口應用，實現循環經濟的目標。

## 五、未來展望

未來的這一年，持續在過去幾年開拓的事業基礎上，新材料事業將延續固本與新事業發展的兩項主軸策略，以 HYVER 量產放量及推廣可回收熱固環氧系列產品為重點，保持市佔率領先並持續提高獲利；碳纖複合材料已取得國際風機大廠與大陸整機廠訂單，將確保上游碳紗及玻紗來源穩定及持續提高產品良率，保持營收持續成長並提升獲利，同時整合磁震科技的資源，開拓更多航太及新能源汽車的碳纖複材應用客戶；上緯創新育成則以碳捕集、儲存及再利用、碳纖回收應用為研發重點，輔以碳中和相關企業投資超前佈署。

除持續建立新事業外，上緯投控將整合擁有優秀團隊與產品的公司，期能產生綜效、提高競爭力，朝「致力碳中和、創生新材料」的使命邁進，為公司永續發展與獲利，建立更寬廣的基礎。

最後，我們要衷心向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的謝意，敬請各位股東秉持多年愛護之情，繼續給予我們支持，並請不吝賜教。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蔡朝陽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8 月 31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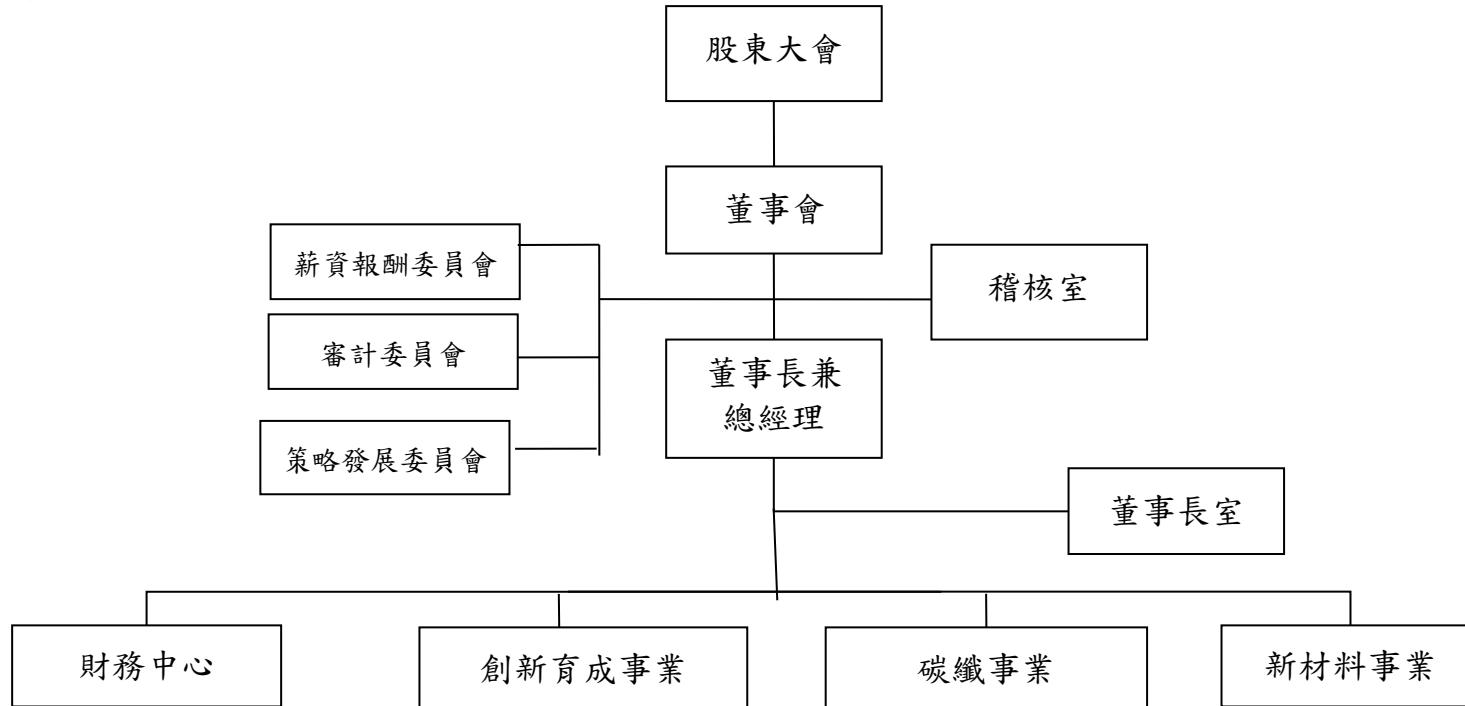
民國年/月	重要紀事
105/08	本公司由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設立於南投，並依相關規定於設立日掛牌上市，股票代號為 3708。
105/10	成立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01	上緯企業之新材料事業台灣相關營業分割移轉予孫公司上緯興業。上緯企業與麥格理資本(Macquarie Capital)與丹能風力(DONG Energy)簽署投資協議。
106/04	轉投資子公司-海洋風電於取得經濟部發出台灣首張海上風力發電機組之電業執照。海洋風電第一階段 2 部示範風機，為台灣首次商業運轉之離岸風機。
106/08	榮獲 2017《天下雜誌》「天下企業公民獎」「中堅企業組」之第 9 名。
106/11	榮獲 2017《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類-傳統製造業銀獎。
106/12	轉投資子公司-海洋風電與台電簽定「風力發電離岸系統電能購售契約」。此為台灣首張完整離岸風場之購售電合約，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及「電業法」，購售電期限自首次併聯日(裝表計量日)起 20 年。
107/03	本公司及麥格理資本擴大離岸風電本土供應鏈合作，與台塑及台朔重工簽署合作備忘錄。
107/06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海洋風力發電(股)公司取得亞洲首筆離岸風電專案融資。
107/10	上緯與西門子哥美颯(Siemens Gameas)簽署風電葉片樹脂供應合約，為首家供貨西門子哥美颯離岸風力發電機組葉片之亞洲樹脂供應商。
107/12	榮獲 2018《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類-傳統製造業銀獎
108/01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海洋風力發電(股)公司榮獲國際專案融資專業媒體 PFI ( Project Finance International ) 2018 年亞太區再生能源專案融資獎。
108/03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Swancor Ind(M) SDN. BHD. 開幕並完成試生產。
108/7	本公司決議處分子公司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5% 股權予 STONEPEAK OCEANVIEW (CAYMAN) HOLDINGS COMPANY。
108/08	上緯榮獲「2019《天下雜誌》快速成長企業 100 強」第 5 名、「快速成長企業獲利 10 強」第 8 名。
108/10	轉投資子公司-海洋風電完成建造台灣首座商業規模離岸風電示範風場，總裝置容量為 128MV，已於 108 年 12 月 27 日商轉。
109/4	本公司與子公司上緯企業簡易合併案(基準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於 109 年 4 月 14 日取得經濟部商業司核准函。
109/9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8 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成為第一家於科創板上市的台資企業。
109/11	榮獲 2020《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類-傳統製造業銅獎

110/9	子公司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推出 SWANCOR HYVER 結構創 新引領降本增效新方向。
110/11	榮獲 2021《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類-傳統製造業銀獎。
110/12	上緯投控子公司上偉碳纖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磁震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 司，往航太及新能源車市場邁進。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稽核室	負責風險之控管及專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稽核、追蹤，並提出內控改善建議及稽核報告。
董事長室	負責集團子公司監理，協助董事長策略之整合及規劃、及對外單位之溝通協調。
總經理	綜理集團之經營管理事宜、重要投資計劃之擬定暨決策監督。
財務中心	負責財務、會計、股務管理各項作業。
新材料事業	負責高性能樹脂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碳纖事業	負責碳纖維製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創新育成事業	負責前瞻技術研究及集團後勤支援，以提升集團營運效益。

##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資料：

#### 1.董事資料

111 年 04 月 02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區間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朝陽	男	61-69	108.05.31	3年	105.05.31	11,540,943	12.34	8,957,033	9.58	0	0	10,933,625	11.69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政大企家班	上緯投控董事長、上緯新材料公司董事長、上緯(天津)公司董事長、上緯(江蘇)新材料公司董事長、上偉(江蘇)碳纖公司董事長、海洋風力發電董事長、上緯興業董事長、海洋國際投資董事長、上偉碳纖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盤江	男	61-69	108.05.31	3年	108.05.31	131,311	0.14	97,311	0.10	0	0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 植根法律事務所律師 萬國法律事務所初級合夥律師 中華民國商務仲裁協會仲裁人 台中律師公會監事 消基會台中分會義務律師及主任委員 台中市政府訴願委員會委員及台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 台中市政府公害糾紛調處委員 法律扶助基金會扶助律師、審查委員、覆審委員	楊盤江律師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貴端	男	70以上	108.05.31	3年	108.05.31	359,527	0.38	410,527	0.44	0	0	0	0	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碩士 北京中國政法大學經濟法博士 逢甲大學會計系教授兼公司治理研究中心主任及會計系主任 立法院立法諮詢中心簡任立法助理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及廣州仲裁協會仲裁人 臺灣省會計師公會常務理事	逢甲大學會計系教授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利奇機械工業 獨立董事 承業醫控 獨立董事 銓寶工業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區間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秀鈞	男	51-60	108.05.31	3年	105.10.19	0	0	0	0	9,360	0.01	0	0	美國史丹福大學工程經濟系統博士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士 普訊創投總經理 荷蘭銀行全球半導體首席分析師	國富綠景創投執行合夥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新加坡	李瑞華	男	61-69	108.05.31	3年	108.05.31	0	0	0	0	0	0	0	0	美國史丹佛大學商學院管理學碩士 台積電副總經理及人資長 朗訊科技亞太區副總裁 寶麗來大中華區總經理 奇異公司中國區總經理 杜邦公司東南亞區經理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教授 北京清華大學EMBA教授 上海復旦大學管理學院特聘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仲明	男	70以上	108.05.31	3年	108.05.31	0	0	0	0	0	0	0	0	史丹福大學管理學院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化學系碩士/博士 國立清大學化學系學士 工研院院長、副院長 工研院材料與化工所所長 中國材料科學學會理事長 中國化學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高分子學會理事長 創新工業技術移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工研院特聘專家 鈺邦科技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聖忠	男	70以上	108.05.31	3年	108.05.31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北大學自然資源及環境管理研究所博士 台灣大學經濟學碩士 台灣中油公司董事長 經濟部政務次長、常務次長 中華經濟研究院台灣WTO中心執行長 經濟部研究發展委員會執行秘書 中華民國駐WTO觀察員代表團團長 台北市政府建設局局長	中原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榮譽教授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顧問 建大工業 獨立董事 福懋興業 獨立董事 台玻工業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此情形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此情形
4. 董事獨立性說明

**4-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蔡朝陽	1. 為本公司之創辦人，除熟悉公司產業領域發展，並於公司經營管理及決策上精進，領導公司永續發展。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9 頁。	不適用。	0
董事 陳貴端	1. 為執業會計師，具財務會計專業性資格。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9 頁。	不適用。	3
董事 楊盤江	1. 為執業律師，具法律專業性資格。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9 頁。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 王秀鈞	1. 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產業知識專業。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 該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獨立性之要求。 2. 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0 頁。	0
獨立董事 李瑞華	1. 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財務會計專業。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 該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獨立性之要求。 2. 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0 頁。	0
獨立董事 林聖忠	1. 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及財務會計專業。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 該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獨立性之要求。 2. 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0 頁。	3
獨立董事 劉仲明	1. 具備產業知識專業。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 該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獨立性之要求。 2. 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0 頁。	1

**4-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 (1)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發展，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中訂有多元化政策。
- (2) 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本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及策略等，並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如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本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資訊請參閱第 9-10 頁
- (3) 110 年董事會著重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新增女性董事席次 1 席目標，預計於第四屆董事會達成。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席次 7 席，其中獨立董事 4 席占全體董事席次 57%，董事成員皆無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請參閱第 9-10 頁。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04 月 02 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蔡朝陽	男	中華民國	110.05.28	8,957,033	9.58	0	0	10,933,625	11.69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研究所 政大企家班	上緯投控董事長、上緯新材料公司董事長、上緯(天津)公司董事長、上緯(江蘇)新材料公司董事長、上偉(江蘇)碳纖公司董事長、海洋風力發電董事長、上緯興業董事長、海洋國際投資董事長、上偉碳纖公司董事長	-	-	-	
總經理	詹明仁 (註 1)	男	中華民國	107.11.0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學系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行副總	不適用	-	-	-	
財務長	甘蜀嫻 (註 2)	女	中華民國	105.08.3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朝陽科技大學財金研究所碩士 政大企家班 EMBA 劍麟(股)經理 中衛科技(股)副理	不適用	-	-	-	
協理	蔡澤明 (註 1)	男	中華民國	105.08.3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學院企管 碩士 中興大學應用數學系	不適用	-	-	-	
協理	陳契伸 (註 2)	男	中華民國	107.12.0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中原大學工業與工程學系 旭晶能源 協理 百亨光電 執行副總	不適用	-	-	-	
協理	徐位瑾 (註 2)	男	中華民國	110.06.0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台北醫學大學 生物科 EMBA 台灣師範大學 心輔所碩士 香港中文大學 亞太營 EMBA 日本京都大學法學研究科碩士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人資協理 味全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人資長	不適用				
協理	洪嘉敏	女	中華民國	108.11.01	16,000	0.02	0	0	0	0	中興大學 EMBA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	-	-	
稽核室經理	陳美伶	女	中華民國	105.08.31	12,000	0.01	0	0	0	0	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碩士 逢甲大學會計學系 亞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	-	-	-	

註 1：詹明仁總經理於 110.05.28 辭任；蔡澤明協理於 110.06.30 辭任。

註 2：甘蜀嫻財務長於 110.04.16 轉調子公司；陳契伸協理於 110.08.01 轉調子公司；徐位瑾於 111.01.01 轉調子公司。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總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總額	占稅後純益%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額	占稅後純益%			
董事	蔡朝陽	0	0	1,138	1,138	45	45	1,183	0.64%	1,183	0.64%	4,838	8,308	-	-	1,729	-	1,729	-	7,750	4.17%	11,220	6.03%	0	
董事	陳貴端																								
董事	楊盤江																								
獨立董事	王秀鈞	0	0	1,517	1,517	55	55	1,572	0.85%	1,572	0.85%	-	-	-	-	-	-	-	-	1,572	0.85%	1,572	0.85%	0	
獨立董事	李瑞華																								
獨立董事	林聖忠																								
獨立董事	劉仲明																								

-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若有獲利得提撥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為基礎下，依各獨立董事任期期間、參與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之出席狀況、績效貢獻及重大決策產生風險，並考量與本公司高階主管間之經營管理溝通次數/時間及建言，由薪資報酬委員會逐一審議後，將建議酬金提報董事會決議。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蔡朝陽 陳貴端 楊盤江 王秀鈞 李瑞華 林聖忠 劉仲明	蔡朝陽 陳貴端 楊盤江 王秀鈞 李瑞華 林聖忠 劉仲明	陳貴端 楊盤江 王秀鈞 李瑞華 林聖忠 劉仲明	陳貴端 楊盤江 王秀鈞 李瑞華 林聖忠 劉仲明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蔡朝陽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蔡朝陽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7	7	7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額	占稅後 純益%	總額	占稅後 純益%		
總經理	蔡朝陽 (110.5.28 就任)	6,393	11,395	81	153	1,318	2,022	1,407	-	2,567	-	9,198	4.95%	16,136	8.68%	0	
總經理	詹明仁 (110.5.28 辭任)																
財務長	甘蜀嫻 (110.4.16 轉調子公司)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1,000,000 元	詹明仁	詹明仁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甘蜀嫻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蔡朝陽	甘蜀嫻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蔡朝陽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總經理	蔡朝陽 (110.05.28 任職)				
總經理	詹明仁 (110.05.28 辭任)				
財務長	甘蜀嫻 (110.04.16 轉調子公司)				
協理	徐位瑾 (110.06.01 任職； 111.01.01 轉調子公司)	0	4,028	4,028	2.17%
協理	蔡澤明 (110.06.30 辭任)				
協理	洪嘉敏				
協理	陳契伸(110.08.01 轉 調子公司)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給付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職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個體 財務報告	合併 財務報告	本公司個體 財務報告	合併 財務報告
董事	2.27%	6.33%	5.02%	6.8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55%	1.72%	4.95%	8.68%

(2) 細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

董事之酬勞係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當年度如有獲利，得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做為董事酬勞。訂定提撥酬金之作業，除考量公司整體營運成果、產業風險及未來發展趨勢外，並參考董事個人績效表現及對公司貢獻程度(如投入時間、與公司高階主管間之經營溝通及策略建言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將建議酬金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另依執行職權及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領取車馬費。

##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訂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市場薪資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非財務性指標(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所管轄人員對於企業文化落實情況…等)，並依據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分配原則，由董事長依經營績效核定。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年度(110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A)10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蔡朝陽	10	0	100	
董事	陳貴端	10	0	100	
董事	楊盤江	10	0	100	
獨立董事	王秀鈞	10	0	100	
獨立董事	李瑞華	9	1	90	
獨立董事	林聖忠	9	1	90	
獨立董事	劉仲明	10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43~47 頁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110 年 2 月 5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案及各項獎金暨補助給付案，蔡朝陽董事長雖非本公司經理人仍自行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案通過。
  - 2、110 年 5 月 28 日董事會：討論總經理辭任及聘任案、解除總經理競業行為之限制案，因與蔡朝陽董事長擬兼任總經理，故蔡朝陽董事長自行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案通過。
  - 3、110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庫藏股案，因蔡朝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故蔡朝陽董事長自行利益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案通過。
  - 4、111 年 1 月 27 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案及各項獎金暨補助給付案，因蔡朝陽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自行迴避不參與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1 次/年	110/1/1~ 110/12/31	個別董事成員	填寫「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七、其他貢獻
1 次/年	110/1/1~ 110/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策略發展委員會	填寫「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評估一次	108/10/1~ 109/9/30	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委由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資料分析、問卷及訪談進行評估	一、董事會績效九大構面：建構有效能的董事會、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專業發展與進修、企業前瞻、履行職責、經營階層之管理、公司文化之創造、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及績效評估。 二、董事成員評估六大構面：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專業發展與進修、履行職責、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本公司董事會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依照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 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及其職權如下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訂定及定期檢討董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報酬之政策與制度。
  - (2)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 (3) 策略發展委員會：對公司未來短中長期策略規劃提出建議送董事會討論。
- 本公司除定期辦理自行檢查董事會運作情形，強化董事會職能外，內部稽核人員亦對董事會之運作情形作成稽核報告。
- 109 年 8 月聘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董事會及股東會等運作。
- 109 年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排名第二級距，優於 108 第七屆排名第四級距。
- 110 年董事會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結果於 111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A)9 次，獨立董事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聖忠	8	1	89	
委員	王秀鈞	9	0	100	
委員	李瑞華	8	1	89	
委員	劉仲明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47~51 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溝通方式

1、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2、本公司稽核主管除按月提供稽核報告給獨立董事外，亦定期/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A.年度稽核計劃

B.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C.不定期列席審計委員會接受獨立董事備詢。

3、會計師於每季會議中，除對於財務報表查核結果及發現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另對獨立董事所提問題回覆外；並提供最新法令修正方向或稅務政策資訊。

(二)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110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獨立董事 出席名單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02.05 審計委員會	林聖忠 王秀鈞 李瑞華 劉仲明	稽核業務查核結果報告	獨董林聖忠對報告內容格式提出建議。 辦理情形：已依建議調整。
110.05.06 審計委員會	林聖忠 王秀鈞 李瑞華 劉仲明	獨董林聖忠關心內控查核發現改善情況。	決議：請持續追蹤發現改善情形。
110.07.01 專項報告	林聖忠	報告稽核組織現況溝通重要風險查核項	獨董林聖忠建議加強重大工程風險查核。 辦理情形：已依建議對相關風險進行事前、事中風險查核。

日期	獨立董事出席名單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08.05 審計委員會	林聖忠 王秀鈞 李瑞華 劉仲明	獨董林聖忠關心內控 查核發現改善情況。	決議：請持續追蹤發現改善情形。
110.10.21 專項報告	林聖忠	1.討論年度稽核計劃 2.報告實施風險管理 與內控訓練情形	依決議執行

(三)歷次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110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獨立董事出席名單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0.03.10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林聖忠 王秀鈞 李瑞華 劉仲明	109 年第四季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情形報告	經會計師報告其查核後結果，並無重大異常，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 109 年度財務報告及提報董事會通過。
110.05.06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林聖忠 王秀鈞 李瑞華 劉仲明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情形報告	經會計師報告其核閱後結果，並無重大異常，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110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及提報董事會通過。
110.08.05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林聖忠 王秀鈞 李瑞華 劉仲明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情形報告	經會計師報告其核閱後結果，並無重大異常，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及提報董事會通過。
110.11.05 審計委員會會前會	林聖忠 王秀鈞 李瑞華 劉仲明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情形報告  最新稅務政策報告	經會計師報告其核閱後結果，並無重大異常，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及提報董事會通過。  經討論後，無其他意見。

(三)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

1、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註 1)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瑞華	1.專業具 A、C 資格 2.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情況，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2.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1 頁。	0
獨立董事	王秀鈞	1.專業具 C 資格 2.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情況，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2.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1 頁。	0
獨立董事	林聖忠	1.專業具 A、C 資格 2.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情況，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2.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1 頁。	3
獨立董事	劉仲明	1.專業具 C 資格 2.主要學歷/經歷請參閱第 10 頁。	1.無「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情況，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2.相關資訊可參閱第 11 頁。	1

註 1：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五條規定，專業資格條件如下：

- A.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B.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C.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註 2：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成員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其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應於委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一、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二、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三、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四、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五、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六、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七、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八、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九、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8 年 5 月 31 日至 111 年 5 月 30 日，最近年度(110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李瑞華	5	1	83	
委員	王秀鈞	6	0	100	
委員	林聖忠	6	0	100	
委員	劉仲明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2)提名委員會：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p>(一)本公司已於105年10月28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落實執行。</p> <p>(二)關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揭露，本公司採行方式如下：</p> <p>(1)對內：透過內部網絡，公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予全體員工遵循。</p> <p>(2)對外：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公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並設有專人負責即時更新。</p>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p>(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於公司網頁揭示其信箱及連絡電話，以利股東提供建議、詢問問題及糾紛排解等，另做紀錄呈上報告，確保股東權益。</p>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p>(二)除原本停過日之股東名冊外，每季度都會取得持股5%以上股東名冊以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對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每月均依規定申報持股情形。</p>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p>(三)本公司訂有「對子公司監理與管理辦法」、「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其他內部控制、內部稽核等相關辦法，依法落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p>	(三)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建立本公司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於辦法訂定及後續修訂時，於內部網站發佈公告，並放置於公司網頁以供員工及相關人士查詢，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及正確性。除定期教育宣導外，不定期Mail訊息給內部人，達到提醒作用。	(四)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有董事成員多元化方針，並於章程規定董事成員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考量專業能力及產學經驗外，也重視其在誠信道德及領導上的聲譽，在「董事選舉辦法」規範下，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請參閱第11頁。  本公司108年5月31全面改選後，設7席董事(其中4席為獨立董事)，成員皆為男性，成員間皆無親屬關係；除1席董事於子公司任職外，其餘董事不具員工身份；1位董事年齡在60歲以下，3位在60~69歲，3位在70歲以上。  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產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者有蔡朝陽、王秀鈞、李瑞華及林聖忠(曾任經濟部政務/常務次長)；長於法律事務有楊盤江；長於財務會計有陳貴端；長於公司產品開發有劉仲明(現任工研院資深顧問)，都是於各領域之專家。  考量性別平等之多元化政策，亦新增女性董事席次一席政策，預計第四屆董事會完成。	(一)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二)除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置</p> <p>1.「策略發展委員會」由全體董事擔任委員，規劃公司短中長期發展策略研議及人才策略；2.「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本公司各部門主管為該委員會委員，負責本公司之企業永續營及社會責任執行。</p>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將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109年董事會及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委由外部單位進行，提報11/6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外，每年對董事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運作進行自我績效評估。110年度董事會成員、功能性委員會自我績效評估於111/2完成，提111/3/11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另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個別董事對公司貢獻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個別董事酬金董事會審核。</p>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四)本公司董事會針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每年進行一次評估，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聲明書(未違反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110年分別於5月6日及11月5日經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確認簽證會計師與公司間非利害關係人，符合獨立性要求。公司評估項目如下：</p> <p>1、除簽證關係外，是否有其他利害關係足以影響到其獨立性。</p> <p>2、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p> <p>3、是否與董監事、經理人等有親屬關係或其親屬任職於本公司。</p> <p>4、是否有其他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情形。</p>	(四)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1.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職務，110 年 4 月 16 日經董事會聘任洪嘉敏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並配置適任人員及人數處理公司治理事務。</p> <p>2.公司治理主管督導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即時提供最新法令政策等。</p>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及「聯絡我們」，揭露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企業社會責任信箱及各利害關係人連絡窗口，作為利害關係人詢問其關切議題之通溝管道，並即時給予回覆，並紀錄呈報董事會，110 年公司對利害關係人關切議題及回應情況於 110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作為辦理本公司股東會相關事務，該機構資料如下：</p> <p>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p> <p>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樓</p> <p>網址：<a href="https://stocktransfer.tssco.com.tw/index.action">https://stocktransfer.tssco.com.tw/index.action</a></p> <p>電話：(02)25048125</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公司(中、英文)相關訊息，另可藉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且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即時回覆利害關係人問題，並受邀參加券商舉辦的法人說明會，說明公司財務業務及未來營運狀況，法人說明會簡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中英文網頁皆有揭露。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因子公司當地會計師查核未能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 每月營運資訊皆早於法令規定期限前申報。	(三)配合子公司所在地法令及查核時程，無法提前於2月底前經董事會通過財報議案。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員工表達意見權利及和諧勞資關係，人資單位不定期與員工訪談，關心員工工作情況，並成立員工福利委員會不定期安排各項活動供員工及其眷屬參與。 (二)投資者關係：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回覆。 (三)供應商關係：依供應商管理機制對供應商進行評估(含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議題及CSR意識等)，並要求簽署「廉潔承諾書」。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網頁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建議，以維護其權益。</p> <p>(五)董事或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0頁</p> <p>(六)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0頁</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設有風險控管部門並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以進行控管。請參閱本年報第245~247頁</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除電話、郵件、通訊軟體外，業務不定期到客戶公司訪談並做成記錄，並訂有客戶抱怨處理機制，確保客戶遇到問題都能獲得反饋及解決。</p> <p>(九)公司為保障董事及經理人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降低並分散董事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於任期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有關保內容如下：</p> <p>(1) 保險公司：明台產物保險(股)公司</p> <p>(2) 投保期間：111/2/1~112/2/1 (原到期日111/2/1，持續投保)</p> <p>(3) 投保金額：美金8,000,000元</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本公司依最近期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進行自評，並就評鑑結果與自評差異原因進行檢討。另，就自評未得分指標依難易度進行改善，以符合公司治理要求。</p> <p>109 年改善項目：發佈英文重大訊息、公告每季度英文財報、公告英文年報、自願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各項公司治理運作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等。</p> <p>110 年改善項目：同步公告中/英文重大訊息、編制英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會議事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經第三方驗證等。</p> <p>109 年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排名第二級距，優於 108 年第七屆排名第四級距。</p>			

(五)董事或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規定，董事持續進修相關專業課程如下：

(一) 課程	時數	董事長 蔡朝陽	董事 楊盤江	董事 陳貴端	獨立董事 王秀鈞	獨立董事 李瑞華	獨立董事 林聖忠	獨立董事 劉仲明
企業併購策略與規劃	3	✓	✓	✓	✓	✓	✓	✓
企業如何透過TIPS智財管理，完備公司治理	3	✓	✓	✓	✓	✓	✓	✓
產經前景趨勢解析	3	✓						
以判決分析洗錢罪適用	3			✓				
信託資產傳承稅務規劃	3			✓				
評價公報及指引介紹	3			✓				
企業併購與評價	3			✓				
評價相關稅務法令解析	3			✓				
評價之複核	3			✓				
企業舞弊調查與跨國訴訟之數位鑑識科技運用	3			✓			✓	
從公司治理與股東結構看營權爭議	3						✓	

(六)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本公司財務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持續進修相關專業課程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備註
協理	洪嘉敏	110/10/4- 110/10/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0	財務主管進修課程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策略與規劃	3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課程
		110/11/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透過 TIPS 智財管理，完備公司治理	3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課程
稽核室經理	陳美伶	111/8/2	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之政策解析及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討	6	
		110/8/3	內部稽核協會	最新國內公司治理趨勢與落實控制環境執行面之解析	6	

(七)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本公司於104年成立「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110年更名為「永續委員會」，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並致力於將永續發展與核心本業結合，訂定中長期之永續發展計畫。</p> <p>「永續委員會」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110年成立專責之「永續發展辦公室」，承襲董事會目標、整合及運用組織內部資源，並經由各小組成員每年不定期召開會議，辯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管理方針、規劃各部門之KPI及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以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p> <p>「永續委員會」主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110年共召開4次會議，內容包含利害關係人與永續議題分析、永續議題之目標修訂及追蹤執行成效、確信教育訓練&amp;會議...等。</p> <p>公司董事會不定期聽取經營團隊報告(含ESG)，董事會依公司擬定之策略給予建議並敦促永續經營之落實。</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1、本揭露資料涵蓋110年1月至110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公司為主，包含台灣、中國大陸、馬來地區。</p> <p>2、永續委員會依據永續報告書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整合各部門及子公司評估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ESG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p> <p>3、上緯投控及其子公司110年風險運作，包括重要風險議題及風險控管與執行成效，於110年11月5日呈報董事會。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swancor.com/tw/csr/governance/5">http://www.swancor.com/tw/csr/governance/5</a>)。</p>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V	<p>(一) 本公司致力推動環境管理，透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有效期 2022/1/19~2025/1/19)，達到系統化管理。每年進行複核以達到國際環保要求事項，並符合國內環境相關法規規範。</p> <p>(二)依產業性質使用之物料的種類與數量可顯示其對自然資源的依賴度，以及物料可得性對組織的衝擊。本公司對節約資源的策略，藉由對物料、產品及包材的回收與再利用方式來顯示。主要產品為乙烯基酯樹脂，是由環氧樹脂與甲基丙烯酸進行開環加成反應後，以苯乙烯單體進行稀釋而製得，但因產業性質，上述物料皆為不可再生物料。 依機械設備使用條件選用變頻馬達，變頻器作為泵浦或風扇的調速器，具有良好的節能效果，目前廠內馬達已有約40%為變頻馬達，可提昇能源使用效率。</p>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三)地球暖化造成颱風等極端氣候頻繁發生，海島國家尤其深受其害，根據國際組織「德國監測」(Germanwatch)的評比，台灣的氣候風險高居全球第7位。</p> <p>劇烈的天候變化提高公司運作的風險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員工生命財產的威脅。</li> <li>2.港口封閉造成供應鏈與出貨延遲，增加公司經營成本。為對地球貢獻一份心力，本公司力行節能減碳推動外，本公司產品905-2應用於舊煙囪整改，增設脫硫除塵設備，可降低煙囪排煙中的溫室氣體與PM2.5的含量；並開發離岸風電機組用的大型葉片樹脂，搭配政府非核乾淨能源政策，給地球喘息空間。</li> <li>3.劇烈天候變化造成原物料大漲，增加公司經營成本，本公司開闢歐洲與東南亞貨源管道，增加供應鏈降低經營成本。</li> </ol>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四)本公司致力碳中和，規劃短中長期目標，通過使用低碳能源取代化石燃料、節能減排等形式，以抵消自身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達到零碳排目的。目前公司已著手建置乾淨能源，透過太陽能發電取代使用化石燃料，逐年建置達成碳中和。</p> <p>在減少用水策略，企業營運活動取水及耗水將對地球水資源產生衝擊，從水資源系統中取得水會因降低地下水位、減少當地可用的總水量而影響環境，故本公司採取不抽取地下水、冷卻水回收再利用等，達到減水目標。</p> <p>在廢棄物減量，本公司對廢棄物管理的理念在於綠色生產，藉由製程設計、源頭減量、減少包裝材、資源再利用、資源回收等方法，達到減少廢棄物產生。</p>	(四)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110 年盤查結果，直接排放之溫室氣體(範疇一)佔 39.83%(811.434 公噸 tCO2e)，主要為蒸氣鍋爐之天然氣使用量，間接排放之溫室氣體(範疇二)佔 60.17%(1225.763 公噸 tCO2e)，主要為生產設備電力使用量。110 年總用水量 12,850 度，較 109 年度 10,786 度增加 19.1%；110 年廢棄物總量為 436.86 公噸，較 109 年度 252.55 公噸增加 184.31 公噸，主要原因為 110 年風電生產線產量增加，廢棄包裝容器增加 52.18 公噸。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公司依據《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之保護精神與標準制定『人權政策』，並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公司所有的正職員工皆享有一致性的薪酬制度，除每年檢視各廠區當地基本薪酬水平，確保員工薪資在當地具有競爭力外，亦制定公平之考核及績效紅利獎金分配制度，根據公司每月營運狀況，提撥固定比例之獲利，做為獎金分配額度，及職工福利基金，透過紅利獎金及職工福利措施，讓員工能共享企業經營成果並強化員工向心力。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致力塑造安全健康工作環境，透過ISO45001職業安全管理制度(有效期2022/1/19~2025/1/19)，達到系統化管理。每年進行複核以達到國際職業安全衛生要求事項，並符合國內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規範。本公司有完整教育訓練制度，依個人工作職掌安排訓練，從新進同仁報到時即給予正確安全觀念，每月對員工進行安全培訓，由此塑造企業安全文化。	(三)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每半年會依組織、部門及個人需求，檢視員工在績效與能力上的落差，並規劃安排人員能力補強或人才發展培訓計劃，也鼓勵員工主動提出增加專業技能之訓練。	(四)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產品包裝及標籤皆依照國際 GHS 法規進行危害標示。顧客的滿意一直是上緯最重視的指標，公司訂有客戶抱怨處理程序，能即時處理以滿足消費者之需求。	(五)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本公司對往來之供應商，皆有定期進行供應商評估作業，判定為合格供應商方能往來；評估項目有品質管制、供應商管理、職業安全衛、環境保護或勞動人權等議題，同步參考過去之環境與社會紀錄做評估。	(六)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之永續報告書係依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的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採核心揭露方式進行編撰；由 ESG 委員會帶領各單位編製撰寫，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Deloitte & Touche)依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出具有限確信報告，並公開於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swancor.com/uploads/images/csr/reports/reports-2020.pdf">http://www.swancor.com/uploads/images/csr/reports/reports-2020.pdf</a>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b>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b>				
1.本公司已於 105/10/28 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建置「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2.本公司自 105 年起發行第一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至 110 年 7 月已發行第六版，並於公司網站成立「永續發展專區」，每年將持續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3.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成立企業永續經營委員會，並於 108 年 8 月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致力將企業永續發展與核心本業結合，以董事會為永續治理最高層級，由上而下推動永續治理，展現永續經營及兼顧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的決心。				
<b>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b>				
➤ 透過產學合作，培養產業專業技術人才。				
➤ 推行性別平等措施及平等聘任原則，防止性別暴力及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				
➤ 每年提撥基金作為慈善公益活動，主要以人才培育及中小學贊助為主。				
➤ 持續參與、舉辦各項地方活動。				
➤ 建造台灣首座離岸發電風場，創造更多綠色電力。				
➤ 台灣首例遵循赤道原則規範辦理之融資案。				
➤ 所有製程用水皆 100%回收，減少對環境的污染。				
➤ 落實廢棄物管理，提高回收價值，減少中間處理及最終處理量。				
➤ 生產環保耐蝕樹蝕與風電葉片材料，減少對環境的污染及危害。				
➤ 上緯風電葉片樹脂每年約減少 9,825 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減碳量相當於 252,589 座大安森林公園。				
➤ 與外部學術單位、研究機構合作，並積極參與公協會等團體活動，藉此傳遞上緯在碳中和的相關訊息。				
➤ 以碳中和與綠色循環經濟為公司治理、產品服務及未來發展的指引方向；攜手利害關係人創造企業與社會互利共享、共榮共存的夥伴關係。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p>(一)本公司於 105/10/28 經董事會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 109/11/6 經董事會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秉持「品質至上、誠信為緯、創新致勝、勤儉興利」之核心價值，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謀求本公司之永續經營發展，供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遵循。</p> <p>除每季度舉行新進員工教育訓練時，列入宣導課程外，並不定期對全體員工進行反舞弊培訓及考試。</p> <p>110 年度辦理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教育訓練包含實體及線上學習，全體同仁共 707 人次完訓，累計訓練時數 353.5 小時。</p>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p>(二)本公司制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員工工作規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辦法」規範及防止相關人員於工作上透過行賄/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捐贈/贊助/禮物/款待、其他不當利益或公司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不當競業行為等之不誠信行為，杜絕非法勾當或違法舞弊。設置檢舉機制供內部人員舉發，公司以保密方式調查，按查證結果依公司相關法規處理。</p>	(二)無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制度」及「員工工作守則」明定懲戒及申訴管道，以推動並落實公司「誠信為緯」文化，經查核屬實依程度給予輕度/嚴重懲戒，並內部公告作為警惕。透過每年度自我檢查，發現辦法不符合現行作業時，進行修訂並發行公告給員工知悉。	(三)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一)公司對新往來客戶/供應商進行內部評估流程，並參考外部徵信單位取得之信用評等資訊，降低與不誠信公司交易機率；既有客戶/供應商依重大性每年進行考核，確保公司權益。  (二)為建立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與建立良好商業運作，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遵循落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公司治理單位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權責單位，主掌事項 1.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2.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3.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等，並由人資發展中心、法務室協助執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今年向董事會報告日為 110/11/5。	(一)無差異。  (二)無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工作規則」均提供相關申訴管道，以提供相關規定救濟途徑，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提升公司誠信經營成效。	(三)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及內控機制，全面推行電腦化作業，執行異常管理。本公司亦建立專業獨立之內部稽核運作架構。	(四)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員工任職時之教育訓練，會宣導並請員工簽署廉潔承諾書，使員工了解本公司誠信政策及申訴管道。至少每一次對全體員工進行誠信經營之宣導及考核。	(五)無差異。
<b>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b>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道德行為準則」、「員工工作規則」及「檢舉制度」均訂有檢舉管道及懲處規定，除內部網絡外，本公司外部網站除提供專用信箱供外部人士檢舉，並由專人負責處理外，另設「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信箱，增加獨立性。	(一)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接獲檢舉到調查完畢之過程由專責人員依規定處理並保管相關資訊。	(二)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指定專人負責處理，故檢舉人身分及內容更易有效保密管理不外洩，避免遭受不當傷害。	(三)無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09年11月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法」。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查詢。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公司官網「投資投人關係」專區。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42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請參閱第 43-47 頁。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原任姓名	新任姓名	異動原因
總經理	詹明仁	蔡朝陽	110/5/28 辭任
公司治理主管	甘蜀嫻	洪嘉敏	110/4/16 調任至子公司
會計主管	甘蜀嫻	洪嘉敏	110/4/16 調任至子公司
財務主管	甘蜀嫻	(暫缺)	110/4/16 調任至子公司

(十六)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無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朝陽

簽章

總經理：蔡朝陽

簽章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一)、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0/7/19	1、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3.5 元，配息基準日為 110/8/16，發放日為 110/9/6。
	2、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依股東會通過內容，於 110/7/19 發行修正後版本。
	3、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依股東會通過內容，於 110/7/19 發行修正後版本。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依股東會通過內容，於 110/7/19 發行修正後版本。
	5、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子公司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現金增資計畫案	因上偉碳纖上市規劃延宕，尚未執行。

(二)、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是否屬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第二屆 110 年 第一次 110/2/5	1、本公司一一〇 年度營運計畫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3、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九年度各項獎金暨補助給付案			
	4、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案	V	無	無
	5、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無	無
	6、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貸款案			
第二屆 110 年 第二次 110/3/10	1、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是否屬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第二屆 110年 第三次 110/4/16	4、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V	無	無
	5、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V	無	無
	6、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子公司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現金增資計畫案	V	無	無
	7、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8、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人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無	無
	10、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分條文案	V	無	無
	1、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	V	無	無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無	無
	3、本公司金融機構融資貸款案			
第二屆 110年 第四次 110/5/6	1、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V	無	無
	2、一一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處分土地及廠房案	V	無	無
	4、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V	無	無
	5、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無	無
第二屆 110年 第五次 110/5/28	1、本公司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案	V	無	無
	2、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V	無	無
	3、本公司出租廠房案			
	4、總經理辭任及聘任案			
	5、解除總經理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V	無	無
	6、經理人聘任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是否屬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7、本公司代理發言人任命案			
	8、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案	V	無	無
第二屆 110年 第六次 110/6/25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地點變動案			
第二屆 110年 第七次 110/7/19	1、訂定盈餘配發現金之發行條件、決定配息基準日及調整配息率案			
	2、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V	無	無
	3、本公司金融機構授信案			
第二屆 110年 第八次 110/8/5	1、本公司認購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资案	V	無	無
	2、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無	無
	3、修訂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稽核計畫案			
	4、本公司金融機構授信案			
第二屆 110年 第九次 110/11/5	1、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本公司及轉投資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3、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案	V	無	無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辦法」案	V	無	無
	5、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財產管理程序」及「組織編制管理辦法」案	V	無	無
	6、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案	V	無	無
	7、修訂轉投資子公司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辦法」案			
	8、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無	無
	9、變更經濟部工商登記章保管人員案			
第二屆	1、本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庫藏股案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是否屬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110 年第十次 110/12/16	2、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V	無	無
第二屆 111 年 第一次 111/1/27	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運計畫案			
	2、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3、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各項獎金暨補助給付案			
	4、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股)公司經理人職務及薪酬調整案			
	5、本公司認購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V	無	無
第二屆 111 年 第二次 111/3/11	1、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V	無	無
	6、全面改選董事案			
	7、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8、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9、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事宜案			
	10、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廢止本公司「子公司申請掛牌審查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V	無	無
	12、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分條文案	V	無	無
	13、修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作業辦法」、「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管理辦法」、「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薪	V	無	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是否屬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處理
	工循環」、「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程序」、「職務代理人實施辦法」、「印章管理規定」、「電子資訊系統循環」、「採購暨付款循環」及「檢舉制度」部分條文案			
	14、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無	無
	15、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V	無	無

(三)、審計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是否屬證交法第14-5條所列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委會意見處理
第一屆 110年 第一次 110/2/5	1、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2、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第一屆 110年 第二次 110/3/10	1、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3、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4、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5、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6、本公司得分次辦理對子公司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公司釋股作業暨放棄參與現金增資計	V	全體成員	經董事會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是否屬 證交法 第 14-5 條所列 事項	決議 結果	公司對審 委會意見 處理
第一屆 110 年 第三次 110/4/16	畫案		同意通過	全體成員 通過
	7、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8、修訂本公司「集團企業、特定人與關係人交 易作業程序」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9、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第一屆 110 年 第四次 110/5/6	1、本公司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 分條文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第一屆 110 年	1、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簽證會計師 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2、一一〇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處分土地及廠房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4、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5、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第一屆 110 年	1、本公司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是否屬 證交法 第 14-5 條所列 事項	決議 結果	公司對審 委會意見 處理
第五次 110/5/28				通過
	2、本公司擬辦理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3、本公司出租廠房案			
	4、總經理辭任及聘任案			
	5、解除總經理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6、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第一屆 110 年 第六次 110/7/19	1、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第一屆 110 年 第七次 110/8/5	1、本公司認購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2、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第一屆 110 年 第八次 110/11/5	1、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表編制流 程管理辦法」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財產管理程序」 及「組織編制管理辦法」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5、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是否屬證交法第14-5條所列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委會意見處理
				通過
	6、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第一屆 110年 第九次 110/12/16	1、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第一屆 111年 第一次 111/1/27	1、本公司認購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第一屆 111年 第二次 111/3/11	1、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3、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5、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6、廢止本公司「子公司申請掛牌審查特別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7、修訂本公司「投資循環」部分條文案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8、修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作業辦法」、「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	V	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成員通過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是否屬 證交法 第 14-5 條所列 事項	決議 結果	公司對審 委會意見 處理
	計變動之流程管理辦法」、「防範內線交易 管理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薪 工循環」、「個人資料保護管理程序」、「職 務代理人實施辦法」、「印章管理規定」、 「電子資訊系統循環」、「採購暨付款循環」 及「檢舉制度」部分條文案			
	9、判斷子公司逾期應收帳款是否屬資金貸與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10、本公司背書保證案	V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 全體成員 通過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薪委 會意見處理
第二屆 110 年 第一次 110/2/5	1、本公司經理人一 O 九年度年終獎金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一 O 九年度各項獎金暨補助給付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第二屆 110 年 第二次 110/3/10	1、本公司一 O 九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第二屆 110 年 第三次 110/4/16	1、本公司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第二屆 110 年 第四次 110/5/28	1、總經理辭任及聘任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2、經理人聘任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第二屆 1010 年 第五次 111/11/5	1、修訂本公司「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第二屆 1010 年 第六次 111/12/16	1、本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庫藏股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第二屆 111 年 第一次 111/1/27	1、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2、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各項獎金暨補助給付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3、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股)公司經理人職務及薪酬調整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第二屆 111 年 第二次 111/3/11	1、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 成員通過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 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陳政學	2021 年度	4,590	1,598	6,188	非審計公費包含工 商登記服務費 217 仟元、財務諮詢 700 仟元、稅務諮詢 550 仟元、其他 131 仟元
	郭士華	2021 年度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110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陳政學及張宇信會計師變更為陳政學及郭士華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4 月 2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蔡朝陽	(4,070,910)	0	0	0
董事	陳貴端	0	0	18,000	0
董事	楊盤江	0	0	0	0
總經理	蔡朝陽	(4,070,910)	0	0	0
總經理	詹明仁 (解職日:110/05/28)	(13,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副總經理	甘蜀嫻 (解職日:110/04/16)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蔡澤明 (解職日:110/06/30)	(19,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陳契伸 (解職日:110/08/01)	(6,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洪嘉敏	7,000	0	0	0
協理	徐位瑾 (解職日:111/01/01)	5,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大股東	蔡朝陽	(4,070,910)	0	0	0
獨立董事	王秀鈞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仲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聖忠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瑞華	0	0	0	0
財務部主管	甘蜀嫻 (解職日:110/04/16)	(27,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部主管	甘蜀嫻 (解職日:110/04/16)	(27,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會計部主管	洪嘉敏	7,000	0	0	0

(二)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單位：股/新台幣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蔡朝陽	處分	110/11/10	蔡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蔡朝陽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4,133,910	115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4月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 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 有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姓名	關係
蔡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83,625	11.43%	0	0.00%	0	0.00%	蔡朝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蔡朝陽	8,957,033	9.58%	0	0.00%	10,933,625	11.69%	蔡氏控 股股份 有限公 司	被利用他 人名義持 有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205,000	4.50%	0	0.00%	0	0.00%		
徐靜鈴	3,470,206	3.71%	0	0.00%	0	0.0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S E投資專戶	2,548,000	2.72%	0	0.00%	0	0.00%		
匯豐銀行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648,000	1.76%	0	0.00%	0	0.00%		
匯豐託管三菱U F J 摩根－三方S B L交易	1,219,000	1.30%	0	0.00%	0	0.00%		
余學穎	1,209,000	1.29%	0	0.00%	0	0.00%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181,060	1.26%	0	0.00%	0	0.00%		
余松裕	1,138,000	1.22%	0	0.00%	0	0.0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股數	持 股 比 例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	100%	-	-	21,000,000	100%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9,601,250	100%	-	-	9,601,250	100%
Swancor Ind. Co., Ltd. (SAMOA)	7,100,000	100%	-	-	7,100,000	100%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公司	319,517,122	79.24%	-	-	319,517,122	79.24%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公司	50,000,000	18.87%	-	-	50,000,000	18.87%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	-(註 2)	79.24%	-	-	-(註 2)	79.24%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	-(註 2)	79.24%	-	-	-(註 2)	79.24%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註 2)	79.24%	-	-	-(註 2)	79.24%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41,580,000	79.24%	-	-	41,580,000	79.24%
Swancor Ind.(M) SDN. BHD.	32,656,957	79.24%	-	-	32,656,957	79.24%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5,800,000	86.42%	1,462,000	2.76%	47,262,000	89.18%
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註 2)	72.50%	-	-	-(註 2)	72.5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數，故無股數。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之辦理情形

####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

幣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5 年 8 月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0,833,670	908,336,700	股份 轉換	無	附註 1
106 年 2 月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0,847,147	908,471,470	可轉換 公司債	無	附註 2
107 年 9 月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93,504,604	935,046,040	可轉換 公司債	無	附註 3

附註 1： 105 年 08 月 31 日 經授商字第 10501191530 號

附註 2： 106 年 02 月 03 日 經授商字第 10601012770 號

附註 3： 107 年 09 月 18 日 經授商字第 10701118190 號

單位: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記名式普通股	93,504,604	106,495,396	200,000,000	

####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種 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11 年 4 月 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计
人 數	0	12	221	24,056	76	24,365
持 有 股 數	0	4,797,673	13,754,696	62,945,413	12,006,822	93,504,604
持 股 比 例	0.00%	5.13%	14.71%	67.32%	12.8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4月2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3,197	355,449	0.38%
1,000 至 5,000	9,608	17,727,406	18.96%
5,001 至 10,000	877	6,729,586	7.20%
10,001 至 15,000	248	3,172,271	3.39%
15,001 至 20,000	142	2,627,892	2.81%
20,001 至 30,000	109	2,788,645	2.98%
30,001 至 40,000	42	1,510,248	1.62%
40,001 至 50,000	27	1,255,356	1.34%
50,001 至 100,000	50	3,589,035	3.84%
100,001 至 200,000	23	2,867,394	3.07%
200,001 至 400,000	18	5,325,451	5.70%
400,001 至 600,000	7	3,361,749	3.60%
600,001 至 800,000	2	1,365,847	1.46%
800,001 至 1,000,000	4	3,534,351	3.78%
1,000,001 以上	11	37,293,924	39.88%
合 計	24,365	93,504,604	100.00%

註：每股面額十元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4月2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83,625	11.43%
蔡朝陽	8,957,033	9.5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205,000	4.50%
徐靜鈴	3,470,206	3.7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S E投資專戶	2,548,000	2.72%
匯豐銀行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	1,648,000	1.76%
匯豐託管三菱UFJ摩根—三方SBL交易	1,219,000	1.30%
余學穎	1,209,000	1.29%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181,060	1.26%
余松裕	1,138,000	1.2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03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最高	181.5	163.00	116.00
	最低	50.9	83.10	86.8
	平均	109.06	115.12	94.11
每股 淨值	分配前	57.32	58.54	60.56
	分配後(註 1)	53.82	57.04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91,819	92,512	92,792
	每股盈餘 (註 2)	調整前	6.82	2.01
		調整後	6.82	2.01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註 1)	3.5	1.5	-
	無償配股	盈餘分配(註 1)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 3)	15.99	57.27	-
	本利比(註 4)	31.16	76.7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3.21%	1.30%	-
	註 1：110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業經董事會於 111 年 3 月 11 日通過，惟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 2：每股盈餘因無償配股而追溯調整。 註 3：本益比=當年度平均每股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平均每股收盤價/每股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平均每股收盤價。 註 6：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之計算為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自結數。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後，依累積可供分配盈餘數於 30%~100% 區間內提撥。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股東會決議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111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就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可分配盈餘分派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分派項目	金額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139,187,406

(七)本年度決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11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未有無償配股情事。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若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董事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合計3,540千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員工酬勞7,022千元及董事酬勞14,010千元，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與實際配發數相同。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1 年 4 月 8 日

買回期次	第四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9.03.25~109.04.28
買回區間價格	37 元～106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6,341,284 元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66.34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87,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713,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6%
後續處理情形	於 111 年 1 月 17 日轉讓予員工 287,000 股，尚餘 713,000 股未轉讓。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公司債辦理情形

111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110年9月27日	民國110年9月28日	
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8.38% 發行	依票面金額之 103.45% 發行	
總額	新台幣十億元整	新台幣十億元整	
利率	0%	0%	
期限	5 年期到期日：民國 115 年 9 月 27 日	5 年期到期日：民國 115 年 9 月 28 日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受託人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公司	元大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學 張字信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政學 張字信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依發行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發行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發行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外，本公司於債券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本轉換債之持有人依發行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發行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發行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外，本公司於債券到期時之翌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十億元整	新台幣十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 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自發行日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債權人提出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共計 0 股。	自發行日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債權人提出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共計 0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債信專區之債券發行資料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目前轉換價格 99 元計算，本次對原股東最大稀釋效果為 9.75%。	依目前轉換價格 95 元計算，本次對原股東最大稀釋效果為 10.12%。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 2. 轉換公司債資料

111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債種類		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 度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轉債換 市公債 司	最 高	124.00	125.70	126.00	122.50
	最 低	108.60	115.00	102.70	109.15
	平 均	114.13	118.60	110.99	113.98
轉 擬 價 格		99.00	99.00	95.00	95.00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0 年 9 月 27 日 轉換價格 99.00		發行日期：110 年 9 月 28 日 轉換價格 95.0	
履 行 轉 換 義 務 方 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 (三) 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 110 年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1. 計畫內容

-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0 年 8 月 2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8768 號函申報生效。
-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2,118,369 仟元
-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每張公司債依面額 10 萬元發行，發行價格分別依面額之 108.38% 及 103.45% 發行，分別募集金額新台幣 1,083,834 仟元及新台幣 1,034,535 仟元，總計募集金額 2,118,369 仟元。
- (4)變更計畫內容：無
- (5)計畫項目及預計運用進度

計畫 項目	預定 完成日 期	所需資 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計畫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興建 集團研 發暨營 運總 部	112 年 第一 季	1,200,000	160,000	105,000	105,000	175,000	205,000	200,000	250,000
償還 銀行 借款	110 年 第三 季	918,369	918,369	-	-	-	-	-	-
合計		2,118,369	1,078,369	105,000	105,000	175,000	205,000	200,000	250,000

## 2.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111 年 第一季單季	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 及改進計劃
興建集團研 發暨營運總 部	支用金額	預定	105,000	370,000	尚依計畫執行中。
		實際	188,550	373,833	
	執行進度 (%)	預定	8.75%	30.83%	
		實際	15.71%	31.15%	
償還銀行借 款	支用金額	預定	0	918,369	已依計畫支用完畢。
		實際	0	918,369	
	執行進度 (%)	預定	0	100.00%	
		實際	0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05,000	1,288,369	—
		實際	188,550	1,292,202	
	執行進度 (%)	預定	4.96%	60.82%	
		實際	8.90%	61.00%	

## 3. 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

本次計畫資金運用總額為 2,118,369 仟元，主要係用以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及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分述如下：

### (1) 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之預計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中，擬以其中之 1,200,000 仟元用以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預計建物總建坪約 6,005 坪；依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承租經濟部中台灣創新園區每月租金約 850 元/坪計算，預計未來每年約可以節省租金支出 61,251 仟元之租金費用，另扣除預估提列之折舊費用 36,790 仟元，每年可產生 24,461 仟元之租金節省效益。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擬透過此次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

同時擴大集團研發團隊規模，考量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自有技術建立自有品牌為目標，藉由提供客製化的產品、全方位的技術服務與種類齊全的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場合的需求；因此本次籌資興建集團研發暨營運總部，除節省租金支出外，並可為長期發展投入之研發設備與人力做準備，以提升整體管理效能，使公司在面臨產業技術升級及各業務將持續擴張下維持長期競爭力，同時提高公司未來之經營績效。

#### (2) 償還銀行借款之預計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項目中之 918,369 仟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除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健全財務結構外，並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提高資金調度彈性及降低營運風險。若依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估算，預計 110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3,687 仟元，111 年度起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 14,748 仟元。目前利率水準處於相對低檔區，此次發行可降低未來利率上升時，造成本公司利息費用支出提高之風險，並可減緩償債壓力，增加資金調度彈性，對本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長期競爭力有所助益；就公司目前投入進度觀之，其預定效益與實際達成情形尚無重大差異。

(二) 計劃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三) 執行情形：就前款項之各次計劃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劃：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 (A)上緯投控：一般投資
  - (B)新材料事業：研發、生產和銷售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風電葉片用材料、新型複合材料
  - (C)碳纖事業：碳纖維增強複合材料及其製品、玻璃纖維增強複合材料及其製品、模具設計/開發/製造/銷售
2. 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環保耐蝕材料	2,134,551	21.63	3,239,275	30.24
環保綠能材料	5,467,462	55.41	4,881,708	45.58
其它(註)	2,265,887	22.96	2,589,317	24.18
合 計	9,867,900	100.00	10,710,300	100.00

註：環保綠能材料包含輕量化複合材料用樹脂、節能 LED 封裝樹脂、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等，其他包含碳纖維複材、股利收入、商品買賣等。

#### 3.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與服務：

- A.無鹵阻燃環氧樹脂體系
- B.低鹵阻燃環氧樹脂體系
- C.自來水槽用環保環氧手糊樹脂
- D.軌道交通部件工藝研究
- E. HYVER 風電灌注樹脂應用研究
- F.外補強預浸料工藝研究
- G.拉擠玻板工藝實驗研究
- H.熱固性複合材料的回收與應用
- I.高韌性 2535 膠粘劑工藝研究
- J.大葉型灌注樹脂工藝性能研究
- K.海上葉型灌注工藝性能研究
- L.大型葉片葉脈灌注工藝研究
- M.HYVER風電灌注樹脂現場葉片成型工藝研究
- N.低煙低毒阻燃樹脂開發
- O.海上離岸風電用葉片灌注樹脂開發
- P.海上離岸風電膠黏劑專案
- Q.自由基固化樹脂應用於高頻低損耗電子材料開發
- R.高性能低收縮劑
- S.低放熱低黏度真空袋制程乙烯基樹脂
- T.熱塑性長纖維射出材料(LFT)
- U.建構 CAE 分析熱塑纖維板材成型
- V.複合材料熱塑碳纖維回收再利用

## (二) 產業概況

### 1、產業現況與發展

#### A、新材料事業

主要產品包括乙烯基酯樹脂、特種不飽和聚酯樹脂、風電葉片用灌注樹脂、手糊樹脂、模具樹脂、膠黏劑、風電葉片大樑用拉擠樹脂、風電葉片及船用灌注HYVER樹脂、環境友好型樹脂、軌道交通用安全材料等多個應用系列。公司產品屬於新材料領域，下游主要應用領域包括節能環保和新能源兩大領域。其中節能環保領域主要包括軌道交通用安全材料及電力、石化、電子電氣、冶金、半導體、建築工程等行業的污染防治工程；新能源領域包括風電葉片用材料、汽車輕量化材料等方面。以下將就本公司所屬行業加以說明如下：

- (1) 由於乙烯基酯樹脂具有超強的耐腐蝕性、機械力學性能，粘度低易施工、分子結構可設計性等特點，其應用領域已經覆蓋了化工、冶金、食品製藥、環保、電力能源、石油、建築、交通運輸、電子電氣、航空航天、醫療設備、體育器械等多個行業類別，是複合材料成型的關鍵材料，應用領域廣泛，潛在市場仍在不斷拓展。此外，在新的應用領域，技術水準的穩定性將會有助於產品在相關行業的規模化應用。
- (2) 受益於全球新能源低碳轉型趨勢的影響，風電葉片用材料市場近年來發展迅速，且未來需求將會持續存在。同時面對風電葉片大型化及輕量化的趨勢，風電葉片材料未來將朝著高性能、高強度和輕量化的方向發展。目前行業內具有一定市場份額的公司均掌握了核心配方技術，相對於新進入者來說，持續的研發投入成本較高，且獲得風電葉片生產廠商及風電葉片整機廠的認證週期較長，因此綜合資金投入、技術積累等方面的因素，風電葉片用材料行業的集中度有望進一步提升。同時，原材料價格的波動將會對行業內公司的經營業績及風險承受能力造成影響，未來替代產品進入市場亦可能改變市場競爭格局。
- (3) 公司是國內領先的複合材料用樹脂供應商。在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方面，公司的乙烯基酯樹脂產品市場佔有率位元列國內前茅，產品主要競爭對手來自於歐洲、日本、美國等。在風電葉片用材料方面，客戶覆蓋國內外主要風電葉片生產廠商，根據風電行業裝機情況、業內資料和風電葉片生產情況測算，公司的風電葉片用材料佔據一定的市場份額。

#### B、碳纖事業

本公司擁有專業的預浸布產線、拉擠產線和熱塑板材產線，其產品主要為中溫固化高克重風電預浸布、快速固化預浸布、中溫固化高克重LCD支撐架預浸布、高TG耐高溫預浸布、阻燃碳纖/玻纖預浸布、風電用碳纖維拉擠板材、各類拉擠板材和拉擠型材，就本公司的產品說明如下：

##### (1) 中溫固化高克重風電預浸布

針對風電行業的特殊需求，結合碳纖維表面處理劑（Sizing）

特殊化學特性，定向開發熱熔型環氧樹脂，生產出使用工藝方便的高克重預浸料（纖維面克重600g/m<sup>2</sup>）。客戶使用寬泛，可適用於不同的溫度固化要求作出各種葉片大梁與產品。在碳纖維拉擠板材應用技術還未被全部風電客戶掌握時，力學性能優異的高克重風電預浸料成為風電客戶的替代選擇。目前中國大陸風電客戶對於葉片大樑的生產工藝主流轉向以玻纖拉擠板材為主，較長的海上葉形則再考慮碳纖拉擠板材，因此自2021年下半年後風電預浸布的需求大幅降低。

#### (2)快速固化預浸布

我司自主研發了快速固化預浸布，主要應用於模壓工藝，可用於如高爾夫球、冰上曲棍球等運動器材產品，成型效率更高，大大降低製品的生產工費。

#### (3)中溫固化高克重LCD支撐架預浸布

TFT-LCD CASETTE是用於LCD面板在生產過程中的承擔面板裝載、移動、儲存功能。使用碳纖維複合材料材質具備以下幾個優點：1、輕質，容易移動；2、高剛性，防止嚴重下垂導致玻璃碎裂；3、耐腐蝕。

隨著TFT-LCD技術發展成熟，其應用大致分為小尺寸微型電視機顯示、10英寸左右顯示及後來的大尺寸面板顯示等階段，而玻璃基體尺寸的發展大大推動了TFT-LCD的發展。從而推動了碳纖LCD支架的需求。

TFT-LCD起源於美國，但企業沒有將其產品推向市場，20世紀80年代到90年代初期，日本通過對美國研究成果的長時間學習將液晶面板產業化生產，到90年代中後期，韓國企業突起，發展迅速。現如今隨著我國大陸高世代的相繼投產，使得面板產能、技術穩步提升，產業競爭力逐漸增強，如今的面板產業韓國、中國大陸、臺灣三分天下。

中國大陸近十年處於快速發展階段，許多新高世代面板工廠正在新建，對碳纖LCD支架有廣闊的市場需求。

由於LCD越來越往高世代發展，生產的面板尺寸越來越大，對碳纖LCD支架要求剛性更高、尺寸更長。我司專注於為LCD支架製造廠商供應高克重預浸布、表面具有高黏合性的拉擠碳板，從而降低客戶需要用低克重預浸布重複鋪疊的工序及降低原材料成本。

#### (4)高TG耐高溫預浸布

我司自主研發的2559高TG的碳纖預浸布，是使用經過特殊改性的耐高溫環氧樹脂體系，TG達到230°C，可應用於耐高溫要求較高的複合材料領域。目前主要被客戶應用於公路車輪圈行業及工業機械設備，未來我司還會根據產品的優異性能推向更廣闊的市場應用。

## (5)快速阻燃預浸布

為順應近年來新能源汽車的發展需求，我司自主研發了快速固化阻燃預浸布，可用於新能源汽車電池殼、汽車板簧，軌道交通等領域。

## (6)熱塑板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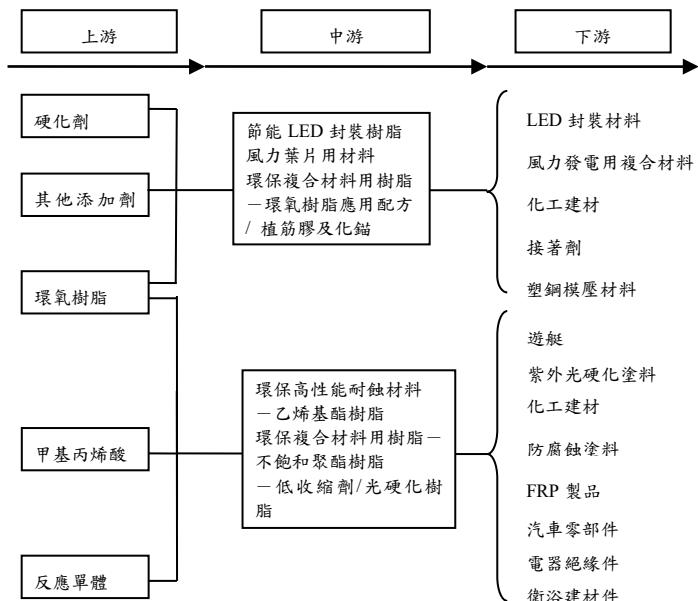
我司自主研發的連續增強纖維板材，可連續化生產、具備高回收性、快速成型、製作工藝簡單等優點，目前正大力推向於汽車、3C電子、運動器材、鞋材、護具、醫療器材等領域。目前已經成功應用與中國幾個知名的運動鞋材品牌，主要應用於籃球鞋、跑步鞋和羽毛球鞋，用於提高運動員在運動過程中的舒適性與安全性。

## (7)風電用拉擠板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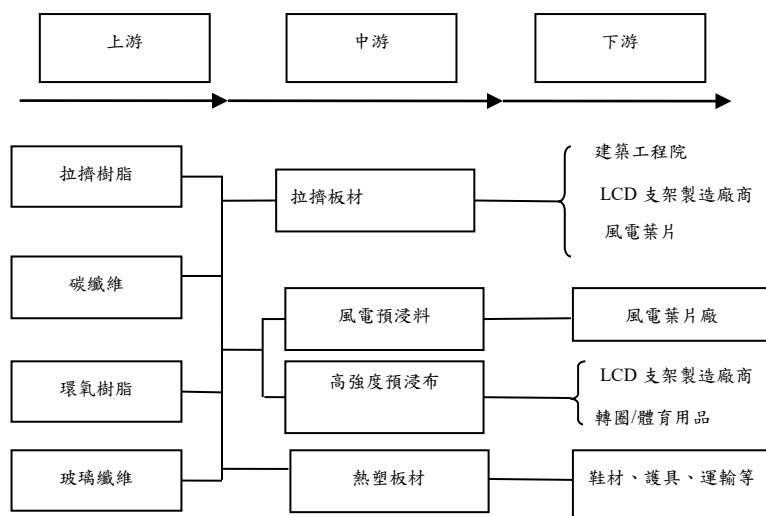
目前碳纖維複合材料用使用最多部分在風電葉片的大樑，而碳纖維大樑的成型工藝主要有三種：預浸料工藝、碳布灌注工藝和拉擠碳板工藝。拉擠工藝是複合材料工藝中效率最高、成本最低的，而且纖維含量高，品質穩定，連續成型易於自動化，適合大批量生產。利用碳纖維拉擠板材製備葉片大樑可以和葉片一起製作，鋪層工藝簡單，利用該工藝製作葉片的時間只有灌注工藝的一半，但對葉型設計有較高要求需要添購一些機具作鋪設。利用該工藝製作葉片大樑是 Vestas 的核心，該公司開發成功後，開始大規模推廣，目前該公司兆瓦級以上風機葉片都使用碳纖維複合材料，極大的推動了碳纖維在風電領域的應用，近幾年各國際整機廠的客戶如 SGRE、GE 及 Nordex 等皆開始積極導入碳纖維拉擠板材在最新的長葉型大風機上，2020 年全球碳纖總用量為 106,860 噸，其中風電就佔了近 30%，為 31,000 噸，2021 及 2022 年度更是很可能會各超過 30% 的成長，光是 Vestas 一家 2021 年即使用 28,000 噸，2022 年預估使用 35,000 噸，目前市場處於供不應求的狀態。

##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A、新材料事業



### B、碳纖事業



##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A、新材料事業

#### (1) 環保高性能耐蝕材料

作為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的主力產品，乙烯基酯樹脂在重防腐領域有其不可替代的優勢，尤其在強酸強鹼、小分子溶劑、強氧化性介質、酸性超高溫氣體等強腐蝕工況下，乙烯基酯樹脂成為唯一解決方案。隨著行業的發展，技術的進步，乙烯基酯樹脂近幾年也朝著功能化發展，打破乙烯基酯樹脂原有技術性能壁壘，如耐溫更高、抗氧化性更強、VOC 挥發更少或無揮發、收縮更低、韌性更強、具有增稠特性等產品相繼問世，為乙烯基酯樹脂行業增添新的活力。

乙烯基酯樹脂作為傳統不飽和樹脂的進階產品，其結合環氧樹脂優異機械性能及不飽和樹脂較好的施工性，其不僅在防腐產業有廣泛應用，近年來其它產業如汽車、船舶、航空航天、軍工、安全防護、體育器材等等均得到了廣泛應用，並在風電、電子通訊、石油化工等產業呈現出新需求，因此該樹脂產品發展潛力巨大。

本公司作為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的後起之秀，經過近 20 年的發展，已經成為國內銷量第一、亞洲知名的供應商。取得如此成績，不僅依賴的是穩定的產品質量、可靠的產品性能，更重要的是對新應用商機的把握，並在技術方面持續進行突破和儲備，產品應用方面做更多創新。

1) 隨中國大陸對環保政策收緊，對涉及酸性高溫氣體排放設備，要求防腐且耐溫要求 $>220^{\circ}\text{C}$ ，此時傳統的酚醛乙烯基酯樹脂最高耐溫 $180^{\circ}\text{C}$ ，已經無法滿足行業用材需求，公司結合實際需求推出超高耐溫 977-S 型酚醛乙烯基酯樹脂，純樹脂熱變形溫度達 $210^{\circ}\text{C}$ ,複合材料製品可長期在 $250^{\circ}\text{C}$ 下使用。目前該產品廣泛應用在高溫煙氣處理的環保設備中。

2) 中國大陸境內氯城、造紙等行業用到濕氯氣、次氯酸等強腐蝕性的介質，因氯氣為有毒氣體，該行業防腐蝕用材料上國產乙烯基酯樹脂很難達到要求，公司開發防腐蝕能力可與國外龍頭企業產品性能相競爭的 907-S 型酚醛乙烯基酯樹脂，進而打破國外壟斷。

3) 近年來，半導體面板產業不斷升級、技術持續提升，現階段已邁向 4 納米製程，應新制程工藝需求，大量使用高腐蝕性介質，如磷酸、硝酸及氫氟酸等，對於防腐蝕材料要求日趨嚴苛，包含廢水槽、酸槽、堿槽，公司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可符合大部分環境需求；隨著安全意識抬頭，電子廠對材料要求須具備防火特性，公司開發兼具高防火等級且不失乙烯基酯樹脂原有高耐腐蝕、高機械特性之材料，並通過世界級防火等級認證，目前多用在半導體廠須同時具備防火、防蝕的嚴苛環境中，該產品順應半導體產業的發展需求，未來發產潛力巨大。

4) 國際航運業及遠洋船舶所產生含 SO<sub>2</sub> 廢氣排放問題也引起國際海洋組織的注意，隨後 IMO(國際海事組織)第 71 屆海上環境護保委員會提出於 2020 年 1 月 1 日實現船舶全球 0.5% 燃油含硫量標準。該標準的提出，對脫硫設備廠家及環保耐腐蝕材料生產廠家提出更高要求。

本公司乙烯基酯樹脂鱗片膠泥 2002 年即應用於火力電廠脫硫設備，依託既有技術，掌握產品新應用商機，公司積極尋找可合作的設備廠商，提供產品及配套技術服務，目前標準雙酚 A 型 901 樹脂及特用耐高溫型 900 樹脂已經成功應用在大型遠洋船舶脫硫改造防腐設備上。

5) VOC 排放日趨嚴苛，是生產型企業必須關注及遵守的環保政策。傳統的乙烯基酯樹脂因含有苯乙烯是一種 VOC 揮發很大的化工產品，且防腐設備及工程製作大多為開放性施工，因此低 VOC 揚發或無 VOC 揚發的綠色乙烯基酯樹脂產品需求巨大。公司依靠自身多年來深厚的技術儲備力量，迅速推出低苯乙烯型 901-LSE 乙烯基酯樹脂產品，以及無苯乙烯型 SF901 乙烯基酯樹脂和阻燃無苯乙烯型

SF905 乙稀基酯樹脂。

6)本公司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方面的防腐蝕解決方案，針對特殊施工環境下特用的樹脂材料，如密閉空間修補用樹脂，要求材料施工簡單、固化快、效率高、安全性強等，推出了增稠光固化體系樹脂。

## (2)風電葉片用材料

風電作為綠色新能源的重要組成部分，受到全球各國家的高度重視，2021年全球風電新增裝機量保持了強勁水準，僅比2020年的歷史最高水準略有下降；但仍比2015年至2019年期間的平均水準高出三分之二，一個全新的時代已開啟，據彭博新能源財經預測，到2030年，累積風電裝機量將翻一番，從2021年起每年增長約9%。中國未來10年新增的風電裝機容量有望達到470GW，到2030年的風電裝機容量將超過730GW。

進入“十四五”，國內風電產業將步入無補貼時代，依2019年國家發改委《關於完善風電上網電價政策的通知》要求，自2021年起，新核准的陸上風電專案已全面實現平價上網。按照2020年國家發改委、國家能源局及財政部聯合下發的《關於促進非水可再生能源發電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對於海上風電，2020年新增項目及2021年年底前未完成全部機組並網的存量海上風電專案，也將不再納入中央財政補貼範圍。為享受中央補貼，2021年海上風電出現了一波“搶裝潮”。據國家能源局資料顯示，2021年國內風電新增裝機47.57GW，其中受“搶裝潮”影響，2021年海上風電表現亮眼，全年新增裝機16.90GW，是此前累計建成總規模的1.8倍，目前累計裝機規模達到26.38GW。

## B、碳纖事業

### (1)中溫固化高克重風電預浸布

葉片長度的增加對降低重量的需求日漸迫切，加上成熟的預浸料成型工藝以及極具產品成本競爭力的預浸料使得上偉公司的風電預浸料在大葉片上的應用成為現實。極具成本競爭優勢的產品、專業的產品性能檢測和專業的技術服務能力，保證了用戶端的成熟應用。在完成客戶認證後，產品的GL認證已經完成工廠認證和測試認證，並且DNV-GL認證證書。此外，提供客戶裁切的服務，直接出貨適用於葉片整套的預浸布，也增加了客戶使用的便利性。

### (2)快速固化預浸布

常規的碳纖製品模壓工藝需要約45min/模次，我司推出快速固化的預浸布，在保持力學性能不變的同時，將固化效率提高至25min/模次，大大降低了模具週轉週期，提高了生產效率。但目前我司快速固化預浸布對比市場競品售價較高，優勢未能完全凸顯出來，如果未來成本降低到與常規預浸布接近，勢必會帶來很大的競爭優勢。

### (3) 中溫固化高克重 LCD 支撐架預浸布

過去十年，我國平板顯示產業實現了跨越式發展，產業整體規模已躋身全球前三。中國大陸面板產能急速擴張，建成了多條高世代線。中國大陸即將成為全球最大的液晶面板生產基地。未來的 10 年裡，對 LCD 高克重預浸布仍保持較大的需求，並逐漸趨於飽和。

在預浸布競爭方面，目前國內預浸布廠家超過數十家，其中競爭高克重 LCD 支撐架預浸布的廠家也有接近 10 家，雖然競爭激烈，但由於所有廠家的原材料和生產成本幾乎都是接近的，所以未來穩定的產品品質、專業的技術服務會成為激烈競爭中不可或缺的條件。同時原材料供不應求時，上緯具有碳纖維與樹脂原材料集團供給的優勢就能保證客戶的供貨穩定。

### (4) 碳纖維複合材料-拉擠板材

如上產業現況與發展，目前碳纖維拉擠板材在風電領域是處於供不應求的狀態，上緯具有碳纖維與樹脂原材料集團供給的優勢能確保客戶的供貨穩定，同時因為上緯已經跟 Vestas 穩定交易了三年，產品品質及技術服務均被國際客戶認可，故持續有新客戶如 SGRE、GE 及 Nordex 等國際大整機廠前來接洽，多數已近認證完成，可望為 2022 年帶來新的營收，接下來穩定碳紗的供應會是影響銷售的重要決定性因素。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投入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	200,782	240,938
營業收入淨額	9,867,900	10,710,300
比例 (%)	2.03%	2.25%

### 2. 民國一一〇年研究發展成果：

#### ● 風力葉片專用膠黏劑

風力發電具有資源再生、容量巨大和無污染等優點，其開發和利用受到世界各國越來越多的關注。針對風力葉片所用的樹脂材料中，膠黏劑是重要的結構材料，直接關係到葉片的剛度和強度。隨著單機裝機容量的增加，風力葉片也越來越長，這對合模黏接的膠黏劑提出了更嚴苛的技術要求。然而，膠黏劑的關鍵生產技術幾乎被少數國外公司壟斷，導致國內葉片廠家生產成本偏高，嚴重制約我國風電葉片製造行業核心競爭力的提升。因此，上緯公司投入研發，突破關鍵技術，獲得國內外風力發電整機廠認證。使國內的風電葉片生產商可大幅度降低生產成本，推動我國風電產業健康快速發展。

- 風力大型葉片灌注環氧樹脂

為因應當前市場需求，風力葉片的發電功率逐漸上升，隨之帶來的是葉片的長度也跟著加大，對應的樹脂需求也朝向低放熱、長膠化的趨勢發展，藉由上緯公司配方開發、試片製作技術，與長期在風力葉片產業上的經驗，開發一款新型低放熱灌注樹脂的產品，以應用在大葉片市場的主要需求。

- 高性能碳纖維預浸料

碳纖維的獨特性能已在複材領域受到認可，而上偉公司整合環氧樹脂配方技術、台塑公司高性能碳纖維與自主研發的前瞻預浸料工藝技術，開發出高性能高耐熱的多功能預浸料產品，可應用在休閒運動產業、建築領域、無人機航空器與輕量化電動汽車產業。

- 高性能碳纖維板材用拉擠樹脂

碳纖維的質輕高強性能已在複材領域受到認可，在風能上的應用也成為趨勢，未來主要應用之一為使用碳纖維板材來取代原來風力葉片的玻璃纖維板材，做為承重的大樑結構。上緯應用環氧樹脂配方技術、開發出高性能的纖維板拉擠樹脂，具有拉速快、力學性能優異等特點，可用於生產碳纖維板材，未來主要應用於風力葉片的減重。

- 低收縮船用乙烯基酯樹脂

傳統乙烯基酯樹脂具有高收縮及熱應力，易造成船殼表面收縮紋缺陷。上緯公司成功開發低收縮率和低放熱量的乙烯基酯樹脂，可避免船殼表面收縮紋，目前進行船廠試產驗證階段。

- 安全阻燃材料開發

在上緯公司既有不飽和樹脂技術平台上，開發超低黏度改質丙烯酸樹脂合成技術，並成功滿足阻燃性與操作黏度要求，於民國一〇六年中取得第三方公正單位阻燃認證，並於同年度第四季小量試量產成功，可在軌道交通、醫療及建築等領域市場推廣。於民國一〇七年開發符合 EN45545-2 HL2/HL3 等級的預浸料樹脂用於碳纖複材，目前小批量的應用在高鐵的車廂。一〇九年開發環氧阻燃樹脂，同時取得 EN45545-2 HL2/HL3 認證。

- 碳纖維拉擠板材

依託於上緯公司強大的樹脂開發能力和資源整合能力，成功開發生產效率高、產品品質穩定、性價比高、適用於風電葉片大樑使用的拉擠板材，同時拉擠碳纖維板材還可應用於建築補強等領域。

- 碳纖維預浸料

依託於快速高效的樹脂開發、產品開發和產品性能檢測能力，成功開發出適用於風電葉片大樑使用的高克重碳纖維預浸料、適用於工業領域規模應用的工業級預浸料和適用於自行車行業的耐高溫預浸料，同時適用於軌道交通和新能源汽車行業的阻燃預浸料。2020 年風電葉片大樑用預浸料成功進入中國風電葉片市場，獲得多家客戶認證並大量出貨，對公司營收具有顯著貢獻。

- TP 板材

自主研發具備完全智慧財產權的熱塑性環氧樹脂及板材，其相比於傳統熱塑性板材，具有與纖維介面結合性良好力學性能優異、加工容易、成本低等優勢，第一代產品開發完成。2020 年已成功進入鞋業，交貨碳纖板材給多家品牌製作籃球鞋、慢跑鞋鞋底。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生產方面

持續落實ISO14001、ISO45001、ISO-9001品保制度，加強各種製程品管作業，進一步強化品質穩定性外，並將重點導入ISO14064及ISO50001管理系統，分階段實施碳中和中長期規劃，通過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落實降碳、折抵專案。

###### ②產品研發能力

###### 1、智慧財產

堅強的智慧財產軟實力不僅強化了上緯公司的技術研發能力，更確保了我們的市場競爭力。上緯公司將會持續進行創新研發與品質優化，增強智慧財產軟實力，強化公司競爭力。

###### 2、大學合作計畫

公司通過與高校進行產學研專案的合作，進行合作開發和攻關，並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有效地利用社會資源和人才發揮了積極作用，同時也培養了企業技術中心研發人才，充分發揮各自在實踐應用和技術科研領域的比較優勢，為公司重點研發項目提供支撐。

###### ③行銷策略方面

持續以客戶滿意為宗旨，提供即時有效的服務。透過全球代理商系統，提供客戶在不同國家市場的需求，以進一步提升與客戶的關係，建立長久合作夥伴的營運模式。

深化產業鏈一體化發展戰略，進行上游資源整合、中游提高協同效應、下游抓品牌及管道拓展，最終促進公司在整個產業鏈上進行全面延伸，提高經營業績和整體競爭力。

###### ④經營管理方面

加強全面品管及各級人才之教育訓練，完善之職工福利措施，致力於創造適宜人才發展的良好環境，增強公司的競爭實力。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①生產方面

強化製程穩定性，進一步提升產品品質，並規劃拓展國際據點，就近服務國外客戶。首先考慮在歐洲設廠以就近服務歐洲葉片客戶。

###### ②產品研發能力

在新材料事業上，將持續不斷的完善自身研發創新體系，並深化與下游客戶的技術合作，著力研發新型阻燃安全複合材料、海上大型高效綠色風力葉片特種材料、環保低揮發之環境友好型樹脂、汽車輕量化先進複合材料、新型功能高分子樹脂、環保光固化新型複合材料、環保節能熱塑性

樹脂等新型複合材料產品，為實現更為安全環保的生產工藝、製造環境及產品應用做不斷的完善的創新。

在碳纖事業上，對熱塑板材應用正大力進行產品設計開發、材料推廣、產品售後等一體化服務。力爭讓可回收利用的熱塑板材在複合材料行業逐步發展。對風電碳纖維拉擠板材領域，持續對樹脂配方和工藝製程進行優化，開發生產效率更高、成本更具有競爭力的產品。推動中國葉片客戶導入並使用纖維增強拉擠板材，持續與 VESTAS、SGRE、LM 等國際重大整機廠進行認證與合作，提供滿足客戶要求且價格有競爭力的產品。

上緯公司擁有一個具有創新力與執行力的研發團隊，我們深信絕對可以提供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與技術，並協助公司營運增長與提高獲利能力。

#### ③行銷策略方面

深入瞭解客戶技術發展走向，持續以客戶滿意為宗旨，提供即時有效的服務，深耕核心客戶關係。強化與大型客戶、設計院、葉片廠、整機廠、風場開發客戶之間關於產業發展方向的互動，使公司產品始終能夠滿足下游使用者的需要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以科技前沿引導市場技術主流，擴大市場新的應用領域，提高市場佔有率。跟隨“一帶一路”政策走向亞歐非大陸，滿足客戶在不同國家的需求，進一步提升與客戶的關係，建立長久且具依賴信任度高的合作夥伴模式。此外，積極參與國外專業展覽，提升品牌知名度，有效進行品牌行銷，開發新客戶與新市場，深耕立足於大陸，前瞻走向全世界。

#### ④經營管理方面

根據公司發展戰略，公司將以外部引進和內部培養相結合，持續加大對研發人才投入資源，組織形成既能滿足公司發展需求又能於激烈市場競爭中勝出的人才梯隊，厚植高端技術專業人才儲備。近來，公司在中國國際複合材料工業技術展覽會連續盛大舉辦「上緯杯」全國大學生複合材料設計與製作大賽已有 6 屆，累積全國優秀大專院校參與競賽，競賽主題均是結合當下最前沿的複材應用及製造開發，透過每年複材競賽，我們可以有效整合資源，積蓄技術研發能量。

此外，公司目前擁有 DNV-GL 及 CNAS 認證的標準測試實驗室，可最快速地提供用戶端產品的測試結果。未來，公司持續加大實驗室設備投入，完善研發硬體和軟體設施，綜合改善公司生產研發和辦公環境，吸引高階人才，提升研發及管理效率，增強員工的自豪感，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市場認同，深化公司認證及產品開發能力。

碳纖複材在航太、汽車領域也有廣泛的應用，今年也在市場上積極尋找適當的合作對象，以併購或投資的方式，快速取得技術和認證門檻，加速產業鏈上下游的整合，以因應未來碳纖事業的長期發展。

#### ⑤財務能力方面

引進國內外資金，善用集團資源，整合並強化各事業財務能力，以提供未來營運發展之需求。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地區	532,507	5.40	911,127	8.51		
中國大陸	7,697,320	78.00	7,165,814	66.90		
其他地區	1,638,073	16.60	2,633,359	24.59		
合 計	9,867,900	100.00	10,710,300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 A、新材料事業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專注於高性能樹脂的研發、生產和銷售，憑藉多年以來的技術和經驗積累、品牌建設，形成了集研發、管理、服務等方面的綜合性優勢，在行業內取得了一定的市場份額和品牌知名度。

- (1) 在全球乙烯基酯樹脂產品市場，公司的產量市場份額排名靠前，具有一定市場地位；在中國大陸國內乙烯基酯樹脂產品市場，本公司的產量市場份額多年來處於領先地位，具有較高的市場份額。2021 年，本公司產品乙烯基酯樹脂在國家對新基建的扶持政策和公司提升市佔率的策略影響下，地位依然穩居前列。
- (2) 在中國大陸國內風電葉片專用環氧樹脂產量市場份額排名穩居前列；在全球範圍內，公司產量與瀚森、歐林等國際化工巨頭上存在一定差距，但市場份額已經趕超部分國際企業，本公司產量規模位居全球前列，在國際市場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市場份額。

##### B、碳纖事業

- (1) 在 LCD 支架行業，上偉經過多年的開拓，在市場上有一定佔有率。今年將持續推廣拉擠碳板在 LCD 行業的應用，進一步擴大市場佔有率。
- (2) 在風電碳纖維拉擠板材領域，上偉經過多年產品開發和市場推廣，產品已經在中國大陸獲得認可。同時，藉由離岸風電的品牌效應，國際主要客戶也主動需求產品供應。目前已經打入 VESTAS 供應鏈，年供應量達到 250 萬米，GE 體系的 LM 及 TPI 已打入其供應鏈，年供應量達到 150 萬米，SGRE 則是在 2023 年有望完成認證，供應碳纖維拉擠板材。未來兩年會成為上偉碳纖的主要營收，市場佔有率預計在 3-5 年後可以達到 20%。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新材料事業

###### (1) 環保耐蝕材料

乙烯基酯樹脂產品的更新換代相對較慢，因其性能的好壞需要時間的驗證，一款產品推出後必須經過長時間客戶使用來驗證產品性能好壞。雖然公司與國外化工巨頭在全球知名度尚有一定差距，但公司

產品性能優異，價格和服務貼近客戶需求，同時在主流產品配方上擁有自己的專利技術，具有先進性和技術優勢。在國外市場上，公司已與國內外化工巨頭開展了充分競爭，該類產品已廣泛獲得了客戶的使用和認可，在全球市場份額排名靠前。

### (2)風電葉片用樹脂材料

本公司積累了優質穩定的客戶資源。樹脂作為風電葉片生產過程中的關鍵主要原料之一，進入下游優質客戶的合格供應商體系之前，需要經過嚴格、長期的測試認證過程，客戶為保證自身供應鏈的穩定安全，會對供應商的產品品質，供貨能力，技術服務能力等因素進行嚴格評估，且一旦通過認證，雙方之間會有較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公司長期注重市場需求，以期開發更多符合客戶要求的產品，建立長期、穩定、緊密的合作關係；經過多年的市場耕耘與不斷積累，公司的研發、技術服務能力、產品品質、產品線、供貨能力、品牌等獲得了下游客戶的認可。

### (3)新型複合材料

為本公司後續著力發展的方向。結合公司在環氧樹脂配方改性方面的長期積累，公司產品在特用拉擠成型、高性能阻燃材料、高端預浸料及其製品的定制研發方面頻頻發力，助力客戶在特種裝備製造、輕量化替代、碳中和碳達峰等領域的市場開闊，目前在多個領域已經具備相當規模或者具備先發優勢。

## B、碳纖事業

### (1)LCD 高克重預浸布

過去十年，我國平板顯示產業實現了跨越式發展，產業整體規模已躋身全球前三。中國大陸面板產能急速擴張，建成了多條高世代線。中國大陸即將成為全球最大的液晶面板生產基地。未來的 10 年裡，對 LCD 高克重預浸布仍保持較大的需求，並逐漸趨於飽和。

### (2)快速固化風電預浸布

主要用於運動器材製品、新能源器材配件、軌道交通部件。隨著人們生活水平的提高，運動器材需求量處於穩定增長的態勢，應用於新能源汽車、軌道交通等領域的預浸布則是處於爆發式增長，並可配合不同領域應用提供解決方案。

### (3)碳纖維拉擠板材

風電整機廠對碳纖維拉擠板材的需求量持續增加，預計2022年全年對碳纖維需求量超過4萬噸，隨者葉片長度越做越長，各整機廠及葉片廠陸續釋出碳纖維板材的需求，加上上偉已提前佈局於國際主要客戶VESTAS、SGRE及GE，未來的業績可望有井噴式成長。同時，中國大陸風電市場對於碳纖維拉擠板材的需求也將逐年提升。

## 4.競爭利基

### A、擁有自有品牌及自有 Know-how：

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自有技術建立自有品牌為目標，藉由提供客製化的產品、全方位的技術服務與種類齊全的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場合

的需求，經過多年努力後，也是全球主要供應商之一。  
擁有研發團隊，及時掌握市場新動態，滿足客戶需求。

**B、有效整合企業資源，佈局全球：**

導入策略地圖、平衡計分卡，有效整合資源，挑戰公司目標。

南投廠、上海廠、天津廠、馬來西亞廠及江蘇廠各自依自身的策略定位，相互協調及支援達到資源共享的目的。立足台灣、前進大陸、進軍國際市場。

**C、創造需求及洞察機先：**

關心全球環境、產業變化，早先掌握需求。

**D、實施各項有效管理機制作為企業經營後盾：**

強化組織設計、系統制度建置，貫徹ISO9000、ISO14001、ISO45001、OHSAS18001系統執行及內控制度稽核。

**E、持續建置資訊系統、落實創新文化，建立學習型組織，以提升企業競爭利基**

持續投入資訊系統的整合與建置，強化公司內部及與外部間的資訊收集、知識建置與分享，以正確、迅速地提供最佳的決策支援，自信地面對瞬息萬變的內外在環境。同時提供不斷學習的機會，吸引優秀人才與發展員工能力，以面對未來持續的挑戰。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1)研發和技術優勢：公司擁有深厚的技術沉澱和相適應的研發能力，工藝技術成熟穩定，擁有自主智慧財產權。
- (2)行業生態融合優勢：公司管理團隊在複合新材料、綠色能源及環保領域具有較好的市場前瞻性，對於商機的把握領先於同業競爭對手。公司能夠準確把握市場動向，領先市場研發新產品。
- (3)品牌優勢：公司自有品牌(SWANCOR)產品銷往全球，由於產品過硬的技術和品質、相對較低的成本、高性價比等原因，深受國內外客戶肯定，與世界一流公司的產品並駕齊驅，已成為複合材料界知名品牌。
- (4)豐富的產品線優勢：公司專注於高性能工業防蝕及高強度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的研發和生產，擁有完整的產品線，也是風電行業少數具有完整產品線的樹脂供應商之一。在高性能耐腐蝕材料領域，公司透過多年來在產品、技術積累的基礎上，已經將產品品類拓展至輕量化、安全型、環保型產品並成功推向市場。目前公司是少數能提供全系列環氧樹脂、乙烯基酯樹脂、不飽和聚酯樹脂製造廠，有能力提供標準試片製作及驗證，是被業內廣泛認可、且大量使用的風電葉片用材料產品供應商。除此之外，公司與世界領先的碳纖維生產商台塑合作，具有及時穩定的碳紗供應與技術支援，可以依據客戶需求搭配不同的碳纖維提供高價值的複合材料產品。
- (5)全球開拓與服務能力的優勢：公司於臺灣、上海、天津、江蘇及馬來西亞設有工廠，產品銷往三十多個國家和地區。公司在全球有服務網路，針對跨國性的公司集團，可以進行有效的整合與服務，提升國際

客戶的滿意度。加上公司在中國大陸的生產工廠，可以為國際廠商提供本土化的服務，增加客戶全球運籌的能力。

(6)產品品質優勢：依託公司較強的技術研發能力，嚴格的產品品質控制體系，公司生產的乙烯基酯樹脂、風電葉片用樹脂等產品性能穩定、品質卓越，深受國內外客戶的好評。公司建立了符合國際標準的品質管制和品質保證體系，先後通過了《品質管制體系認證 ISO 9001:2015/GB/T 19001-2016 標準》《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ISO 14001:2015 標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體系認證 ISO 45001:2018 標準》。公司制定一系列完善的內部控制和管理制度保證產品的品質，從原材料採購、生產、成品入庫、發貨到售後服務的全過程對產品品質進行全方位的監測與控制，將產品品質控制措施貫穿在公司的整個業務運行體系，確保和提高產品品質，以滿足客戶及市場的需要。另，公司將加快智能化生產線的自動化改造，降低人工成本加強生產流程管控、成本控制和質量管理，充分釋放投資產能，著力開發新產品，精准對接市場。

##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與國外競爭對手在規模上存在差距：公司和國外競爭對手相比，在資金實力、業務規模、國際市場開拓經驗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差距，全球品牌知名度有限，市場佔有率仍有提升空間，在高端產品市場的競爭中處於相對弱勢地位。目前，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市場主要由國際大廠佔有全球約 70% 的市佔率。在歐美市場，公司仍然是新進者，已具有一定的知名度，但市佔率的提升仍是公司首要發展目標。碳纖維預浸料與拉擠板材市場，主要國際大廠進入早應用多。中國市場這幾年也有多家預浸料生產商出現。公司仍然是碳纖複合材料的新進者，但已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因此，公司持續規劃銷售策略，期能擴大市場佔有率。

(2)融資管道單一：資金規模及其流轉效率對公司的運營能力有較大影響，公司所處行業是資金技術密集型行業，隨著公司業務規模的擴大，需要大量資金保證產品技術研發和規模化生產的需求。公司發展過程中，主要依靠現金增資及銀行借款解決業務發展帶來的資金需求，融資管道單一、融資成本較高，未來可能成為制約公司保證研發投入、擴大產能規模、拓展產品應用領域的瓶頸。未來，公司計畫加快實施國際化戰略，開拓亞洲市場，同時整合產業鏈，提高綜合實力。在公司市場佔有率穩步提升的同時，透過子公司上市進入資本市場，開闢子公司新的融資管道，優化資本結構，避免未來因資金不足而限制公司的發展。

(3)碳纖維供應為賣方市場，價格波動受供應商影響，需與多家碳纖維供應商以及中國大陸的供應商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確保原料來源穩定。預估 2022-2023 年間碳纖維依舊呈現供不應求的態勢。但目前中國大陸多家廠商都宣佈要投入碳纖維生產線，預計 2023 年後碳纖維將供給充足。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的重要用途

#### A、新材料事業：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	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主要包含乙烯基酯樹脂、特種不飽和聚酯樹脂，該系列產品具有優異的機械特性、耐化性與易加工性和高的比強度及耐疲勞特性，因此廣泛用於電力、電子、汽車、船舶、管線、運動器材及環保等工業上。
風電葉片用材料	風電葉片用材料系列產品主要包括灌注樹脂、手糊樹脂、模具樹脂、膠黏劑、風電葉片大樑用預浸料樹脂、風電葉片大樑用拉擠樹脂等，具有優異的力學性能、合適的黏度、良好的纖維浸潤性以及固化性能等特點。公司的風電葉片用材料主要應用於制作風電葉片的殼體、大樑、腹板及葉片模具等部件，能夠滿足目前主流的兆瓦級風電葉片的成型工藝要求。
新型複合材料	新型複合材料主要包括 SMC/BMC 用乙烯基酯樹脂、低收縮劑、環境友好型樹脂系列、軌道交通用安全材料系列、石油產業特用接著劑、預浸料用環氧樹脂系列、拉擠工藝用環氧樹脂系列、纏繞工藝用環氧樹脂系列、熱塑性可回收環氧樹脂系列等，各單項業務量較小，比較分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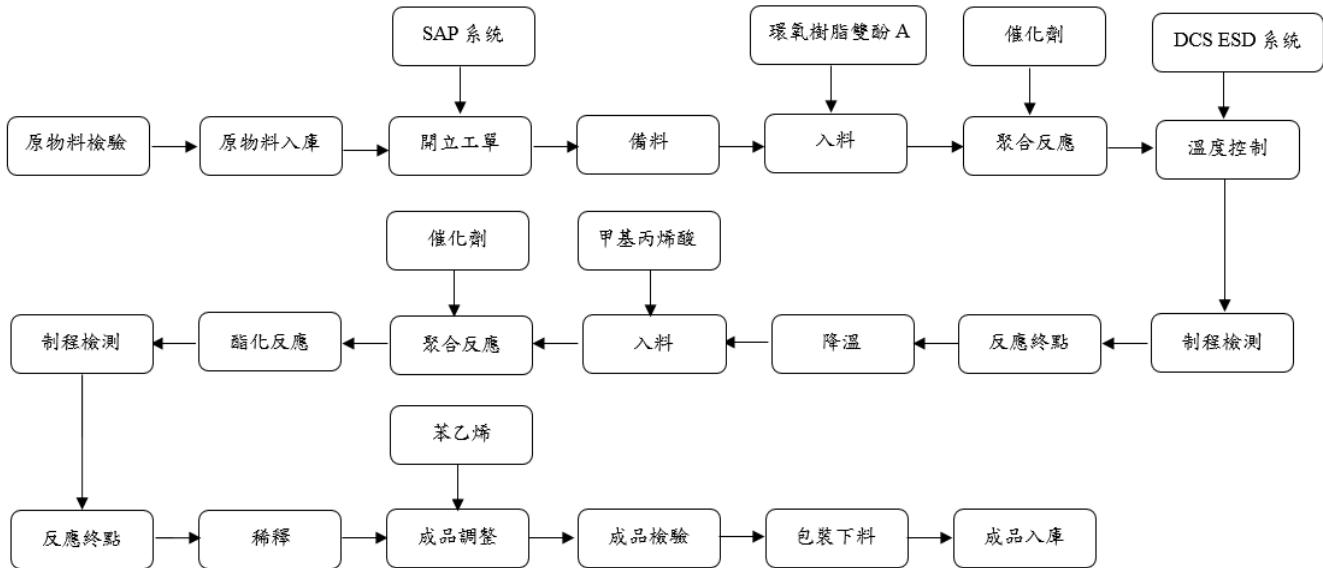
#### B、碳纖事業：

產品分類	產品重要用途
風電高克重預浸布	風電葉片大樑
LCD 支撐架預浸布	用於 LCD 面板在生產過程中的承擔面板的裝載、移動、儲存功能
高 TG 預浸布	輪圈、機器設備配件
阻燃預浸布	軌道交通、汽車電池殼、筆電外殼
碳纖維拉擠板材	風電葉片大樑
熱塑板材	汽車行業、鞋材、3C 機殼、各類護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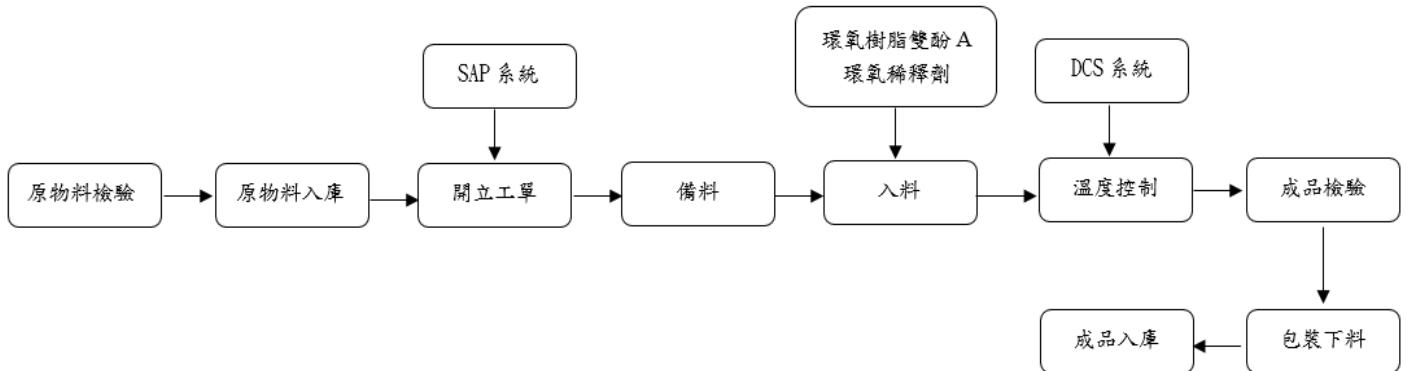
##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 A、新材料事業

(1) 環保高性能耐腐蝕材料工藝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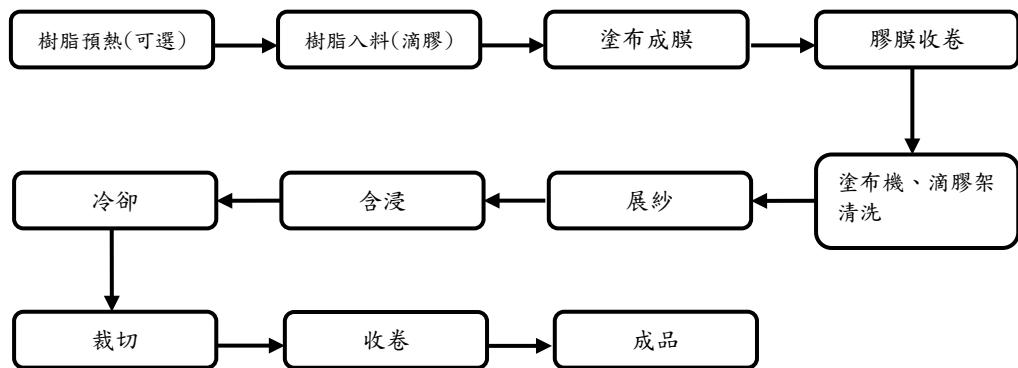


(2) 風電葉片用材料工藝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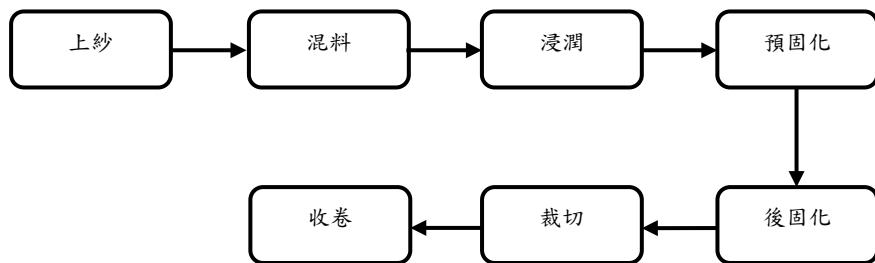


## B、碳纖事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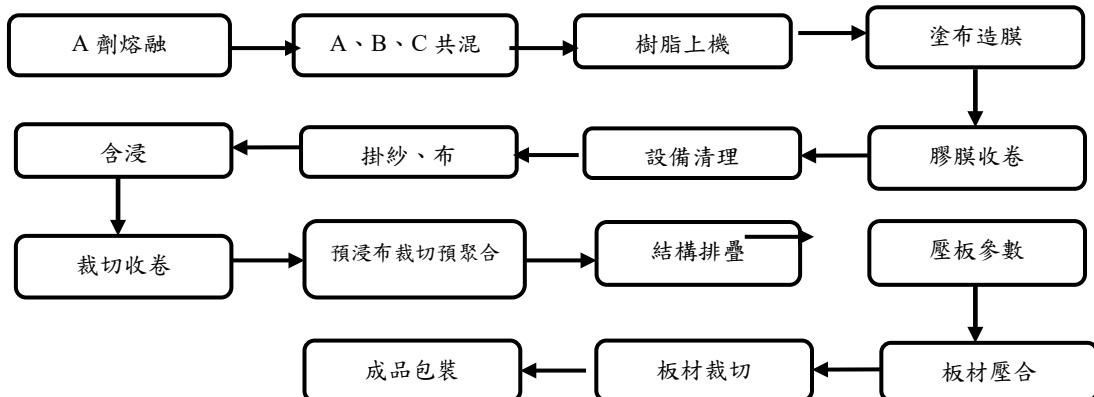
### (1) 預浸布生產過程



### (2) 拉擠板材生產過程



### (3) 熱塑板材生產過程



### 3. 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原物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註)	供應情形
環氧樹脂	供應商 G、供應商 H	良好
苯乙烯	供應商 A、供應商 B、供應商 C	良好
硬化劑	供應商 D、供應商 E、供應商 F	良好
碳纖維	供應商 I、供應商 J、供應商 K	良好

註：依保密協定不揭露公司名稱。

4.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最近兩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一	1,989,393	23.77	—	供應商一	2,218,041	23.81	—
2	供應商二	1,099,997	13.14	—	供應商二	1,471,550	15.80	—
3	其他	5,280,055	63.09		其他	5,625,717	60.39	
	進貨淨額	8,369,445	100.00		進貨淨額	9,315,308	100.00	

(2) 最近兩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一	1,491,277	15.11	—	客戶一	1,785,477	16.67	—
2	客戶二	1,440,567	14.60	—	客戶二	1,362,254	12.72	—
3	客戶三	1,177,435	11.93		客戶三	305,838	2.86	
4	其他	5,758,621	58.36		其他	7,256,731	67.75	
	銷貨淨額	9,867,900	100.00		銷貨淨額	10,710,300	100.00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支/平米/米/千元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或 部 門 別)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環保耐蝕材料	46,195	32,047	2,232,069	53,435	37,634	3,623,716
環保綠能材料	93,578	62,613	6,152,409	78,577	36,967	4,791,516
其他	-	-	-	-	-	-
合計			8,384,478			8,415,232

##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千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環保耐蝕材料	2,473	191,603	28,279	1,942,948	2,604	262,483	31,029	2,976,792
環保綠能材料	357	33,617	55,949	5,433,845	309	31,631	37,483	4,850,077
其他	-	307,287	-	1,958,600	-	617,013	-	1,972,304
合 計	2,830	532,507	84,228	9,335,393	2,913	911,127	68,512	9,799,173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資訊

單位：人；%

年 度		109 年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4 月 8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14	15	13
	間接員工	377	410	416
	直接員工	293	292	214
	合 計	684	717	643
平均年歲		35.4	35.59	36.42
平均服務年資		3.59	3.93	4.4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6	0.6	0.6
	碩 士	9.5	8.1	9.3
	大 專	50.4	51	56.1
	高 中	28.7	30	27.4
	高中以下	10.8	10.3	6.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未發生因環污染而遭遇重大處分與損失之情形。另，今年度環保支出為2,759萬，用於加強防制污染相關設備維護、保養、更新及處理，以降低對環境衝擊。

####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之各項福利，將以勞動基準法各相關規定為基礎，盡力為所有從業員工謀求最大福利。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如下：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規劃及辦理員工福利事宜。福利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國內、外旅遊、員工聚餐、登山健行等各項娛樂活動等，藉以調劑員工身心健康並促進同仁感情，此外亦提供生日禮金、五一獎金、三節獎金、員工生育、新居落成及婚喪喜慶等補助。

(2)為提升人才素質，每年依各部門工作需求，排定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員工依計畫參加廠外在職訓練或由各部門專業講師進行內部教育訓練。

110年度教育訓練內容包括管理職能、各職能專業研修、研發技術、財會稽核、資訊安全、環安衛生、新人培訓、企業文化宣導等，教育訓練支出為新台幣209萬元，平均每人一年受訓19小時。

(3)為培養產業人才及重要職務接班人，推動個人發展計畫專案：

針對有潛力之關鍵人才，以專業導師及內部教練雙指導員的形式，協助員工擬定為期至少三年的發展計畫，110年共計遴選出27位關鍵人才參與此專案，除給予培訓及進修補助外，更有雙指導員隨時給予實質協助與指導。

(4)編製「工作規則」訂立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內容明定員工權利義務；另編製「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揭露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以上「工作規則」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已發送員工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5)員工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之服務年資或新制實施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6)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制定各項規定，以保障員工權益，並重視與員工之溝通協調，推動友善職場企業文化，員工與主管、員工與公司皆擁有即時且多元化的關懷溝通管道，故勞資關係和諧，未有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3.有無訂定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規範公司所有從屬人員行為道德。

##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確保本公司資訊安全，維護公司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符合公司客戶、廠商及公司投資人期待，規劃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進行流程循環管理，並訂定資訊安全政策，資訊人員應依照資訊安全措施事項執行相對應控制項目。

### 一、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該部設置資訊主管一名與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訊安全政策推動與落實。
- 2、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與專職稽核職務代理人，負責督導內部資訊安全執行狀況，若有查核發現缺失，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且定期持續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訊安全風險。
- 3、本公司資訊部採用循環流程管理模式，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
- 4、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循環流程各相關單位，需配合執行需求召開會議，檢討流程執行成效，稽核室應協助督導執行單位積極配合，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工作確實執行。
- 5、資訊部定期於年度資訊績效評估，就執行資訊安全政策過程中發現需改善之項目，出具報告向稽核室說明修正並達成共識，得修正之。

### 二、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包含以下四個面向：

- 1、規範辦法：訂定公司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規範人員作業行為。
- 2、硬體建置：建置完善資訊安全設備，落實資訊安全管理。
- 3、人員教育：定期及遇有重大資訊安全事件進行知會，以提昇全體同仁資訊安全意識。
- 4、政策檢討：推動資訊安全持續改善，確保企業永續經營。

### 三、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本公司定期審視內部資訊安全規範，根據資產價值、弱點、威脅與影響性，分析內部風險水平，並以此風險評估結果制定安全措施強化項目，精進且提升整體資訊安全環境，以確保本公司持續營運能力。

本公司資訊風險管理程序如下：

未發生前：定期自主盤點檢驗，從流程與技術多方面著手，主動預防資訊安全事故

- a)防入侵：主動防禦來自內外網攻擊，侵入資訊系統造成破壞。
- b)防外洩：主動防範公司機敏資訊及營業秘密遭外流外洩，影

響公司永續營運。

c)防意外：主動預防環境內因素（故障/跳電／病毒／設備遺失）  
造成的生產損失。

事件發生時：損害控制緊急應變

a)完善機制：建立有效的災害應變機制，迅速將損害控制。  
b)落實演練：運用演練經驗，在最短時間內恢復正常，維持企  
業體持續營運。

發生以後：追查並列入預防

a)避免問題發生：調閱系統紀錄追蹤問題原因，擬定對策成新  
預防措施。

b)查核方法再強化：引入外部顧問/弱點檢測團隊，定期查核盲  
點提高內控機制可靠性。

#### 四、110 年資訊安全宣導執行情形

本年度資訊安全執行事項，執行社交演練測試 2 次，並對不合格人員  
進行資安意識強化訓練考試，加強員工對於資訊安全防範的警覺性與意識。

本年度舉行資安教育訓練考試 2 次，不合格人員會公告並加強宣導。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  
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上緯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上緯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民國 106 年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動資產		5,509,238	5,918,320	7,226,554	9,159,213	9,131,1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7,413	1,563,534	1,497,378	1,867,196	2,809,810
無形資產		16,188	12,619	13,685	11,123	11,308
其他資產		615,508	1,203,141	946,316	1,181,700	2,624,088
資產總額		7,528,347	8,697,614	9,683,933	12,219,232	14,576,30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23,534	2,565,114	3,000,484	5,244,238	5,735,480
	分配後	2,501,376	3,025,132	3,368,498	5,568,004	(註 2)
非流动負債		770,940	847,562	1,111,180	559,397	2,280,5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94,474	3,412,676	4,111,664	5,803,635	8,015,982
	分配後	3,272,316	3,872,694	4,479,678	6,127,401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949,236	4,820,690	5,104,304	5,302,652	5,432,091
股本		908,471	935,046	935,046	935,046	935,046
資本公积		3,144,728	3,047,829	3,051,684	2,940,776	3,161,5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9,318	1,289,160	1,653,996	1,912,006	1,774,173
	分配後	269,318	829,142	1,285,982	1,588,240	(註 2)
其他權益		(249,700)	(337,400)	(422,477)	(418,835)	(391,367)
庫藏股		(123,581)	(113,945)	(113,945)	(66,341)	(47,301)
非控制權益		484,637	464,248	467,965	1,112,945	1,128,23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433,873	5,284,938	5,572,269	6,415,597	6,560,326
	分配後	4,256,031	4,824,920	5,204,255	6,091,831	(註 2)

註 1：上述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需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2、上緯公司及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民國 106~110 年度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其他為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財 務 資 料 (註 1)				
	民 國 106 年 度	民 國 107 年 度	民 國 108 年 度	民 國 109 年 度	民 國 110 年 度
營 業 收 入	4,904,510	6,195,194	6,343,468	9,867,900	10,710,300
營 業 毛 利	1,039,623	1,186,922	1,285,603	1,743,329	1,339,529
營 業 損 益	217,231	270,554	384,164	784,117	149,3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2,666	965,540	765,550	164,644	(26,911)
稅 前 淨 利	329,897	1,236,094	1,149,714	948,761	122,463
繼 續 营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36,160	1,017,714	404,612	728,305	218,85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449,165	0	0
本期淨利(損)	236,160	1,017,714	853,777	728,305	218,8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7,258)	(89,462)	(101,912)	6,495	37,6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8,902	928,252	751,865	734,800	256,53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18,916	1,013,327	824,850	626,024	185,93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17,244	4,387	28,927	102,281	32,9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2,866	930,121	739,777	629,666	213,4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6,036	(1,869)	12,088	105,134	43,138
每 股 盈 餘	2.46	11.22	8.97	6.82	2.01

註 1：上述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註 3：上述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資料包含停業單位(已處分單位)金額。

(二)上緯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上緯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民國 106 年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流動資產		31,680	92,973	2,018,458	813,960	1,817,9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0	1,616	680,548	1,067,285
無形資產		0	0	0	6,053	3,772
其他資產		4,092,983	5,247,720	3,907,878	4,766,564	5,323,726
資產總額		4,124,663	5,340,693	5,927,952	6,267,125	8,212,7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8,052	346,755	319,407	434,789	665,296
	分配後	305,894	806,773	687,421	758,555	(註 2)
非流动負債		47,375	173,248	504,241	529,684	2,115,3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5,427	520,003	823,648	964,473	2,780,651
	分配後	353,269	980,021	1,191,662	1,288,239	(註 2)
股本		908,471	935,046	935,046	935,046	935,046
資本公積		3,144,728	3,047,829	3,051,684	2,940,776	3,161,54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9,318	1,289,160	1,653,996	1,912,006	1,774,173
	分配後	269,318	829,142	1,285,982	1,588,240	(註 2)
其他權益		(249,700)	(337,400)	(422,477)	(418,835)	(391,367)
庫藏股		(123,581)	(113,945)	(113,945)	(66,341)	(47,301)
股東權益額	分配前	3,949,236	4,820,690	5,104,304	5,302,652	5,432,091
	分配後	3,771,394	4,360,672	4,736,290	4,978,886	(註 2)

註 1：上述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需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2、上緯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民國106~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盈餘：元

年 度 項 目	財務資料(註1)				
	民國 10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	民國 108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營業收入	283,244	1,052,747	559,692	559,978	134,898
營業毛利	283,244	1,052,747	559,692	559,978	134,898
營業損益	214,075	931,526	394,742	473,003	58,9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64	82,430	517,405	208,147	25,949
稅前淨利	220,139	1,013,956	912,147	681,150	84,93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18,916	1,013,327	375,685	626,024	185,93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449,165	0	0
本期淨利(損)	218,916	1,013,327	824,850	626,024	185,9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6,050)	(83,206)	(85,073)	3,642	27,4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866	930,121	739,777	629,666	213,401
每 股 盈 餘	2.46	11.22	8.97	6.82	2.01

註1：上述之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11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三)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106	張字信、郭士華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強調事項或其它事項)採用其它會計師查核報告且欲區分責任
107	陳政學、張字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陳政學、張字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	陳政學、張字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	陳政學、郭士華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上緯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民國 106 年度至 110 年度。

分析項目	年 度	財務分析(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10	39.24	42.46	47.50	54.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75.15	392.22	446.34	373.55	314.6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37.11	230.72	240.85	174.65	159.20
	速動比率	212.04	210.87	217.91	152.03	136.98
	利息保障倍數	10.37	29.87	19.81	15.17	2.1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0	2.17	1.85	2.07	1.94
	平均收現日數	215	168	197	176	188
	存貨週轉率(次)	8.90	10.23	9.45	9.99	8.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9	3.63	3.18	2.98	2.89
	平均銷貨日數	41	36	39	37	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1	4.2	4.14	5.87	4.5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7	0.76	0.69	0.90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81	12.97	9.82	7.14	2.18
	權益報酬率(%)	5.28	20.94	15.73	12.15	3.3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6.31	132.2	122.96	101.47	13.10
	純益率(%)	4.82	16.43	13.46	7.38	2.04
	每股盈餘(元)	2.46	11.22	8.97	6.82	2.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51	(17.72)	18.44	8.47	7.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3.62	93.58	90.28	75.96	46.3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28	(9.94)	1.42	1.01	1.2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9	2.45
	財務槓桿度	1.19	1.19	1.19	1.09	2.56
說明最近三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較去年度下滑，主要係本年度毛利下滑及減少勞務收入 203,630 仟元。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去年度下滑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度上升，主要係因本年度購買土地及興建總部大樓，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上年度增加 942,614 仟元。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去年度下滑，主要係本年度購買土地及興建總部大樓，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4)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較去年度下滑，主要係本年度毛利下滑，致營業利益減少。						

註 1：最近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所有比率均已年化。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2)上緯公司財務分析－民國 106 年度至 110 年度。

分析項目	年 度	財務分析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5	9.74	13.89	15.39	33.8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0	0	347,063.43	857.01	707.16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4.74	26.81	631.94	187.21	273.26
	速動比率	24.60	26.75	631.87	186.09	271.23
	利息保障倍數	26.43	178.95	64.43	35.98	7.47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692.69	1.64	0.15
獲利 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6	0.22	0.10	0.09	0.02
	資產報酬率(%)	5.10	21.51	14.84	10.52	2.71
	權益報酬率(%)	5.54	23.11	16.62	12.03	3.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4.23	108.44	97.55	72.85	9.08
	純益率(%)	77.29	96.26	147.38	111.79	137.83
	基本每股盈餘(元)	2.46	11.22	8.97	6.82	2.0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5.48	(7.42)	314.05	115.70	(31.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487.15	255.05	100.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63	(0.52)	9.69	2.27	(7.01)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財務槓桿度	1.04	1.01	1.04	1.04	1.29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去年度上升，主要係本年度發行公司債，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及非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較去年度下滑，主要係本年度權益法投資收益減少及減少勞務收入 203,630 仟元，本期無此情形。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去年度下滑，主要係本年度購買土地及興建總部大樓所致。
- (4) 純益率較去年度上升，主要係本年度權益法投資收益減少。
- (5)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度下滑，主係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支付保證函 400,029 仟元，使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 (6) 財務槓桿度：較去年度上升，主要係本年度償還聯貸借款，利息費用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 11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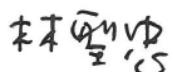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學及郭士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此致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聖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達50%且金額係屬重大。因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估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核算該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發函核對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訊息；與管理階層討論並瞭解其對子公司相關重要事項之評估，以瞭解該等子公司之收入認列、應收帳款評估及存貨評價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附註相關揭露資訊是否允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政學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566,792	19	455,723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500,000	6	-	-	4,700	-	-	-	4,700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六))	3,505	-	2,012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六))	-	-	-	-	-	-	250	-	-	250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513	-	84,066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	-	-	43,126	1	82,148	1	43,126	1	82,148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231,178	3	263,475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及(十八))	77,235	1	112,929	2	77,235	1	112,929	2	77,235	1	112,929	2		
1410 預付款項	13,461	-	4,881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7,707	-	-	-	37,707	-	282	-	37,707	-	28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八)	2,510	-	3,80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	-	-	-	-	-	236,800	4	236,800	4	236,800	4		
	<u>1,817,959</u>	<u>22</u>	<u>813,960</u>	<u>13</u>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u>2,528</u>	<u>-</u>	<u>2,380</u>	<u>-</u>	<u>2,528</u>	<u>-</u>	<u>2,380</u>	<u>-</u>	<u>2,528</u>	<u>-</u>	<u>2,380</u>	<u>-</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664,094	8	536,642	9	2355 非流動負債：	<u>665,296</u>	<u>8</u>	<u>434,789</u>	<u>7</u>	<u>1,900,906</u>	<u>23</u>	<u>-</u>	<u>-</u>	<u>1,900,906</u>	<u>23</u>	<u>-</u>	<u>-</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八)	115,927	1	117,544	2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及八)	<u>213,515</u>	<u>3</u>	<u>426,000</u>	<u>7</u>	<u>213,515</u>	<u>3</u>	<u>426,000</u>	<u>7</u>	<u>213,515</u>	<u>3</u>	<u>426,000</u>	<u>7</u>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063,931	50	4,022,150	64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	-	-	-	-	-	100,322	1	-	-	100,32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九)、七及八)	1,067,285	13	680,548	11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351	-	2,779	-	351	-	2,779	-	351	-	2,779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2,821	-	5,103	-	261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583	-	583	-	583	-	583	-	583	-	58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772	-	6,05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u>2,115,355</u>	<u>26</u>	<u>529,684</u>	<u>8</u>	<u>2,115,355</u>	<u>26</u>	<u>529,684</u>	<u>8</u>	<u>2,115,355</u>	<u>26</u>	<u>529,684</u>	<u>8</u>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17,997	-	21,590	-	<b>負債合計</b>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八)	400,029	5	5,423	-	3110 權益(附註六(二十))：	<u>2,780,651</u>	<u>34</u>	<u>964,473</u>	<u>15</u>	3110 股本	<u>935,046</u>	<u>12</u>	<u>935,046</u>	<u>15</u>	<u>935,046</u>	<u>12</u>	<u>935,046</u>	<u>15</u>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附註六(八))	56,340	1	55,235	1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六))	<u>3,161,540</u>	<u>38</u>	<u>2,940,776</u>	<u>47</u>	3200 保留盈餘	<u>1,774,173</u>	<u>22</u>	<u>1,912,006</u>	<u>31</u>	<u>3,161,540</u>	<u>38</u>	<u>2,940,776</u>	<u>47</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2,587	-	2,877	-	3300 其他權益	<u>(391,367)</u>	<u>(5)</u>	<u>(418,835)</u>	<u>(7)</u>	3300 庫藏股票	<u>(47,301)</u>	<u>(1)</u>	<u>(66,341)</u>	<u>(1)</u>	<u>(391,367)</u>	<u>(5)</u>	<u>(418,835)</u>	<u>(7)</u>	
	<u>6,394,783</u>	<u>78</u>	<u>5,453,165</u>	<u>87</u>	3400 權益總計	<u>5,432,091</u>	<u>66</u>	<u>5,302,652</u>	<u>85</u>	35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212,742</u>	<u>100</u>	<u>\$ 6,267,125</u>	<u>100</u>	<u>\$ 8,212,742</u>	<u>100</u>	<u>\$ 6,267,125</u>	<u>100</u>	
資產總計	<u>\$ 8,212,742</u>	<u>100</u>	<u>6,267,125</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董事長：蔡朝陽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三)及(二十二))	\$ 134,898	100	559,97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二十二))	-	-	-	-
	營業毛利	<u>134,898</u>	<u>100</u>	<u>559,978</u>	<u>100</u>
62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一)、(十八)及(二十三)及七)： 管理費用	68,938	51	80,684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972	5	6,291	1
		<u>75,910</u>	<u>56</u>	<u>86,975</u>	<u>16</u>
		<u>58,988</u>	<u>44</u>	<u>473,003</u>	<u>84</u>
	<b>營業利益</b>				
7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四))： 利息收入(附註七)	8,425	6	9,923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及七)	25,897	19	229,264	4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	4,750	4	(11,566)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13,123)	(10)	(19,474)	(3)
		<u>25,949</u>	<u>19</u>	<u>208,147</u>	<u>38</u>
7900	<b>稅前淨利</b>	84,937	63	681,150	12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九))	(100,996)	(76)	55,126	10
	<b>本期淨利</b>	<u>185,933</u>	<u>139</u>	<u>626,024</u>	<u>112</u>
	<b>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b>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071	20	2,913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603)	-	72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u>27,468</u>	<u>20</u>	<u>3,642</u>	<u>-</u>
8300	<b>本期其他綜合損益</b>	27,468	20	3,642	-
85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b>\$ 213,401</b>	<b>159</b>	<b>629,666</b>	<b>112</b>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一))	\$ 2.01		\$ 6.82	
98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93		\$ 6.8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朝陽



經理人：蔡朝陽

100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935,046	3,051,684	128,393	329,957	1,195,646	1,653,996	(417,986)	(4,491)	(422,477)	(113,945)	5,104,304
本期淨利	-	-	-	-	626,024	626,024	-	-	-	-	626,0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913	729	3,642	-	3,6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6,024	626,024	2,913	729	3,642	-	629,66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2,485	-	(82,48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2,520	(92,52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68,014)	(368,014)	-	-	-	-	(368,014)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66,341)	(66,341)
股份基礎給付	-	42,548	-	-	-	-	-	-	-	113,945	156,49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153,456)	-	-	-	-	-	-	-	-	(153,45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935,046</u>	<u>2,940,776</u>	<u>210,878</u>	<u>422,477</u>	<u>1,278,651</u>	<u>1,912,006</u>	<u>(415,073)</u>	<u>(3,762)</u>	<u>(418,835)</u>	<u>(66,341)</u>	<u>5,302,652</u>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935,046	2,940,776	210,878	422,477	1,278,651	1,912,006	(415,073)	(3,762)	(418,835)	(66,341)	5,302,652
本期淨利	-	-	-	-	185,933	185,933	-	-	-	-	185,9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8,071	(603)	27,468	-	27,4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5,933	185,933	28,071	(603)	27,468	-	213,40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2,603	-	(62,603)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642)	3,64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23,766)	(323,766)	-	-	-	-	(323,766)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6,843	-	-	-	-	-	-	-	19,040	25,883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一認股權產生者	-	213,351	-	-	-	-	-	-	-	-	213,351
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產生股權淨值差異	-	570	-	-	-	-	-	-	-	-	570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935,046</u>	<u>3,161,540</u>	<u>273,481</u>	<u>418,835</u>	<u>1,081,857</u>	<u>1,774,173</u>	<u>(387,002)</u>	<u>(4,365)</u>	<u>(391,367)</u>	<u>(47,301)</u>	<u>5,432,091</u>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84,937	681,150
<b>調整項目：</b>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238	15,899
攤銷費用	2,195	3,337
利息費用	13,123	19,474
利息收入	(8,425)	(9,923)
股利收入	(56,280)	(15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44	12,1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893)	(1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78,618)	(559,9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053)	(78)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7,151)	(5,979)
現金解約價值減少	(1,105)	2,01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22,425)</u>	<u>(523,430)</u>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b>		
其他應收帳款減少	83,553	7,371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32,297	414,799
預付款項增加	(8,580)	(2,258)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減少	-	141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1,378)	16,65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u>(391,935)</u>	<u>(1,78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數	<u>(286,043)</u>	<u>434,922</u>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b>		
其他應付款減少	(34,690)	(54,726)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u>37,175</u>	<u>(4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u>2,485</u>	<u>(54,769)</u>
<b>調整項目</b>	<u>(405,983)</u>	<u>(143,277)</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321,046)	537,873
收取之利息	9,439	9,923
支付之利息	(12,406)	(19,618)
收取之股利	143,040	157
支付之所得稅	(31,427)	(25,287)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b>	<u>(212,400)</u>	<u>503,048</u>

(續)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流動	-	(3,176)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1,784)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非流動	(127,452)	(106,15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18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	(408,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96,24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664)	(249,3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4	5,602
取得無形資產	(522)	(675)
處分無形資產	1,612	4,94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7	(98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91,445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74	(198)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533,351)</b>	<b>(459,937)</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703,766	-
短期借款減少	(203,766)	-
發行公司債	2,113,308	-
舉借長期借款	614,515	-
償還長期借款	(1,063,800)	(588,400)
租賃本金償還	(2,477)	(1,981)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83
發放現金股利	(323,766)	(368,01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66,341)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19,040	113,945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b>	<b>1,856,820</b>	<b>(910,208)</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11,069	(867,0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5,723	1,322,820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1,566,792</b>	<b>455,723</b>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朝陽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上緯企業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

為配合本公司發展策略，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與子公司上緯企業簡易合併，上緯企業為消滅公司，並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此項簡易合併案經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經濟部授商字第10901055060號函核准，並完成登記程序。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債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 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 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及四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外 币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 (4)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6)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8)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決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時，本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本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本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收回，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或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 (七)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6~25年

(2)其他設備：4~14年

(3)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25年
水電工程	20年
裝修工程	20年
消防工程	2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九)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  
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  
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宿舍及其他零星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未來租賃給付之基礎時，本公司係使用反映另一指標利率變動之修正後折現率，將修正後租賃給付折現以再衡量租賃負債。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十)無形資產

###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 3.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專門技術：5年
- (2)電腦軟體：2~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二)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 2.確定福利計劃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 (十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1)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3)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162	151
活期存款	614,042	452,672
定期存款	952,588	2,9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566,792</u>	<u>455,723</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b>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買回權及賣回權	\$ 1,500	-
非衍生金融資產—上市(櫃)公司股票	2,005	2,01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64,094	536,642
	<u><b>\$ 667,599</b></u>	<u><b>538,654</b></u>
<b>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b>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一買回權及賣回權	<u><b>\$ 4,700</b></u>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分別為819千元及404,387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上緯新能源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三月二十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分別承購新股127,452千元、102,978千元及3,175千元。

本公司因上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55,854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六)及(二十四)。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b>		
普通公司債	\$ 41,946	43,963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b>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航翊	25,031	25,0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文暉	48,950	48,55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固名	-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Ideal Star	-	-
小計	\$ 73,981	73,581
<b>合計</b>	<u><b>\$ 115,927</b></u>	<u><b>117,544</b></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之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25,031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本公司因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426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金融資產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3. 民國一一〇年及度一〇九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603)千元及729千元。

### (四)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上緯新能源股權出售價款	\$ -	83,653
其他應收款	513	413
其他應收款—上緯新能源現金股利	-	5,61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231,178</u>	<u>257,858</u>
	<u><u>\$ 231,691</u></u>	<u><u>347,541</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分別為7,638千元及67,792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關係人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

###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子公司	<u><u>\$ 4,063,931</u></u>	<u><u>4,022,150</u></u>

####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另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2. 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六)企業合併

為配合本公司發展策略，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與子公司上緯企業簡易合併，上緯企業為消滅公司，並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此項簡易合併案經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經濟部授商字第10901055060號函核准，並完成登記程序。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收購日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1,4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19
其他應收款	7,63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7,792
預付款項	2,411
其他流動資產	16,234
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4,38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55,92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9,8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7,900
無形資產	12,487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4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57,25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819
合約負債-流動	(250)
其他應付款	(13,351)
當期所得稅負債	(46,129)
其他流動負債	(19)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2,000)
長期借款	(531,32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8,717)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562,619</u>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持有83.89%之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江蘇碳纖)轉由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偉碳纖)持有，該股權移轉不影響本公司對上偉碳纖及江蘇碳纖之綜合持股，相關股權移轉程序業已完成。

### (七)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及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緯新能源100%股權及延長處分時間，後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四日處分上緯新能源95%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及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變動對價717,721千元到2,959,604千元(美金23,019千元到94,920千元)，本公司依最有可能價金717,721千元認列其處分利益482,054千元。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交易尚未收款之金額皆為83,653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並於民國一一〇年收訖。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係為員工投保並以公司為受益人之儲蓄性質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險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期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待保險期間屆滿或中途解約者，始將全數收到之款項，減少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變動資訊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1月1日期初餘額	\$ 55,235	-
透過企業併入取得	-	57,251
現金解約價值增加(減少)數	1,105	(2,016)
12月31日期末餘額	<b>\$ 56,340</b>	<b>55,235</b>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57,251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計
<b>成本或認定成本：</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84,076	204,028	21,200	91,931	801,235
增 添	203,515	-	125	194,024	397,664
重 分 類	88,996	-	-	(88,997)	(1)
處 分	-	-	(8,504)	-	(8,50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776,587</b>	<b>204,028</b>	<b>12,821</b>	<b>196,958</b>	<b>1,190,394</b>
<b>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b>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613	99	1,712
增 添	239,306	204,230	28,318	88,996	560,850
重 分 類	244,770	-	1,682	2,935	249,387
處 分	-	-	99	(99)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484,076</b>	<b>204,028</b>	<b>21,200</b>	<b>91,931</b>	<b>801,235</b>
<b>折舊及減損損失：</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04,174	16,513	-	120,687
本年度折舊	-	9,402	1,357	-	10,759
處 分	-	-	(8,337)	-	(8,33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b>	<b>113,576</b>	<b>9,533</b>	<b>-</b>	<b>123,109</b>
<b>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b>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96	-	96
本年度折舊	-	93,625	19,325	-	112,950
處 分	-	10,751	3,111	-	13,8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b>	<b>104,174</b>	<b>16,513</b>	<b>-</b>	<b>120,687</b>
<b>帳面價值：</b>					
民國110年12月31日	<b>\$ 776,587</b>	<b>90,452</b>	<b>3,288</b>	<b>196,958</b>	<b>1,067,285</b>
民國109年1月1日	<b>\$ -</b>	<b>-</b>	<b>1,517</b>	<b>99</b>	<b>1,616</b>
民國109年12月31日	<b>\$ 484,076</b>	<b>99,854</b>	<b>4,687</b>	<b>91,931</b>	<b>680,548</b>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計447,900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十)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b>使用權資產成本：</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260	2,466	7,726
本期新增	197	-	19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5,457</b>	<b>2,466</b>	<b>7,923</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260	-	5,260
本期新增	-	2,466	2,46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5,260</b>	<b>2,466</b>	<b>7,726</b>
<b>使用權資產之折舊：</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44	479	2,623
本年度折舊	1,657	822	2,47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3,801</b>	<b>1,301</b>	<b>5,102</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86	-	586
本年度折舊	1,558	479	2,03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2,144</b>	<b>479</b>	<b>2,623</b>
<b>帳面金額：</b>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1,656</b>	<b>1,165</b>	<b>2,821</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b>\$ 4,674</b>	<b>-</b>	<b>4,674</b>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3,116</b>	<b>1,987</b>	<b>5,103</b>

### (十一) 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成本	總計
<b>使用權資產成本：</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3,767	35,377	79,144
本期新增	-	522	522
處 分	-	(20,757)	(20,75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43,767</b>	<b>15,142</b>	<b>58,909</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	-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43,767	44,141	87,908
本期新增	-	675	675
處 分	-	(9,439)	(9,43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43,767</b>	<b>35,377</b>	<b>79,144</b>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成本	總計
<b>攤銷及減損損失：</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767	32,324	73,091
本期攤銷	1,500	695	2,195
處 分	-	(20,149)	(20,14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42,267</b>	<b>12,870</b>	<b>55,137</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39,267	36,154	75,421
本期攤銷	1,500	1,837	3,337
處 分	-	(5,667)	(5,66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40,767</b>	<b>32,324</b>	<b>73,091</b>
<b>帳面金額：</b>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1,500</b>	<b>2,272</b>	<b>3,772</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b>\$ -</b>	<b>-</b>	<b>-</b>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3,000</b>	<b>3,053</b>	<b>6,053</b>

1.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	<b>\$ 2,195</b>	<b>3,337</b>

2. 企業合併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無形資產12,487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3. 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b>其他流動資產：</b>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000	3,671
其他—流動	1,510	132
	<b>\$ 2,510</b>	<b>3,803</b>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b>\$ 400,029</b>	<b>5,423</b>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1,285	1,402
預付設備款	1,302	1,475
	<b>\$ 2,587</b>	<b>2,877</b>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係可轉換債保證函、聯貸借款及融資額度之受限制存款，請詳附註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5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45,000</u>
利率區間	<u>1.00%~1.17%</u>

(十四)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薪資	\$ 34,384	50,571
其他應付款—員工紅利	885	7,022
其他應付款—董監酬勞	2,655	14,010
其他	5,202	10,545
	<u>\$ 43,126</u>	<u>82,148</u>
其他流動負債：		
暫收款	\$ 37,571	-
代收款	136	282
	<u>\$ 37,707</u>	<u>282</u>
其他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583</u>	<u>583</u>

(十五)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0.12.31</u>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3300%	114/12/30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3500%	115/3/25
			<u>\$ 10,000</u>
			<u>203,515</u>
			<u>213,515</u>
減：一年到期部分			-
合    計			<u>\$ 213,515</u>
尚未使用額度			<u>\$ 331,485</u>
	<u>109.12.31</u>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第一銀行等聯貸借款	NTD	1.8526%	111/7/21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000%	111/5/3
			<u>\$ 643,600</u>
			<u>19,200</u>
			<u>662,800</u>
減：一年到期部分			<u>(236,800)</u>
合    計			<u>\$ 426,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50,000</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聯貸借款

本公司與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上緯企業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等8家金融機構簽定聯合授信合約，貸款額度為1,600,000千元，貸款額度共用，授信期間為三年，可申請展延二年，以展延一次為限，利率採浮動利率計收。

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開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核閱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應遵循特定之財務比率，如流動比率、負債比率、有形淨值及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等要求，如違反上述財務比率條件需依違約利率計收利息，另如違反借款合約特定條件且無提交改善計劃，聯合授信銀行有權依約要求即期清償所有借款。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帳列長期負債之借款未有違約制之情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一日，已償還全部聯貸借款。

### 2.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六)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b>110.12.31</b>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99,094)
累積已轉換金額	-
累積已賣回金額	-
	<hr/>
	1,900,90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b><u>1,900,906</u></b>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hr/> <b><u>1,500</u></b>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hr/> <b><u>4,700</u></b>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	<hr/> <b><u>213,351</u></b>
	<hr/>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利益 (帳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利益)	<hr/> <b><u>(900)</u></b>
利息費用	<hr/> <b><u>5,049</u></b>

1. 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 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2) 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止。

(5)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9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八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投控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81,297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70,976)
發行時崁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9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11,221</u>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10)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發行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

(5)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5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0.75%(實質收益率為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投控公司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32,011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24,881)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5,0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02,130</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 (十七)租賃負債

	<b>110.12.31</b>	<b>109.12.31</b>
流動	<b>\$ 2,528</b>	<b>2,380</b>
非流動	<b>\$ 351</b>	<b>2,779</b>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b>\$ 85</b>	<b>127</b>
短期租賃之費用	<b>\$ 188</b>	<b>239</b>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b>\$ 2,750</b>	<b>2,347</b>

####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為三至四年，本公司租賃未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另，本公司承租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八)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41
利息收入	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
結清專戶	<u>(14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u>

(3)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u>\$ (5)</u>
管理費用	<u>\$ (5)</u>

(4)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9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691)
本期結清結轉	<u>3,69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u>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結清專戶。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41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  
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  
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  
為1,412千元及1,688千元。

3.短期帶薪假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  
1,948千元及1,448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當期所得稅費用</b>		
當期產生	\$ 258	25,80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6,690)	(34,9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2,165</u>	<u>14,092</u>
	(4,267)	4,984
<b>遞延所得稅費用</b>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6,729)	50,142
<b>所得稅費用</b>	<b>\$ (100,996)</b>	<b>55,126</b>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稅前淨利</b>	<b>\$ 84,937</b>	<b>681,150</b>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6,987	136,230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國內	(2,309)	(6,111)
國外營運個體盈餘預計不匯回所得稅影響數	(24,267)	(50,050)
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額影響數	(5,846)	103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	6	-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高估	(81,042)	(4,23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6,690)	(34,908)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影響數	<u>12,165</u>	<u>14,092</u>
<b>合計</b>	<b>\$ (100,996)</b>	<b>55,126</b>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12.31**

採權益法認列之海外子公司投資損失

**\$ -**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2,482,505</u>	<u>2,010,221</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496,501</u>	<u>402,044</u>

###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損失	短期帶薪假負債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未實現兌換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864	290	1,040	16,192	3,038	166	21,5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9)	100	(220)	(1,397)	(1,897)	-	(3,59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85</u>	<u>390</u>	<u>820</u>	<u>14,795</u>	<u>1,141</u>	<u>166</u>	<u>17,997</u>
民國109年1月1日	\$ -	299	-	-	-	-	29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909	33	637	16,946	1,160	166	19,851
(借記)貸記損益表	(45)	(42)	403	(754)	1,878	-	1,44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864</u>	<u>290</u>	<u>1,040</u>	<u>16,192</u>	<u>3,038</u>	<u>166</u>	<u>21,590</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利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	-	100,322	100,322
借記(貸記)損益表	-	-	(100,322)	(100,32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u>	<u>-</u>	<u>-</u>
民國109年1月1日	\$ -	6	17	2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48,717	48,7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6)	(17)	51,605	51,582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u>	<u>-</u>	<u>100,322</u>	<u>100,322</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為19,851千元及48,717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2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93,505千股，皆為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通股	
	110年度	109年度
(以千股表達) 12月31日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u>\$ 93,505</u>	<u>93,505</u>

####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05,127	405,127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41,507	541,507
其他受贈資產	253	253
員工認股權(逾期未執行)	8,151	8,151
庫藏股票交易	107,315	100,472
失效認股權	41,059	41,059
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1,064,440	1,063,870
股權轉換(由原上緯企業保留盈餘轉入)	780,337	780,33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213,351	-
	<u>\$ 3,161,540</u>	<u>2,940,776</u>

- (1)依企業併購法三十一條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權轉換者，其未分配盈餘於轉換後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
- (2)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控股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上緯新材料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於大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版上市，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3,200千股，總金額為307,846千元，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故綜合持股比例由88.75%降低為79.24%，致原持有股份股權淨值減少149,457千元，業已調整資本公積。
- (3)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長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8,000千股，總金額為480,000千元，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100%降低為86.42%，致原持有股份股權淨值減少3,999千元，業已調整資本公積。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以每股10元~10.20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6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已買回133千股，故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42%增加為86.63%，並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346千元。
- (5)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至一一一年二月四日間，以每股10元~10.20元之價格，預計買回上偉碳纖股份6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買回183千股，故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63%增加為86.71%，並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91千元。
- (6)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五日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通過轉讓庫藏股183千股予員工認購。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435千元，又因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71%減少為86.42%，並減少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302千元。
- (7)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287千股予員工認購。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6,843千元。
- (8)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但公司因組織生變動，致其未分配盈餘於組織變動後轉列資本公積者，不在此限。

###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九日及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5	<u>323,766</u>	4	<u>368,014</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50	<u>139,187</u>

### 4.庫藏股

(1)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五月二十三日間，以每股37元～106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2,0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報導日止，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000	-	287	713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501	1,000	1,501	1,000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司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7,849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2,790,383千元。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957千股予員工認購，總認購金額為69,153千元。本公司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11,441千元(帳列薪資費用)。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11,441千元，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辦理完成。
-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544千股予員工認購，總認購金額為44,792千元。本公司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31,107千元(帳列薪資費用)。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31,107千元，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辦理完成。
- (6)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287千股予員工認購，總認購金額為19,040千元。本公司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6,843千元(帳列薪資費用)。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6,843千元，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辦理完成。
- (7)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6月18日
	<u>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84.90
給與日股價(元)	84.90
執行價格(元)	72.60
預期波動率(%)	34.85%
認股權存續期間(天)	2
無風險利率(%)	0.248%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年12月30日</u> <u>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公允價值 (元)	\$ 150.5
給與日股價(元)	150.5
執行價格(元)	82.34
預期波動率(%)	185.00%
認股權存續期間 (天)	1
無風險利率 (%)	0.1258%

	<u>110年12月16日</u> <u>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公允價值 (元)	\$ 93.00
給與日股價(元)	93.00
執行價格(元)	66.34
預期波動率(%)	44.66%
認股權存續期間 (天)	8
無風險利率 (%)	0.405%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存續期間依本公司之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5.其他權益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投資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計
		合損益	允價值投資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15,073)	(3,762)	-		(418,8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071	-	-	28,0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603)	-	(6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87,002)</u>	<u>(4,365)</u>	-		<u>(391,367)</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投資	避險工具 之損益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17,986)	(4,491)	-	(422,47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913	-	-	2,9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729	-	72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15,073)	(3,762)	-	(418,835)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 185,933	626,024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庫藏股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2,512	91,819

2. 稀釋每股盈餘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基本)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之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3,320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189,253	626,024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註)	92,512	91,819
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	5,397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97,927	91,985

(註) 本公司係為股票上市公司，係分別以資產負債表日及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計算員工酬勞之稀釋股數。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二)收入及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收入及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損益份額	\$ 78,618	559,978
股利收入	56,280	-
	<u>\$ 134,898</u>	<u>559,978</u>

###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長特別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885千元及7,022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655千元及14,01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二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517	3,973
債券投資利息	1,474	-
其他利息收入	5,434	5,950
	<u>\$ 8,425</u>	<u>9,923</u>

利息收入中與本公司關係人之交易請詳附註七。

####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金收入	\$ 17,792	16,856
股利收入	-	157
手續費收入	4,943	3,644
勞務收入	-	203,630
其他	3,162	4,977
	<u>\$ 25,897</u>	<u>229,264</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收入中與本公司關係人之交易請詳附註七。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及設備利益	\$ 1,053	78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7,151	5,979
外幣兌換損失	(3,184)	(16,8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益	893	198
手續費支出	(1,161)	(830)
其他	<u>(2)</u>	<u>(111)</u>
	<u>\$ 4,750</u>	<u>(11,566)</u>

###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7,989	19,347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85	127
利息費用—公司債	<u>5,049</u>	-
	<u>\$ 13,123</u>	<u>19,474</u>

## (二十五)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狀況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收入係來自於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投資收益，未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為普通公司債。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1-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b>110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03,515	215,350	2,906	2,747	209,697	-
無擔保銀行借款	510,000	512,565	502,394	3,405	6,766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3,126	43,126	43,126	-	-	-
應付公司債	1,900,906	2,000,000	-	-	2,000,000	-
租賃負債	2,879	2,914	2,562	352	-	-
	<b>\$ 2,660,426</b>	<b>2,773,955</b>	<b>550,988</b>	<b>6,504</b>	<b>2,216,463</b>	<b>-</b>
<b>109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662,800	678,387	247,042	431,345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2,148	82,148	82,148	-	-	-
租賃負債	5,159	5,274	2,461	2,461	352	-
	<b>\$ 750,107</b>	<b>765,809</b>	<b>331,651</b>	<b>433,806</b>	<b>352</b>	<b>-</b>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b>110.12.31</b>			<b>109.12.31</b>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b><u>金融資產</u></b>						
<b><u>貨幣性項目</u></b>						
美 金	\$ 13,696	27.68	379,105	9,133	28.095	256,592
歐 元	22	31.32	689	8	34.54	276

####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借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19千元及1,027千元。

####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184)千元及(16,880)千元。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854千元及2,651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0.5%	\$ 245	10		253	10	
下跌0.5%	(245)	(10)		(253)	(10)	

### 6. 公允價值資訊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金融資產</b>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7,599	2,005	1,500	664,094	667,599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25,031	-	-	25,031	25,031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48,950	48,950	-	-	48,950
普通公司債	41,946	41,946	-	-	41,946
小計	115,927	90,896	-	25,031	115,927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66,792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31,691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29	-	-	-	-
存出保證金	1,285	-	-	-	-
小計	2,200,797	-	-	-	-
合計	<b>\$ 2,984,323</b>	<b>92,901</b>	<b>1,500</b>	<b>689,125</b>	<b>783,526</b>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金融負債</b>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700	-	4,700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500,000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3,126	-	-	-
長期借款	213,515	-	-	-
應付公司債	1,900,906	-	2,299,500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2,879	-	-	-
<b>小計</b>	<u>2,660,426</u>	<u>-</u>	<u>2,299,500</u>	<u>2,299,500</u>
<b>合計</b>	<u>\$ 2,665,126</u>	<u>-</u>	<u>2,304,200</u>	<u>2,304,200</u>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金融資產</b>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8,654	2,012	-	536,642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25,031	-	-	25,031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48,550	48,550	-	48,550
普通公司債	43,963	43,963	-	43,963
<b>小計</b>	<u>117,544</u>	<u>92,513</u>	<u>-</u>	<u>25,031</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5,723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47,541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23	-	-	-
存出保證金	1,402	-	-	-
<b>小計</b>	<u>810,089</u>	<u>-</u>	<u>-</u>	<u>-</u>
<b>合計</b>	<u>\$ 1,466,287</u>	<u>94,525</u>	<u>-</u>	<u>561,673</u>
				<u>656,198</u>
<b>金融負債</b>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 82,148	-	-	-
一年到期長期借款	236,800	-	-	-
長期借款	426,000	-	-	-
<b>小計</b>	<u>744,948</u>	<u>-</u>	<u>-</u>	<u>-</u>
<b>合計</b>	<u>\$ 744,948</u>	<u>-</u>	<u>-</u>	<u>-</u>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基金及債券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 益工具投資
民國110年1月1日	\$ 536,642	25,031
購買	127,452	-
<u>民國110年12月31日 餘額</u>	<u><b>\$ 664,094</b></u>	<u><b>25,031</b></u>
民國109年1月1日	\$ 26,102	25,03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404,387	-
購買	106,153	-
<u>民國109年12月31日 餘額</u>	<u><b>\$ 536,642</b></u>	<u><b>25,031</b></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四日因企業併購取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404,387千元，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歸類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上緯新能源	現金流量折現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本成本率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6.96%及7.22%)</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皆為26.2%)</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低，公允價值愈高</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海洋投控	現金流量折現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本成本率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6.96%及7.22%)</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皆為26.2%)</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低，公允價值愈高</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航翊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價淨值比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2.12~3.97及1.27~2.54)</li> <li>• 股價營收比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0.65~1.88及0.47~1.90)</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皆為35.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 股價營收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向上或 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664,094	0.5%	3,320	(3,320)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25,031	0.5%	-	-	125	(125)
--------------	--------	------	---	---	-----	-------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 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b>民國109年12月31日</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536,642	0.5%	2,683	(2,683)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25,031	0.5%	-	-	125	(125)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子公司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子公司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 (1)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主要來自於因本公司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之背書保證手續收入、勞務服務收入及現金股利而來，相關交易內容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為以股份轉換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資產大部分為長期投資，營運資金需求極低，並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露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因本公司勞務收入及管理費用主要計價貨幣為新台幣，故未有匯率變動之風險。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浮動利率基礎。

### (二十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至5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b>110.12.31</b>	<b>109.12.31</b>
負債總額	\$ 2,780,651	964,47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566,792</u>	<u>455,723</u>
淨負債	1,213,859	508,750
權益總額	5,432,091	5,302,652
資本總額	<u>\$ 6,645,950</u>	<u>5,811,402</u>
負債資本比率	<u>18%</u>	<u>9%</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八)非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請詳附註六(七)。
- 2.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 3.認列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應收股利請詳附註六(五)。
- 4.庫藏股股份基礎給付請詳附註六(二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表	增加(減少)	匯率變動	本期攤銷金額	110.12.31
短期借款	\$ -	500,000	-	-	-	5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62,800	(449,285)	-	-	-	213,515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5,159	(2,477)	197	-	-	2,879
應付公司債	-	2,113,308	(217,451)	-	5,049	1,900,9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b>\$ 667,959</b>	<b>2,161,546</b>	<b>(217,254)</b>	<b>-</b>	<b>5,049</b>	<b>2,617,300</b>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量表	增加(減少)	匯率變動	本期攤銷金額	109.12.3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606,675	(588,400)	643,325	-	1,200	662,800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4,674	(1,981)	2,466	-	-	5,15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b>\$ 611,349</b>	<b>(590,381)</b>	<b>645,791</b>	<b>-</b>	<b>1,200</b>	<b>667,959</b>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緯新能源)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為該公司之董事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上緯(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上緯興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td.(Strategic)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上緯(江蘇))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江蘇碳纖)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偉碳纖)	本公司之子公司
Swancor Ind. Co., Ltd .(Samoa) (Swancor)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緯新材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上緯(天津))	本公司之子公司
Swancor Ind.(M)SDN.BHD.(Swancor Ind(M))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	本公司之子公司
蔡朝陽	本公司之董事長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其他交易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提供勞務服務予本公司之關係人而收取之勞務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如下：

	<b>109年度</b>
子公司—上緯新材料	\$ 3,184
其他關係人—上緯新能源	<u>156,010</u>
	<b>\$ 159,194</b>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營運需要而提供背書保證予本公司之關係人而收取之手續費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子公司—江蘇碳纖	<u>\$ 4,943</u>	<u>3,644</u>

上述交易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有下列款項尚未收訖，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b>110.12.31</b>	<b>109.12.31</b>
子公司—江蘇碳纖	<u>\$ 4,969</u>	<u>4,733</u>

#### (3)租金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出租辦公室予本公司之關係人之租金收入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子公司—上緯興業	\$ 12,171	12,192
子公司—上偉碳纖	2,287	1,710
其他關係人—上緯新能源	<u>-</u>	<u>2,100</u>
	<b>\$ 14,458</b>	<b>16,002</b>

#### 2.財產交易

#####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向本公司之董事長蔡朝陽購入土地，土地面積1,968.97坪，總價244,77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已付訖。土地之取得價格係參考不動產鑑價公司之鑑價報告。土地本期變動請詳附註六(九)。

#####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及十一月出售其他設備予上緯興業，總價5,36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已收訖。其他設備變動請詳附註六(九)。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出售電腦軟體予上緯新材料，總價款8,13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設備款為8,133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電腦軟體變動請詳附註六(十一)。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出售其他設備予上偉碳纖，總價款36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已收訖。其他設備變動請詳附註六(九)。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出售電腦軟體予上偉碳纖，總價款1,612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已收訖。電腦軟體變動請詳附註六(十一)。

### (3)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持有83.89%之江蘇碳纖轉由上偉碳纖持有，總價款296,24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已收訖，該股權移轉不影響合併公司對上偉碳纖及江蘇碳纖之綜合持股，相關股權移轉程序業已完成。

### 3.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情形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子公司—江蘇碳纖	\$ 78,147	189,884
子公司—Swancor	49,824	50,571
子公司—上偉創新育成	30,000	-
子公司—上偉碳纖	<u>65,000</u>	<u>-</u>
	<u>\$ 222,971</u>	<u>240,455</u>

本公司借款予關係人均為無擔保借款，各年度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江蘇碳纖	\$ 3,895	3,855
子公司—Swancor	1,511	1,901
子公司—上偉碳纖	<u>28</u>	<u>194</u>
	<u>\$ 5,434</u>	<u>5,950</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利息餘額(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分別為3,238千元及4,537千元。

### 4.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為子公司-上偉(江蘇)碳纖向銀行借款背書保證額度分別為886,398元及689,667千元。

### 5.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上緯新能源	<u>\$ -</u>	<u>5,617</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短期員工福利	\$ 10,607	12,368
退職後福利	367	535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1,855	-
	<b>\$ 12,829</b>	<b>12,903</b>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b>資產名稱</b>	<b>質押擔保標的</b>	<b>110.12.31</b>	<b>109.12.31</b>
土地	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	\$ 537,281	239,306
房屋及建築	長、短借款及融資額度	-	99,855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其他流動資產)	聯貸借款及融資額度	1,000	3,67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函、 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	400,029	5,423
國內上市(櫃)股票(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	-	48,550
		<b>\$ 938,310</b>	<b>396,805</b>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b>110.12.31</b>	<b>109.12.31</b>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 730,566</b>	<b>224,733</b>

(二)本公司已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無

(三)或有負債：無

(四)其他：

本公司間接控股之子公司—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新材料或發行人)，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大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版申請上市。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及Swancor Ind. Co., Ltd.為上緯新材料控股股東(以下統稱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根據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其他證券監管部門之要求，上緯新材料、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需給予相關承諾事項。相關承諾事項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2,156	32,156	-	40,859	40,859
勞健保費用	-	2,616	2,616	-	3,093	3,093
退休金費用	-	1,412	1,412	-	1,683	1,683
董事酬金	-	2,754	2,754	-	14,175	14,1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70	370	-	427	427
折舊費用	-	13,238	13,238	-	15,899	15,899
攤銷費用	-	2,195	2,195	-	3,337	3,337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u>30</u>	<u>3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523</u>	<u>1,58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340</u>	<u>1,40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4.90)%</u>	<u>(72.73)%</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上緯提供優於同業且具市場競爭力之薪資水準，且依據集團組織功能，建立各項薪獎暨福利制度，以提升同仁工作暨團隊士氣，強化集團整體競爭力，並秉持與員工共享利潤的理念來吸引、留任、培育與激勵優秀人才。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 育成	其他應 收款	是	30,000	30,000	30,000	-	2	-	營業週轉	-		-	2,172,836 (註一)	2,172,836 (註二)
0	上緯投控	Swancor Ind. Co., Ltd.	其他應 收款	是	RMB3,600 99,504	USD1,800 49,824	USD1,800 49,824	3%	2	-	營業週轉	-		-	2,172,836 (註一)	2,172,836 (註二)
0	上緯投控	上偉碳纖	其他應 收款	是	130,000	130,000	65,000	1.6%	2	-	營業週轉	-		-	814,814 (註一)	2,172,836 (註二)
0	上緯投控	江蘇碳纖	其他應 收款	是	USD 4,000 RMB18,000 304,902	RMB18,000 78,147	RMB18,000 78,147	4%	2	-	營業週轉	-		-	814,814 (註一)	2,172,836 (註二)
1	上緯興業	SWANC OR INC (M) SDN BHD	其他應 收款	是	5,707	-	-	-%	2	-	營業週轉	-		-	111,224 (註三)	296,596 (註三)
2	上偉碳纖	江蘇碳纖	其他應 收款	是	RMB20,000 87,156	RMB20,000 86,830	RMB5,000 21,708	4.5%	2	-	營業週轉	-		-	98,107 (註三)	261,619 (註三)

註一：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5%。資金貸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三：依據上緯興業及上偉碳纖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15%及40%。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五：屬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緯投控	江蘇碳纖	2	2,716,046	920,016	886,398	538,611	-	16.32%	5,432,091	Y	N	Y
1	上緯興業	Swancor Ind(M)	1	370,745	27,810	27,680	-	-	3.73%	741,490	N	N	N
2	上緯新材料	Swancor Ind(M)	2	1,372,301	943,665	940,275	30,704	-	41.11%	2,287,168	N	N	N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2	1,372,301	65,367	65,123	30,998	-	2.85%	2,287,168	N	N	Y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	2	1,372,301	653,670	651,225	317,605	-	28.47%	2,287,168	N	N	Y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50%及100%。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10%及100%。背保對象為母子關係者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50%。

註二：依據上緯新材料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30%及50%。

註三：依據上緯興業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50%及100%。

註四：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上緯投控	股票-上緯新能源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127	259,707	5.00 %	259,707	
上緯投控	股票-中國通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868	191	0.07 %	191	
上緯投控	股票-倉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000	623	0.03 %	623	
上緯投控	股票-寶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178	0.02 %	178	
上緯投控	股票-冠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000	1,013	0.09 %	1,013	
上緯投控	股票-海洋投控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46	404,387	7.50 %	404,387	
上緯投控	股票-航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845	25,031	14.92 %	25,031	
上緯投控	股票-文暉特別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48,950	0.1 %	48,950	
上緯投控	股票-固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10 %	-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上緯投控	股票--Ideal Star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	10%	-	
上緯投控	公司債-蘇格蘭皇家銀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990	-	5,990	
上緯投控	公司債-戴爾國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452	-	6,452	
上緯投控	公司債-花旗集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536	-	10,536	
上緯投控	公司債-AT&T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509		7,509	
上緯投控	公司債-英國石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560		5,560	
上緯投控	公司債-惠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899		5,899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額			
上緯投控	土地	110.10.12	292,511	截至 110.12.31已 支付292,511 千元	南投縣政府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公開招標	營業使用	無
上緯投控	未完工程	110.12.31	196,958	依合約	農禎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等3家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公開招標	營業使用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上緯興業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3,370)	(0.92)%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195	0.40%	
上緯新材料	上緯興業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23,370	0.83%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293)	(0.39)%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06,735)	(9.01)%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764	0.05%	
上緯(天津)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206,735	8.08%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764)	(0.04)%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31,247)	(9.94)%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5,578	4.06%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331,247	8.92%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5,578)	(3.95)%	
上緯新材料	江蘇碳纖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2,697)	(0.99)%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4,381	0.38%	
江蘇碳纖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32,697	0.89%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4,381)	(0.37)%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71,880)	(5.76)%	90天	(註一)	無差異	221,803	5.79%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771,880	5.17%	90天	(註一)	無差異	(221,803)	(5.64)%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59,055)	(1.93)%	90天	(註一)	無差異	-	- %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59,055	1.74%	90天	(註一)	無差異	-	- %	

註一：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除部分品項產品特殊無可供比較外，餘皆無顯著不  
同。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155,578	9.41%	-	-	86,830	-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221,803	3.91%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緯投控	上偉碳纖	中華民國	生產銷售碳纖 複合材料	458,000	458,000	45,800	86.42%	564,395	33,409	28,724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投控	Strategic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9,601 317,780	USD 9,601 317,780	9,601	100%	3,505,575	USD 1,828 51,164	67,073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育成	中華民國	管理顧問	10,000	-	1,000	100%	(6,039)	(17,179)	(17,179)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Strategic	Swancor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7,100 67,073	USD 7,100 233,692	7,100	100%	USD 104,076 2,880,827	USD 1,464 40,986	USD 1,464 40,986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新材料	上緯(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USD 21,880 662,997	USD 21,880 662,997	35,650	100%	RMB 212,201 921,266	RMB 7,911 34,332	RMB 7,911 34,332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香港)	Swancor Ind. (M)	馬來西亞	化學產品製造 加工	USD 7,820 241,521	USD 7,820 241,521	32,657	100%	HKD 50,516 179,311	HKD 1,726 6,216	HKD 1,726 6,216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香港)	上緯興業	中華民國	化學產品製造 加工	USD 14,000 415,800	USD 14,000 415,800	41,580	100%	HKD 208,894 741,490	HKD 7,806 28,117	HKD 7,806 28,117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註：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緯新材料	化學產品 製造加工	USD 20,677 RMB 348,576 1,834,912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USD 2,500 84,071	-	-	USD 2,500 84,071	USD 2,746 76,892	79.24%	USD 2,176 60,929	USD 130,950 3,624,704	RMB 131,009 585,878
無錫榮邁工 程塑料有限 公司	生產電 子、電機及 汽車用工 程塑料	USD 2,100 64,80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註1)	USD 250 8,098	-	-	USD 250 8,098	-	10%	-	-	-
上緯(天津)	風力發電 專用材料 之生產及 銷售	USD 7,000 RMB 5,500 254,37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USD 7,000 230,401	-	-	USD 7,000 230,401	RMB(12,246) (53,144)	79.24%	RMB(9,704) (42,111)	RMB 183,245 795,559	-
上緯(江蘇)	風力發電 專用材料 之生產及 銷售	RMB 12,500 613,85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RMB 76,875 380,892	-	-	RMB 76,875 380,892	RMB 15,361 66,659	79.24%	RMB 12,172 52,820	RMB 135,379 587,747	-
美佳新材料	粉末塗料 及環氧樹 脂之生產 和銷售	RMB 210,000 913,29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	-	-	RMB 5,692 24,700	18.87%	RMB 2,507 10,878	RMB 168,911 733,323	-
江蘇碳纖	碳纖維複 合材料之 生產及銷 售	USD 19,000 611,313	現有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 司	USD 15,940 512,237	-	-	USD 15,940 512,237	RMB 17,557 76,191	72.50%	RMB 14,729 63,920	415,378	-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USD 2,282	USD 93,545 2,815,863(註3)	3,936,196(註5)

註1：係透過Ideal Star轉投資。

註2：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依例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註4：合併承受消滅公司上緯企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91,263千元。

註5：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係以合併股權淨值之60%計算。

###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00,625	11.33%
蔡朝陽		8,894,033	9.5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5,000	5.35%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銀
現 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2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614,042
	定期存款	<u>952,588</u>
		<u><u>\$ 1,566,792</u></u>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銀
預付保險費	雇主意外險等保費預付款	\$ 318
其他預付款	軟體維護費用	4,091
留抵稅額		8,548
其他(註)		<u>504</u>
		<u><u>\$ 13,461</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數：股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持 股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比 例%	金 領	股 數	金 領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比 例%	金 領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5,800,000	86.42	532,356	-	1,999	(註1)	-	-	-	45,800,000	86.42	564,395	28,724	2,980	12.32	564,395	無
Strategic	9,601,000	100.00	3,489,794	-	2,562	(註2)	-	(94,575)	(註4)	9,601,000	100.00	3,505,575	67,073	25,091	365.13	3,505,575	無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	-	-	1,000,000	11,140	(註3)	-	-	-	1,000,000	100.00	(6,039)	(17,179)	-	(6.04)	(6,039)	無
			<u>\$ 4,022,150</u>		<u>15,701</u>			<u>(94,575)</u>				<u>4,063,931</u>	<u>78,618</u>	<u>28,071</u>		<u>4,063,931</u>	

註1：本期增加為本期順流交易淨變動數832千元、認列本公司發放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貸餘597千元，及認列上偉碳纖發放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貸餘435千元，並相對應認列上偉碳纖持股比例變動產生之股權淨值差異數135千元。

註2：本期增加為認列本公司發放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貸餘2,562千元。

註3：本期增加為增資設立上緯創新育成10,000千元及認列本公司發放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貸餘1,140千元

註4：本期減少為收取Strategic之現金股利86,760千元及本期順流交易淨變動數7,815千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頤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獎金	\$ 34,38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540
	應付勞務費	2,526
	應付利息	1,137
	其 他(註)	<u>1,539</u>
		<u><u>\$ 43,126</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頤
其他流動負債	暫 收 款	\$ 37,571
	代 收 款	<u>136</u>
		<u><u>\$ 37,707</u></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損益份額	\$ 78,618
股利收入	<u>56,280</u>
	<u><u>\$ 134,898</u></u>

營業費用明細表

項 目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 資	\$ 34,880	30
勞 務 費	16,988	4,771
折 舊	12,733	505
各項攤提	695	1,500
其他(註)	<u>8,531</u>	<u>166</u>
合 計	<u><u>\$ 73,827</u></u>	<u><u>6,972</u></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其他之利息收入	\$ 8,425
手續費收入	背保手續費收入	4,943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	17,792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7,151
其他(註)		5,128
		<u>43,439</u>
營業外支出：		
利息費用	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13,123
手續費支出	聯貸案手續費支出	1,161
外幣兌換損失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3,184
其他(註)		22
		<u>17,490</u>
		<u>\$ 25,949</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朝陽

日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緯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緯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緯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上緯集團與客戶之銷售合約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情形，據以認列銷貨收入，涉及上緯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且上緯集團為上市公司，為符合投資人之預期，公司有維持營收及穩定獲利之壓力，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上緯集團認列銷貨收入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上緯集團主要收入之型態、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評估上緯集團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對於主要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與去年同期之差異進行了解，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上緯集團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另，執行細項測試，以及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有無重大波動及是否產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查明並分析其原因；並評估上緯集團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上緯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上緯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率試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試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覆核帳列備抵損失是否依損失率提列，以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減損之認列是否合理。

### **三、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存貨。

####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上緯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產品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品質及銷售價格不再符合市場需求，故導致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評估上緯集團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之政策、檢視上緯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上緯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上緯集團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之依據，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及考量上緯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 **其他事項**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緯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政學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530,959	17	1,598,800	1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 2,292,267	16	781,129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八))	3,505	-	2,012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及(十八))					4,700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四))	2,134,787	15	2,620,824	2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六))					14,144	-	8,5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901,468	20	3,395,525	28	2150 應付票據					553,265	4	444,273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八))	1,012	-	85,291	1	2170 應付帳款					2,239,595	15	3,220,031	2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	-	5,617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9,523	-	-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7,309	-	2,84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及(二十一))					412,763	3	406,970	4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236,469	8	1,015,584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8,582	1	133,908	1				
1410 預付款項	38,315	-	170,71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及(二十))					62,445	-	10,18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四))	109,363	1	91,983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七)及八)					20,187	-	236,800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四)及八)	167,915	1	170,021	1	2355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8,009	-	2,358	-				
<b>流動資產合計</b>																	
	9,131,102	62	9,159,213	75	<b>流動負債合計</b>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664,094	5	536,642	4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八)及八)					1,900,906	13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三)及八)	115,927	1	117,544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七)及八)					343,727	3	447,655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925,446	6	-	-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二))					839	-	101,71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2,809,810	19	1,867,196	1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及(二十))					31,466	-	4,722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及八)	230,228	2	230,620	2	261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3,564	-	5,307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11,308	-	11,123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2,280,502	16	559,397	4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二))	87,974	1	67,070	1	<b>負債總計</b>					8,015,982	55	5,803,635	47				
1981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附註六(十))	56,340	-	55,235	1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十三))：</b>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四)及八)	544,079	4	174,589	1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3100 股本					935,046	6	935,046	8				
	5,445,206	38	3,060,019	25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八))					3,161,540	22	2,940,776	24				
<b>資產總計</b>					3300 保留盈餘					1,774,173	12	1,912,006	16				
	<u>\$ 14,576,308</u>	<u>100</u>	<u>12,219,232</u>	<u>100</u>	3400 其他權益					(391,367)	(3)	(418,835)	(3)				
					3500 庫藏股票					(47,301)	-	(66,341)	(1)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5,432,091	37	5,302,652	44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					1,128,235	8	1,112,945	9				
					<b>權益總計</b>					6,560,326	45	6,415,597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4,576,308</u>	<u>100</u>	<u>12,219,232</u>	<u>100</u>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六))	\$ 10,710,300	100	9,867,9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三)、(二十七)及七)	9,370,771	87	8,124,571	82
	營業毛利	<u>1,339,529</u>	13	<u>1,743,329</u>	18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二十一)及(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531,723	5	377,149	4
6200	管理費用	400,341	4	381,86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0,938	2	200,78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附註六(四))	17,153	-	(587)	-
		<u>1,190,155</u>	11	<u>959,212</u>	10
	營業淨利	<u>149,374</u>	2	<u>784,117</u>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10,439	-	8,043	-
7010	其他收入及支出(附註七)	66,571	(2)	207,480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	(26,543)	-	16,07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八))	(91,106)	1	(66,95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3,728	-	-	-
		<u>(26,911)</u>	(1)	<u>164,644</u>	2
7900	稅前淨利	122,463	1	948,761	1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二十二))	(96,389)	(1)	220,456	3
	本期淨利	<u>218,852</u>	2	<u>728,305</u>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三))：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290	-	5,766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3)	-	72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損益)	<u>37,687</u>	-	6,49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56,539</u>	<u>2</u>	<u>734,800</u>	<u>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5,933	2	626,024	6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	32,919	-	102,281	1
		<u>\$ 218,852</u>	<u>2</u>	<u>728,305</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3,401	2	629,666	6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	43,138	-	105,134	1
		<u>\$ 256,539</u>	<u>2</u>	<u>734,800</u>	<u>7</u>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2.01</u>		<u>6.8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1.93</u>		<u>6.81</u>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170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417,986)	(4,491)	(422,477)	(113,945)	5,104,304	467,965	5,572,269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935,046	3,051,684	128,393	329,957	1,195,646	1,653,996							
本期淨利	-	-	-	-	626,024	626,024	-	-	-	-	626,024	102,281	728,3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913	729	3,642	-	3,642	2,853	6,4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6,024	626,024	2,913	729	3,642	-	629,666	105,134	734,8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2,485	-	(82,485)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2,520	(92,520)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68,014)	(368,014)	-	-	-	-	-	(368,014)	-	(368,014)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66,341)	(66,341)	-	(66,341)
股份基礎給付	-	42,548	-	-	-	-	-	-	-	113,945	156,493	6,544	163,037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新股產生股權淨值差異	-	(153,456)	-	-	-	-	-	-	-	-	(153,456)	153,456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379,846	379,84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35,046	2,940,776	210,878	422,477	1,278,651	1,912,006	(415,073)	(3,762)	(418,835)	(66,341)	5,302,652	1,112,945	6,415,597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935,046	2,940,776	210,878	422,477	1,278,651	1,912,006	(415,073)	(3,762)	(418,835)	(66,341)	5,302,652	1,112,945	6,415,597
本期淨利	-	-	-	-	185,933	185,933	-	-	-	-	185,933	32,919	218,8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8,071	(603)	27,468	-	27,468	10,219	37,6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5,933	185,933	28,071	(603)	27,468	-	213,401	43,138	256,53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2,603	-	(62,603)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642)	3,64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23,766)	(323,766)	-	-	-	-	-	(323,766)	-	(323,766)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7,278	-	-	-	-	-	-	-	19,040	26,318	830	27,14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28,543)	(28,543)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													
權益組成項目 - 認股權產生者	-	213,351	-	-	-	-	-	-	-	-	213,351	-	213,351
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產生股權淨值差異	-	135	-	-	-	-	-	-	-	-	135	(135)	-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35,046	3,161,540	273,481	418,835	1,081,857	1,774,173	(387,002)	(4,365)	(391,367)	(47,301)	5,432,091	1,128,235	6,560,326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122,463	948,761
<b>調整項目：</b>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7,336	157,790
攤銷費用	4,269	3,88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7,153	(5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893)	(198)
利息費用	91,106	66,955
利息收入	(10,439)	(8,043)
股利收入	(56,280)	(15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108	49,0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3,728)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72)	473
處分投資利益	(4,394)	(4,408)
現金解約價值(增加)減少	(1,105)	2,016
遞延收入攤銷數	(2,034)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hr/>	<hr/>
	228,127	266,821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b>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84,454	(978,091)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478,487	(1,533,30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84,279	(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5,617	603,808
存貨增加	(220,885)	(404,892)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32,396	(93,270)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減少	-	141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16,662)	18,4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數	<hr/>	<hr/>
	947,686	(2,387,375)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b>		
應付票據增加	108,992	265,556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980,436)	1,616,48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29,523	-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4,084	(53,179)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57,006	5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數	<hr/>	<hr/>
	(770,831)	1,829,369
<b>調整項目</b>		
	404,982	(291,185)

(續)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27,445	657,576
收取之利息	10,840	8,043
收取之股利	56,280	157
支付之利息	(83,843)	(65,160)
支付之所得稅	(65,179)	(156,153)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445,543</b>	<b>444,463</b>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176)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1,784)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452)	(106,15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94	6,58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11,71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3,221)	(458,3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00	2,03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25	(73)
取得無形資產	(3,699)	(1,168)
預付投資款增加	(65,000)	-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1,509	(118,94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92,500)	(79,626)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2,539,762)</b>	<b>(850,637)</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行公司債	2,113,308	-
短期借款增加	4,173,872	920,943
短期借款減少	(2,662,734)	(537,956)
舉借長期借款	756,715	44,370
償還長期借款	(1,073,919)	(607,600)
租賃本金償還	(6,769)	(4,944)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83
遞延收入增加	23,965	-
發放現金股利	(323,766)	(368,01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66,341)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19,040	113,945
非控制權益變動	(28,543)	379,846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2,991,169</b>	<b>(125,168)</b>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5,209	9,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32,159	(522,3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98,800	2,121,1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b>\$ 2,530,959</b>	<b>1,598,800</b>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蔡朝陽

經理人：蔡朝陽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上緯企業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精密化學材料、環保耐蝕樹脂、輕量化複合材料用樹脂、節能LED封裝用樹脂、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塗料及油漆等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 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 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 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編製基礎

####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機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上緯創新育成)	管理顧問公司	100%	-
上緯投控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偉碳纖)	生產銷售碳纖複合材料	86.42% (註2~註4)	86.42% (註6)
上緯投控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td. (Strategic)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上偉碳纖	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江蘇碳纖)	生產銷售碳纖複合材料	83.89%	83.89%
Strategic	Swancor Ind. Co., Ltd.(Samoa) (Swancor)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Strategic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緯新材料)(註1)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15.20% (註5)	15.20%
Swancor	上緯新材料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64.04% (註5)	64.04%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 (上緯(天津))	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之生 產及銷售	100%	100%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緯(江蘇))	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及環 保耐蝕樹脂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上緯新材料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上緯(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上緯(香港)	Swancor Ind(M) SDN.BHD. (Swancor Ind(M))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100%	100%
上緯(香港)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緯興業)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100%	100%

註1：原名上緯(上海)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註2：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以每股10元~10.20元之價格，預計買回上偉碳纖股份6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已買回133千股，故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42%增加為86.63%，並認列資本公積346千元。

註3：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至一一一年二月四日間，以每股10元~10.20元之價格，預計買回上偉碳纖股份6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買回183千股，故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63%增加為86.71%，並認列資本公積91千元。

註4：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五日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通過轉讓庫藏股183千股予員工認購。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轉讓，故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71%減少為86.42%，並減少資本公積323千元。

註5：上緯新材料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於大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版上市，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3,200千股，總金額為307,846千元，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0元，故綜合持股比例由88.75%減為79.24%。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6：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8,000千股，總金額為480,000千元，並以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408,000千元，故持股比例由100%減少為86.42%。相關增資案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取得經濟部商業司核准函。

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3.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增減情形如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六日增加投資子公司上偉碳纖408,000千元，並已完成相關登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九日增加投資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10,000千元，並已完成相關登記。

### (四)外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年，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年；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彰顯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 (4)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6)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8)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決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時，合併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合併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合併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收回，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或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25年
- (2)機器設備：4~15年
- (3)運輸設備：5~9年
- (4)其他設備：2~13年

(5)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組成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主建物	25年	主設備	15年
水電工程	20年	配電及控制工程	15年
裝修工程	20年	配管工程	5~10年
消防工程	2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一)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未來租賃給付之基礎時，本公司係使用反映另一指標利率變動之修正後折現率，將修正後租賃給付折現以再衡量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十二)無形資產

###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 3.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門技術：5年

(2)電腦軟體：2~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四)收入之認列

####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製造精密化學材料、環保耐蝕樹脂及輕量化複合材料用樹脂等相關產品，並銷售予複合材料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勞務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因履約期間平均投入勞力，故將隨時間逐步認列合約整體之收入。此外，該合約包含獎勵給付之變動對價，合併公司將使用最有可能金額估計獎勵給付，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因此，合約初期認列之收入金額可能低於現行認列金額。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客戶合約之成本

####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以政府信用保證方式向金融機構取得之借款，合併公司係按市場利率計算借款之公允價值，其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遞延收入，於該借款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

### (十六)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1)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3)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現金及零用金	\$ 631	541
活期存款	1,567,320	1,592,459
定期存款	963,008	5,80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530,959</u>	<u>1,598,80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b>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	\$ 1,500	-
非衍生金融資產—上市(櫃)公司股票	2,005	2,01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64,094	536,642
<b>合計</b>	<b>\$ 667,599</b>	<b>538,654</b>
<b>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b>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及賣回權	<b>\$ 4,700</b>	-

上緯新能源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六日、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三月二十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分別承購新股127,452千元、102,978千元及3,175千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55,854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及(二十八)。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12.31</u>	<u>109.12.31</u>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b>		
普通公司債	\$ 41,946	43,963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b>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航翊	25,031	25,0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文曄	48,950	48,55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固名	-	-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Ideal Star	-	-
小計	73,981	73,581
<b>合計</b>	<b>\$ 115,927</b>	<b>117,544</b>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之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426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底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金融資產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3.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603)千元及729元。

###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b>110.12.31</b>	<b>109.12.31</b>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275,034	1,323,390
應收票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61,615	1,297,710
減：備抵損失	(1,862)	(276)
	<b>\$ 2,134,787</b>	<b>2,620,824</b>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954,619	3,433,672
減：備抵損失	(53,151)	(38,147)
	<b>\$ 2,901,468</b>	<b>3,395,525</b>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票據，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底十二月三十一日非屬關係人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民國110年12月31日</b>			
	<b>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b>	<b>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b>	<b>備抵存續期間</b>	<b>預期信用損失</b>
未逾期	\$ 4,826,581	0.17%	8,159	
逾期90天以下	163,048	0.31%	500	
逾期91~180天	57,416	8.20%	4,710	
逾期181~270天	5,676	73.11%	4,150	
逾期271~360天	3,975	73.51%	2,922	
逾期361天以上	1,535	100%	1,535	
合計	<b>\$ 5,058,231</b>			<b>21,976</b>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960,579	0.11%	3,560
逾期90天以下	53,660	0.26%	137
逾期91~180天	6,308	8.58%	541
逾期181~270天	47	14.89%	7
逾期271~360天	-	%	-
逾期361天以上	1,412	100%	1,412
合計	<u>\$ 6,022,006</u>		<u>5,657</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屬關係人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另一群組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	- %	-
逾期90天以下	-	- %	-
逾期91~180天	-	- %	-
逾期181~270天	-	- %	-
逾期271~360天	-	- %	-
逾期361天以上	33,037	100%	33,037
合計	<u>\$ 33,037</u>		<u>33,03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	- %	-
逾期90天以下	-	- %	-
逾期91~180天	-	- %	-
逾期181~270天	-	- %	-
逾期271~360天	-	- %	-
逾期361天以上	32,766	100%	32,766
合計	<u>\$ 32,766</u>		<u>32,766</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9年度
期初餘額	\$ 38,423	161,398
認列之減損損失	17,153	-
減損損失迴轉	-	(58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21,99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3)	(391)
期末餘額	<u>\$ 55,013</u>	<u>38,423</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票據讓售合約，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票據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b>轉讓對象</b>	<b>除列金額</b>	<b>尚可預支金額</b>	<b>已預支金額</b>	<b>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b>	<b>利率區間</b>	<b>其重要事項</b>
中信銀行	\$ 21,708	-	21,708	-	2.75%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279,931	-	279,931	-	2.48%~2.74%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86,830	-	86,830	-	2.41%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150,382	-	150,382	-	2.44%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120,550	-	120,550	-	2.41%~2.44%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13,025	-	13,025	-	2.40%	交付本票
	<b>\$ 672,426</b>	<b>-</b>	<b>672,426</b>	<b>-</b>		

**109.12.31**

<b>轉讓對象</b>	<b>除列金額</b>	<b>尚可預支金額</b>	<b>已預支金額</b>	<b>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b>	<b>利率區間</b>	<b>其重要事項</b>
中信銀行	\$ 188,877	-	188,877	-	2.95%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107,646	-	107,646	-	2.50%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215,291	-	215,291	-	2.35%~2.57%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220,024	-	220,024	-	3.00%~3.10%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34,447	-	34,447	-	3.00%	交付本票
中信銀行	17,223	-	17,223	-	3.17%	交付本票
	<b>\$ 783,508</b>	<b>-</b>	<b>783,508</b>	<b>-</b>		

合併公司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之應收票據，因已經移轉了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除列尚未到期之背書轉讓應收票據除列金額分別為802,041千元及717,229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背書轉讓應收票據分別有861,615千元及1,297,710千元因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未予以除列。

(五)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b>110.12.31</b>	<b>109.12.31</b>
其他應收款—上緯新能源現金股利	\$ -	5,617
其他應收款—出售上緯新能源股權價款	-	83,653
其他應收款	<u>1,012</u>	<u>1,638</u>
	<b>\$ 1,012</b>	<b>90,908</b>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原料	\$ 767,313	533,628
製成品	450,526	461,939
商品	18,630	13,717
在途存貨	-	6,300
	<u>\$ 1,236,469</u>	<u>1,015,584</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9,341,385	8,096,19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9,452)	23,534
存貨盤虧	2,364	2,361
存貨報廢損失	46,474	2,479
	<u>\$ 9,370,771</u>	<u>8,124,571</u>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0.12.31</u>
關聯企業	<u>\$ 925,446</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西元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購買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50,000千股，每股價格為人民幣4.2元，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10,000千元，取得持股比例23.81%，並於西元元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完成相關登記。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u>110.12.31</u>
安徽美佳新 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生產銷售環保耐蝕 樹脂、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為 合併公司拓展風力發電業之關 聯企業。	中國大陸		23.81%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0.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925,446</u>
	<u>110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u>\$ 13,728</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八)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及六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緯新能源100%股權及延長處分時間，後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四日處分上緯新能源95%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及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變動對價717,721千元到2,959,604千元(美金23,019千元到94,920千元)，合併公司依最有可能價金717,721千元認列其處分利益482,054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交易尚未收款之金額為83,653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並於民國一一〇年收訖。

### (九)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0.12.31	109.12.31
上緯新材料	中國大陸	20.76%	20.76%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上緯新材料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2,603,108	2,729,256
非流動資產	3,835,515	3,057,837
流動負債	(1,864,287)	(1,199,239)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	<u>\$ 4,574,336</u>	<u>4,587,854</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949,632</u>	<u>952,439</u>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 3,725,480	2,510,416
本期淨利	\$ 76,892	534,674
其他綜合損益	(16,575)	(11,598)
綜合損益總額	<u>\$ 60,317</u>	<u>523,07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15,963</u>	<u>69,12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2,522</u>	<u>67,244</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496,552	(156,45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976,059)	(81,21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u>306,625</u>	<u>307,846</u>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u>\$ (172,882)</u>	<u>70,17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28,543)</u>	-

(十)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係為員工投保並以公司為受益人之儲蓄性質人壽保險，所支付之保險費如屬現金解約價值部分，列為當期保險費用之減項，並增加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待保險期間屆滿或中途解約者，始將全數收到之款項，減少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帳面價值。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55,235	57,251
現金解約價值增加(減少)數	<u>1,105</u>	<u>(2,016)</u>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56,340</u>	<u>55,235</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土地款	總 計
<b>成本或認定成本：</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84,076	1,064,582	612,741	490,895	120,756	2,773,050
增 添	203,515	208,798	320,200	117,578	234,439	1,084,530
處 分	-	-	(7,778)	(19,102)	-	(26,880)
重 分 類	88,996	66	59,190	9,649	(110,967)	46,9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70	2,059	2,392	(13)	6,60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76,587</u>	<u>1,275,616</u>	<u>986,412</u>	<u>601,412</u>	<u>244,215</u>	<u>3,884,242</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39,306	1,003,386	556,540	363,787	99,588	2,262,607
增 添	244,770	62,399	60,761	119,939	30,990	518,859
處 分	-	(202)	(3,579)	(6,799)	(404)	(10,984)
重 分 類	-	1,255	(270)	13,233	(9,494)	4,7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56)	(711)	735	76	(2,15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84,076</u>	<u>1,064,582</u>	<u>612,741</u>	<u>490,895</u>	<u>120,756</u>	<u>2,773,050</u>
<b>折舊：</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342,403	277,886	285,565	-	905,854
折 舊	-	56,849	57,522	70,846	-	185,217
處 分	-	-	(4,467)	(16,485)	-	(20,952)
重 分 類	-	48	21	1	-	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555	1,167	1,521	-	4,24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00,855</u>	<u>332,129</u>	<u>341,448</u>	<u>-</u>	<u>1,074,432</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土 地 款	總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289,093	236,915	239,221	-	765,229
折 舊	-	53,067	43,104	51,630	-	147,801
處 分	-	(202)	(2,455)	(5,818)	-	(8,475)
重 分 類	-	-	(11)	49	-	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45	333	483	-	1,2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42,403</u>	<u>277,886</u>	<u>285,565</u>	<u>-</u>	<u>905,854</u>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776,587</u>	<u>874,761</u>	<u>654,283</u>	<u>259,964</u>	<u>244,215</u>	<u>2,809,810</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39,306</u>	<u>714,293</u>	<u>319,625</u>	<u>124,566</u>	<u>99,588</u>	<u>1,497,37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84,076</u>	<u>722,179</u>	<u>334,855</u>	<u>205,330</u>	<u>120,756</u>	<u>1,867,196</u>

受中國江蘇省鹽城市響水縣爆炸事故影響，子公司—上緯(江蘇)所在地鹽城市阜寧縣政府要求展開安全檢查以排除風險隱患。經與上緯(江蘇)所在地阜寧縣政府溝通，預計不存在永久停工或關閉之重大風險，後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完成整改並經由鹽城市阜寧縣政府驗收完畢，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經鹽城市政府批准後正式復工。

民國一一〇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為9,545元。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二)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及房屋、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建 築	運輸設備	總計
	土 地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33,043	9,492	2,466
新 增	-	10,676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02	1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4,145</u>	<u>20,169</u>	<u>2,466</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33,297	43,085	-
新 增	-	-	2,466
減 少	-	(33,593)	-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4)	-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043</u>	<u>9,492</u>	<u>2,466</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032	3,869	480
本年度折舊	5,045	6,252	82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	1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128</u>	<u>10,122</u>	<u>1,302</u>
			<u>26,552</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019	3,905	-	8,924
本年度折舊	4,990	4,519	480	9,989
本期減少	-	(4,555)	-	(4,5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	-	-	2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10,032</b>	<b>3,869</b>	<b>480</b>	<b>14,381</b>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219,017</b>	<b>10,047</b>	<b>1,164</b>	<b>230,228</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b>\$ 228,278</b>	<b>39,180</b>	-	<b>267,458</b>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223,011</b>	<b>5,623</b>	<b>1,986</b>	<b>230,620</b>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底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成本	總 計
<b>成 本：</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4,557	46,196	90,753
本期新增	154	3,545	3,699
匯率變動影響數	(1,366)	13	(1,35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43,345</b>	<b>49,754</b>	<b>93,099</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3,904	46,846	90,750
本期新增	493	675	1,168
本期處分	-	(1,328)	(1,328)
匯率變動影響數	160	3	16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44,557</b>	<b>46,196</b>	<b>90,753</b>
<b>攤 銷：</b>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0,839	38,791	79,630
本期攤銷	1,596	2,673	4,269
匯率變動影響數	(2,120)	12	(2,10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40,315</b>	<b>41,476</b>	<b>81,791</b>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305	37,760	77,065
本期攤銷	1,533	2,355	3,888
本期處分	-	(1,328)	(1,328)
匯率變動影響數	1	4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40,839</b>	<b>38,791</b>	<b>79,630</b>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成本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3,030	8,278	11,308
民國109年1月1日	\$ 4,599	9,086	13,68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3,718	7,405	11,123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 28	3
營業費用	4,241	3,885
	\$ 4,269	3,888

2.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四)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及代付款	\$ 24,032	7,364
其他—流動	85,331	84,619
	\$ 109,363	91,98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	\$ 167,915	170,021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4,634	5,659
預付設備款	67,035	155,408
受限制銀行存款	400,029	5,423
預付投資款	65,000	-
其他—非流動	7,381	8,099
	\$ 544,079	174,589

其他主要係進貨之進項稅額。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係銀行保證函、銀行承兌匯票、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函、聯貸借款及融資額度之受限制存款，請詳附註八。

預付投資款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一。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b>110.12.31</b>	<b>109.12.31</b>
其他貸款(註)	\$ -	43,058
無擔保銀行借款	2,144,132	651,753
擔保銀行借款	148,135	86,318
	<b>\$ 2,292,267</b>	<b>781,129</b>
尚未使用額度	<b>\$ 1,572,194</b>	<b>228,520</b>
利率區間	<b>1.00%~5.02%</b>	<b>1.30%~5.00%</b>

註：係向政府100%持有之開發區平台公司借款。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b>110.12.31</b>	<b>109.12.31</b>
其他應付款—薪資	\$ 122,286	129,303
其他應付款—員工紅利	885	7,022
其他應付款—董監酬勞	2,655	14,010
應付設備款	75,990	84,681
其他	210,947	171,954
	<b>\$ 412,763</b>	<b>406,970</b>

其他主要係應付營業稅款、勞務費及運費等。

暫收款	\$ 37,998	1,313
代收款	3,893	3,542
遞延收入—流動	1,040	226
其他	19,514	5,102
	<b>\$ 62,445</b>	<b>10,183</b>
遞延收入—非流動	\$ 30,883	4,139
存入保證金	583	583
	<b>\$ 31,466</b>	<b>4,722</b>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33%~4.65%	113/8/23~117/6/15	\$ 120,326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35%	115/3/25	203,515
其他貸款(註)	NTD	2.43%~3.92%	114/1/22	<u>40,073</u>
				363,91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0,187)</u>
合 計				<u><u>\$ 343,727</u></u>
尚未使用額度				<u><u>\$ 414,722</u></u>

**109.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第一銀行等聯貸借款	NTD	1.8526%	111/7/21	\$ 643,6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	115/5/3	19,200
其他貸款(註)	NTD	3.92%	114/1/22	<u>21,655</u>
				684,4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36,800)</u>
合 計				<u><u>\$ 447,655</u></u>
尚未使用額度				<u><u>\$ 187,030</u></u>

註：係向政府100%持有之開發區平台公司借款。

1.聯貸借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等8家金融機構簽定聯合授信合約，貸款額度為1,600,000千元，授信期間為三年，可申請展延二年，以展延一次為限，利率採浮動利率計收。

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於合約存續期間內，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開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核閱之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應遵循特定之財務比率，如流動比率、負債比率、有形淨值及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等要求，如違反上述財務比率條件需依違約利率計收利息，另如違反借款合約特定條件且無提交改善計劃，聯合授信銀行有權依約要求即期清償所有借款。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帳列長期負債之借款未有違約之情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一日，已償還全部聯貸借款。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 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u>110.12.31</u>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99,094)
累積已轉換金額	-
累積已賣回金額	-
	<u>1,900,906</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b>1,900,906</b></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u><b>1,500</b></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 (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u><b>4,700</b></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	<u><b>213,351</b></u>
	<u><b>110年度</b></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之利益(帳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利益)	<u><b>\$ (900)</b></u>
利息費用	<u><b>\$ 5,049</b></u>

1. 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 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2) 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3) 票面利率：0%

(4) 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止。

(5) 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9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6)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八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投控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81,297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70,976)
發行時崁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9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 111,221

###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 (10)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發行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至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5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

###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0.75%(實質收益率為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投控公司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32,011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24,881)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5,0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02,130</u>

###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流動	\$ 8,009	\$ 2,358
非流動	<u>\$ 3,564</u>	<u>\$ 5,307</u>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73	\$ 266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5,026</u>	<u>\$ 13,060</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2,068</u>	<u>\$ 18,270</u>

####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辦公處所及廠房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合併公司租賃未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宿舍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二十)遞延收入

	<u>110.12.31</u>	<u>109.12.31</u>
遞延收入	<u>\$ 31,923</u>	<u>\$ 4,365</u>
流動	\$ 1,040	226
非流動	30,883	4,139
	<u>\$ 31,923</u>	<u>\$ 4,365</u>

合併公司取得之政府補助中屬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及一一〇年五月獲得低率貸款，政府補助條件係於特定區域內建設廠房。該廠房已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及一一〇年六月建造完成並開始營運，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並預計於該建物之耐用年限內攤銷。

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收到子公司所在當地政府提供之工業經濟補助款，相關條件係需安裝技改等高端智能設備。該機器設備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開始使用，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並預計於該設備之耐用年限內攤銷。

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收到子公司所在當地政府提供之新建廠房補助款，該建物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開始使用，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並預計於該建物之耐用年限攤銷。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獲得之低率貸款，係政府對中小企業之營運資金補貼，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借款期間內開始攤銷。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子公司獲得低率政府補助貸款，相關條件係需購買機器設備。該機器設備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開始使用，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並預計於該設備之耐用年限內攤銷。

### (二十一)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 (2)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確定福利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41
利息收入		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
結清專戶		<u>(14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3)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淨利息	\$	<u>(5)</u>
管理費用	\$	<u>(5)</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b>109年度</b>
1月1日累積餘額	\$ (3,691)
本期結清結轉	<u>3,69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u>

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結清專戶。

###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6,906千元及13,309千元。

### 3. 短期帶薪假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8,357千元及7,114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 (二十二)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8,586	139,94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5,362)	(34,7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u>12,165</u>	<u>17,174</u>
	<u>25,389</u>	<u>122,32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21,778)</u>	<u>98,127</u>
所得稅費用	<u><b>\$ (96,389)</b></u>	<u><b>220,456</b></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  
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稅前淨利	\$ 122,463	948,761
各合併個體依其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9,330	373,498
國外營運個體盈餘預計不匯回所得稅影響數	(51,243)	(118,39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國內	(2,309)	(6,111)
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額影響數	(11,251)	(8,221)
認列前期末認列之課稅損失	(5,305)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7,035	3,90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5,362)	(34,789)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低估	(8,407)	(6,604)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高估	(81,042)	-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影響數	12,165	17,174
合 計	<b>\$ (96,389)</b>	<b>220,456</b>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b>110.12.31</b>	<b>109.12.31</b>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920	1,920
課稅損失	8,472	6,742
	<b>\$ 10,392</b>	<b>8,662</b>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 上偉碳纖：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 7,185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 18,312	民國一二〇年度

#### 上緯創新育成：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〇年度	\$ 16,862	民國一二〇年度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2,482,505</u>	<u>2,010,221</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496,501</u>	<u>402,044</u>

###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聯屬公司 間遞延利益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呆帳減 損損失	虧損 扣抵	退款 負債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4,638	16,192	3,486	7,409	30,301	-	5,044	67,070
(借記)貸記損益表	2,447	(1,397)	(708)	3,790	9,036	1,871	5,865	20,90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7,085</u>	<u>14,795</u>	<u>2,778</u>	<u>11,199</u>	<u>39,337</u>	<u>1,871</u>	<u>10,909</u>	<u>87,974</u>
民國109年1月1日	\$ 1,428	16,946	1,942	38,048	50,339	-	3,754	112,457
(借記)貸記損益表	3,210	(754)	1,544	(30,639)	(20,038)	-	1,290	(45,38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638</u>	<u>16,192</u>	<u>3,486</u>	<u>7,409</u>	<u>30,301</u>	<u>-</u>	<u>5,044</u>	<u>67,070</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依權益法認列 之國外投資利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1,391	100,322	-	101,71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19)	(100,322)	567	(100,874)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72</u>	<u>-</u>	<u>567</u>	<u>839</u>
民國109年1月1日	\$ 250	48,717	6	48,97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41	51,605	(6)	52,74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391</u>	<u>100,322</u>	<u>-</u>	<u>101,713</u>

2.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 已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8
上偉碳纖	108
上緯興業	108(107未核)

### (二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2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93,505千股，皆為普通股。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通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2月31日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93,505	93,505

###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05,127	405,127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541,507	541,507
其他受贈資產	253	253
員工認股權(逾期未執行)	8,151	8,151
庫藏股票交易	107,315	100,472
失效認股權	41,059	41,059
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1,064,440	1,063,870
股權轉換(由原上緯企業保留盈餘轉入)	780,337	780,33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認股權	213,351	-
	<u>\$ 3,161,540</u>	<u>2,940,776</u>

- (1)依企業併購法三十一條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權轉換者，其未分配盈餘於轉換後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
- (2)上緯新材料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於大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版上市，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3,200千股，總金額為307,846千元，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故綜合持股比例由88.75%降低為79.24%，致原持有股份股權淨值減少149,457千元，業已調整資本公積。
- (3)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長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8,000千股，總金額為480,000千元，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100%降低為86.42%，致原持有股份股權淨值減少3,999千元，業已調整資本公積。
- (4)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以每股10元~10.20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6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已買回133千股，故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42%增加為86.63%，並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346千元。
- (5)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四日至一一一年二月四日間，以每股10元~10.20元之價格，預計買回上偉碳纖股份6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買回183千股，故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63%增加為86.71%，並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91千元。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6)上偉碳纖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五日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通過轉讓庫藏股183千股予員工認購。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435千元及少數股權67千元，又因合併公司持股比例由86.71%減少為86.42%，並減少認列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302千元。
- (7)本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287千股予員工認購。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6,843千元。
- (8)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但公司因組織生變動，致其未分配盈餘於組織變動後轉列資本公積者，不在此限。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九日及一〇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5	<u>323,766</u>	4	<u>368,014</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案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1.5	<u>139,187</u>

### 4.庫藏股

(1)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五月二十三日間，以每股37元～106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2,000千股轉讓予員工。截至報導日止，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000	-	287	713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1,501	1,000	1,501	1,000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7,849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限為2,790,383千元。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957千股予員工認購，總認購金額為69,153千元。本公司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12,046千元(帳列薪資費用)。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11,441千元及少數股權605千元，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辦理完成。
-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544千股予員工認購，總認購金額為44,792千元。本公司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37,046千元(帳列薪資費用)。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31,107千元及少數股權5,939千元，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辦理完成。
- (6)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通過轉讓庫藏股287千股予員工認購，總認購金額為19,040千元。本公司於給與日依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認列酬勞成本7,606千元(帳列薪資費用)。此項庫藏股分別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轉讓，並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6,843千元及少數股權763千元，相關轉讓程序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辦理完成。

(10)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109年6月18日</u>	
	<u>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	84.90
給與日股價(元)		84.90
執行價格(元)		72.26
預期波動率(%)		34.85%
認股權存續期間(天)		2
無風險利率(%)		0.248%

	<u>109年12月30日</u>	
	<u>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公允價值(元)	\$	150.5
給與日股價(元)		150.5
執行價格(元)		82.34
預期波動率(%)		185.00%
認股權存續期間(天)		1
無風險利率(%)		0.1258%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12月16日
	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公允價值 (元)	\$ 93.00
給與日股價(元)	93.00
執行價格(元)	66.34
預期波動率(%)	44.66%
認股權存續期間 (天)	8
無風險利率 (%)	0.4050%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存續期間依本公司之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銀行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投資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15,073)	(3,762)	(418,8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071	-	28,0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	(603)	(60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87,002)</u>	<u>(4,365)</u>	<u>(391,367)</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17,986)	(4,491)	(422,47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913	-	2,9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	729	72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15,073)</u>	<u>(3,762)</u>	<u>(418,835)</u>

(二十四)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緯新材料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有償認購(註)	105.03.31	3,047	4年	特定績效條件 之達成

註：上緯新材料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時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

2.上緯新材料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員工，發行總額計3,047仟股，發行價格為RMB9.82元，給與日每單位認股權公允價值為RMB2.44元。前項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股數(仟股)</b>	<b>股數(仟股)</b>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3,047	3,047
本期既得數量	(3,047)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 -</u>	<u>3,047(註)</u>

註：依股轉讓協議規定於上緯新材料上市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3.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股數(仟股)</b>	<b>股數(仟股)</b>
權益交割	<u>\$ -</u>	<u>-</u>

#### (二十五)每股盈餘

#####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股數(仟股)</b>	<b>股數(仟股)</b>
	<u>\$ 185,933</u>	<u>626,02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庫藏股之影響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股數(仟股)</b>	<b>股數(仟股)</b>
	92,505	92,004
	7	(185)
	<u>92,512</u>	<u>91,819</u>

(3)基本每股盈餘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股數(仟股)</b>	<b>股數(仟股)</b>
	<u>\$ 2.01</u>	<u>6.82</u>

#####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基本)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b>股數(仟股)</b>	<b>股數(仟股)</b>
	\$ 185,933	626,0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3,320	-
	<u>\$ 189,253</u>	<u>626,024</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0年度	109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92,512	91,81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註)	18	166
可轉換公司債之影響	5,397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7,927</u>	<u>91,985</u>

(3)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u>\$ 1.93</u>	<u>6.81</u>

(註) 本公司係為股票上市公司，係分別以資產負債表日及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計算員工酬勞之稀釋股數。

(二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臺灣地區	\$ 911,127	532,507
中國大陸	7,165,814	7,697,320
其他國家	<u>2,633,359</u>	<u>1,638,073</u>
	<u>\$ 10,710,300</u>	<u>9,867,900</u>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環保耐蝕材料	\$ 3,239,275	2,134,551
環保綠能材料	4,881,708	5,467,462
其他	<u>2,589,317</u>	<u>2,265,887</u>
	<u>\$ 10,710,300</u>	<u>9,867,900</u>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14,144</u>	<u>8,586</u>	<u>16,535</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017千元及14,795千元。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885千元及7,022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655千元及14,01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二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銀行存款利息	\$ 8,965	8,043
債券投資利息	1,474	-
	<b>\$ 10,439</b>	<b>8,043</b>

#### 2.其他收入及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及支出明細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政府補助收入	\$ 54,958	22,314
股利收入	-	157
勞務收入	-	203,630
其他	<u>11,613</u>	<u>(18,621)</u>
	<b>\$ 66,571</b>	<b>207,480</b>

合併公司因提供關聯企業勞務而取得之勞務收入，請詳附註七(二)。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處分投資利益	\$ 4,394	4,408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2,802)	11,9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	972	(4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u>893</u>	<u>198</u>
	<u>\$ (26,543)</u>	<u>16,076</u>

###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b>110年度</b>	<b>109年度</b>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82,967	65,928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273	266
利息費用—公司債	5,049	-
利息費用—政府補助借款	<u>2,817</u>	<u>761</u>
	<u>\$ 91,106</u>	<u>66,955</u>

### (二十九)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複合材料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為16%及11%係由最大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為普通公司債。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1-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b>110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51,650	363,943	151,499	2,747	209,697	-
無擔保銀行借款	2,264,458	2,289,782	2,182,959	27,699	68,854	10,270
其他貸款	40,073	44,500	-	-	44,500	-
應付款項	3,235,146	3,235,146	3,235,146	-	-	-
應付公司債	1,900,906	2,000,000	-	-	2,000,000	-
租賃負債	11,573	11,732	8,134	2,786	812	-
	<b>\$ 7,803,806</b>	<b>7,945,103</b>	<b>5,577,738</b>	<b>33,232</b>	<b>2,323,863</b>	<b>10,270</b>
<b>109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749,118	765,006	333,661	431,345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651,753	663,950	663,950	-	-	-
其他貸款	64,713	70,615	45,211	-	25,404	-
應付款項	4,071,274	4,071,274	4,071,274	-	-	-
租賃負債	7,080	7,874	3,761	3,761	352	-
	<b>\$ 5,543,938</b>	<b>5,578,719</b>	<b>5,117,857</b>	<b>435,106</b>	<b>25,756</b>	<b>-</b>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b>110.12.31</b>		<b>109.12.31</b>	
	<u>外幣</u>	<u>匯率</u>	<u>台幣</u>	<u>外幣</u>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 金	\$ 28,599	27.68	791,620	15,088
歐 元	13,297	31.32	416,462	14,513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美 金	22,807	27.68	631,298	18,628
歐 元	7,891	31.32	247,146	6,675

####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19千元及686千元。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2,802)千元及11,943千元。

###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624千元及5,862千元，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0.5%	\$ 245	10	253	10
下跌0.5%	(245)	(10)	(253)	(10)

### 6.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金融資產</b>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7,599	2,005	1,500	664,094	667,599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25,031	-	-	25,031	25,031
國內上市(櫃)特別股	48,950	48,950	-	-	48,950
普通公司債	<u>41,946</u>	<u>41,946</u>	-	-	41,946
小計	<u>115,927</u>	<u>90,896</u>	-	25,031	115,927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30,959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5,037,26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67,915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29	-	-	-	-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56,340	-	-	-	-
存出保證金	<u>4,634</u>	-	-	-	-
小計	<u>8,197,144</u>	-	-	-	-
合計	<u>\$ 8,980,670</u>	<u>92,901</u>	<u>1,500</u>	<u>689,125</u>	<u>783,526</u>
<b>金融負債</b>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700	-	4,700	-	4,700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2,292,267	-	-	-	-
應付票據、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	3,235,146	-	-	-	-
一年到期長期借款	20,187	-	-	-	-
長期借款(含其他貸款)	343,727	-	-	-	-
應付公司債	1,900,906	-	2,299,500	-	2,299,500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u>11,573</u>	-	-	-	-
小計	<u>7,803,806</u>	<u>2,299,500</u>	-	<u>2,299,500</u>	-
合計	<u>\$ 7,808,506</u>	<u>2,304,200</u>	-	<u>2,304,200</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金融資產</b>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8,654	2,012	-	536,642
				538,654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25,031	-	-	25,031
國內上市(櫃)特別股	48,550	48,550	-	-
普通公司債	43,963	43,963	-	43,963
小計	<u>117,544</u>	<u>92,513</u>	-	25,031
				117,544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98,800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107,257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0,021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423	-	-	-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55,235	-	-	-
存出保證金	5,659	-	-	-
小計	<u>7,942,395</u>	<u>-</u>	-	-
合計	<u>\$ 8,598,593</u>	<u>94,525</u>	-	<u>561,673</u>
				<u>656,198</u>
<b>金融負債</b>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781,129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4,071,274	-	-	-
一年到期長期借款	236,800	-	-	-
長期借款(含其他貸款)	447,655	-	-	-
小計	<u>5,536,858</u>	<u>-</u>	-	-
合計	<u>\$ 5,536,858</u>	<u>-</u>	-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基金及債券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 益工具投資
民國110年1月1日	\$ 536,642	25,031
購買	127,452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b>\$ 664,094</b>	<b>25.031</b>
民國109年1月1日	\$ 430,489	25,031
購買	106,153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b>\$ 536,642</b>	<b>25,031</b>

###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上緯新能源	現金流量折現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本成本率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6.96%及7.22%)</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皆為26.2%)</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低，公允價值愈高</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海洋投控	現金流量折現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本成本率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6.96%及7.22%)</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皆為26.2%)</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資金成本率愈低，公允價值愈高</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航翊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價淨值比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2.12~3.97及1.27~2.54)</li> <li>• 股價營收比 (110.12.31及109.12.31分別為0.65~1.88及0.47~1.90)</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0.12.31及109.12.31皆為35.0%)</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 股價營收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li> <li>•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li> </ul>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向上或 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b>民國110年12月31日</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664,094	0.5%	3,320	(3,32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25,031	0.5%	-	-	125 (125)	
	輸入值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向上或 下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b>民國109年12月31日</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536,642	0.5%	2,683	(2,68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25,031	0.5%	-	-	125 (125)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 (三十)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2,186,916千元及445,550千元。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歐元及人民幣。

####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浮動利率基礎。

### (三十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九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5%至55%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8,015,982	5,803,63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530,959</u>	<u>1,598,800</u>
淨負債	5,485,023	4,204,835
權益總額	<u>6,560,326</u>	<u>6,415,597</u>
資本總額	<u><u>\$ 12,045,349</u></u>	<u><u>10,620,432</u></u>
負債資本比率	<u><u>46%</u></u>	<u><u>40%</u></u>

### (三十二)非現金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九)。
- 2.庫藏股股份基礎給付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 3.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現金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增加 (減少)	匯率 變動	本期攤 銷金額	
110.1.1					
短期借款	\$ 738,071	1,554,196	-	-	2,292,26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62,800	(335,989)	(3,613)	-	643 323,841
其他貸款(含遞延收入)	69,078	(308)	3,613	476	(863) 71,996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7,665	(6,769)	10,676	1	- 11,573
應付公司債	-	2,113,308	(217,451)	-	5,049 1,900,90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77,614</u>	<u>3,324,438</u>	<u>(206,775)</u>	<u>477</u>	<u>4,829</u> <u>4,600,583</u>

	現金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增加	匯率 變動	本期攤 銷金額	
109.1.1					
短期借款	\$ 398,142	339,929	-	-	738,07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250,000	(588,400)	-	-	1,200 662,800
其他貸款(含一年內到期)	-	68,228	-	89	761 69,07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39,181	(4,944)	(26,572)	-	- 7,66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687,323</u>	<u>(185,187)</u>	<u>(26,572)</u>	<u>89</u>	<u>1,961</u> <u>1,477,614</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上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緯新能源)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為該公司之董事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美佳新材料)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蔡朝陽	合併公司之董事長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0年度
關聯企業—美佳新材料	<u>\$ 29,523</u>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30~12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提供關聯企業勞務而取得之勞務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上緯新能源	<u>\$ -</u>	<u>156,010</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出租辦公室予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 -</u>	<u>2,100</u>

### 4.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向合併公司之董事長蔡朝陽購入土地，土地面積1,968.97坪，總價244,77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已付訖。土地之取得價格係參考不動產鑑價公司之鑑價報告。土地本期變動請詳附註六(十一)。

### 5.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u>109.12.31</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上緯新能源	\$ -	5,617

### 6.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0.12.31</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美佳新材料	\$ 29,523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9,762	23,513
退職後福利	1,194	850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5,035	-
	<u>\$ 35,991</u>	<u>24,363</u>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土地	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	\$ 537,281	239,306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	146,647	195,396
使用權資產	短期借款	161,260	150,50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承兌匯票、銀行借款、開立 信用狀擔保及銀行保證函	167,915	170,021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函、長期借款 及融資額度	400,029	5,423
國內上市(櫃)股票(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借款	-	48,550
		<u>\$ 1,413,132</u>	<u>809,197</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3,705	278,668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0.12.31	109.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28,242	125,538

(三)或有負債：無。

(四)其他：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新材料或發行人)，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向大陸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版申請上市。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及Swancor Ind. Co., Ltd.為上緯新材料控股股東(以下統稱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根據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其他證券監管部門之要求，上緯新材料、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需給予相關承諾事項。相關承諾事項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上偉碳纖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以及一一一年二月八日分別預付65,000千元合計130,000千元，用以投資磁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磁震公司)，發行之具表決權特別股130,000千股，該特別股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二月八日發行並登記完竣，佔磁震公司於認購股份悉數發行完畢後之投票權之80.82%，合併公司並因此取得對磁震公司之控制力。

###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7,431	294,683	452,114	109,369	305,842	415,211
勞健保費用	13,774	22,124	35,898	8,779	16,921	25,700
退休金費用	16,029	20,877	36,906	3,504	9,800	13,3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117	5,962	16,079	6,708	4,816	11,524
折舊費用	109,942	87,394	197,336	55,702	102,088	157,790
攤銷費用	28	4,241	4,269	3	3,885	3,888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育成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	30,000	30,000	-	2	-	營業週轉	-	-	-	2,172,836 (註一)	2,172,836
0	上緯投控	Swancor Ind. Co.,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RMB3,600 99,504	USD1,800 49,824	USD1,800 49,824	3%	2	-	營業週轉	-	-	-	2,172,836 (註一)	2,172,836 (註二)
0	上緯投控	上偉碳纖	其他應收款	是	130,000	130,000	65,000	1.6%	2	-	營業週轉	-	-	-	814,814 (註一)	2,172,836 (註二)
0	上緯投控	江蘇碳纖	其他應收款	是	USD 4,000 RMB18,000 304,902	RMB18,000 78,147	RMB18,000 78,147	4%	2	-	營業週轉	-	-	-	814,814 (註一)	2,172,836 (註二)
1	上緯興業	SWANCOR INC (M) SDN BHD	其他應收款	是	5,707	-	-	-%	2	-	營業週轉	-	-	-	111,224 (註三)	296,596 (註三)
2	上偉碳纖	江蘇碳纖	其他應收款	是	RMB20,000 87,156	RMB20,000 86,830	RMB5,000 21,708	4.5%	2	-	營業週轉	-	-	-	98,107 (註三)	261,619 (註三)

註一：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5%。資金貸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三：依據上緯興業及上偉碳纖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15%及40%。

註四：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五：屬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緯投控	江蘇碳纖	2	2,716,046	920,016	886,398	538,611	-	16.32%	5,432,091	Y	N	Y
1	上緯興業	Swancor Ind(M)	1	370,745	27,810	27,680	-	-	3.73%	741,490	N	N	N
2	上緯新材料	Swancor Ind(M)	2	1,372,301	943,665	940,275	30,704	-	41.11%	2,287,168	N	N	N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2	1,372,301	65,367	65,123	30,998	-	2.85%	2,287,168	N	N	Y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	2	1,372,301	653,670	651,225	317,605	-	28.47%	2,287,168	N	N	Y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50%及100%。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10%及100%。背保對象為母子關係者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50%。

註二：依據上緯新材料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30%及50%。

註三：依據上緯興業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其對單一對象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總額，分別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報表淨值之50%及100%。

註四：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上緯投控	股票-上緯新能源	其他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127	259,707	5.00%	259,707	
上緯投控	股票-中國通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9,868	191	0.07%	191	
上緯投控	股票-倉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6,000	623	0.03%	623	
上緯投控	股票-寶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178	0.02%	178	
上緯投控	股票-冠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8,000	1,013	0.09%	1,013	
上緯投控	股票-海洋投控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46	404,387	7.50%	404,387	
上緯投控	股票-航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9,845	25,031	14.92%	25,031	
上緯投控	股票-文暉特別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000,000	48,950	0.1%	48,950	
上緯投控	股票-固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500	-	10%	-	
上緯投控	股票--Ideal Star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500,000	-	10%	-	
上緯投控	公司債-蘇格蘭皇 家銀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5,990	-	5,990	
上緯投控	公司債-戴爾國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6,452	-	6,452	
上緯投控	公司債-花旗集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10,536	-	10,536	
上緯投控	公司債-AT&T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7,509		7,509	
上緯投控	公司債-英國石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5,560		5,560	
上緯投控	公司債-惠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5,899		5,89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首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 用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 轉 日期			
上緯投控	土地	110.10.12	292,511	截至 110.12.31已 支付292,511 千元	南投縣政府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公開招標	營業使用
上緯投控	未完工程	110.12.31	196,958	依合約	農禎營造股 份有限公司 等3家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公開招標	營業使用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上緯興業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3,370)	(0.92)%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195	0.40%	
上緯新材料	上緯興業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23,370	0.83%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293)	(0.39)%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206,735)	(9.01)%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764	0.05%	
上緯(天津)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206,735	8.08%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764)	(0.04)%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31,247)	(9.94)%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5,578	4.06%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331,247	8.92%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55,578)	(3.95)%	
上緯新材料	江蘇碳纖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2,697)	(0.99)%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4,381	0.38%	
江蘇碳纖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32,697	0.89%	90天	(註一)	無差異	(14,381)	(0.37)%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771,880)	(5.76)%	90天	(註一)	無差異	221,803	5.79%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771,880	5.17%	90天	(註一)	無差異	(221,803)	(5.64)%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59,055)	(1.93)%	90天	(註一)	無差異	-	- %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59,055	1.74%	90天	(註一)	無差異	-	- %	

註一：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除部分品項產品特殊無可供比較外，餘皆無顯著不  
同。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名 称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155,578	9.41%	-	-	86,830	-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221,803	3.91%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資產之比率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1	上緯新材料	上緯興業	3	進 貨	123,37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15%
1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3	銷 貨	1,206,73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1.26%
1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3	進 貨	1,331,24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2.42%
1	上緯新材料	江蘇碳纖	3	銷 貨	132,69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24%
2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3	銷 貨	259,05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2.42%
2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3	進 貨	771,88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7.20%
3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3	進 貨	1,206,73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1.26%
3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3	銷 貨	1,331,24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2.42%
3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3	銷 貨	771,88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7.20%
3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3	進 貨	259,055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2.42%
4	上緯興業	上緯新材料	3	銷 貨	123,370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15%
5	江蘇碳纖	上緯新材料	3	進 貨	132,69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24%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营 業 项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 期 (損)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末	去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上緯投控	上偉碳纖	中華民國	生產銷售碳纖 複合材料	458,000	458,000	45,800	86.42%	564,395	33,409	28,724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投控	Strategic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9,601 317,780	USD 9,601 317,780	9,601	100%	3,505,575	USD 1,828 51,164	67,073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育成	中華民國	管理顧問	10,000	-	1,000	100%	(6,039)	(17,179)	(17,179)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Strategic	Swancor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7,100 67,073	USD 7,100 233,692	7,100	100%	USD 104,076 2,880,827	USD 1,464 40,986	USD 1,464 40,986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新材料	上緯(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USD 21,880 662,997	USD 21,880 662,997	35,650	100%	RMB 212,201 921,266	RMB 7,911 34,332	RMB 7,911 34,332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香港)	Swancor Ind. (M)	馬來西亞	化學產品製造 加工	USD 7,820 241,521	USD 7,820 241,521	32,657	100%	HKD 50,516 179,311	HKD 1,726 6,216	HKD 1,726 6,216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上緯(香港)	上緯興業	中華民國	化學產品製造 加工	USD 14,000 415,800	USD 14,000 415,800	41,580	100%	HKD 208,894 741,490	HKD 7,806 28,117	HKD 7,806 28,117	採權益法之 被投資公司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項目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緯新材料	化學產品 製造加工	USD20,677 RMB348,576 1,834,912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USD2,500 84,071	-	-	USD2,500 84,071	USD2,746 76,892	79.24%	USD2,176 60,929	USD130,950 3,624,704	RMB131,009 585,878
無錫榮邁工 程塑料有限 公司	生產電 子、電機及 汽車用工 程塑料	USD2,100 64,80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註1)	USD 250 8,098	-	-	USD250 8,098	-	10%	-	-	-
上緯(天津)	風力發電 專用材料 之生產及 銷售	USD7,000 RMB5,500 254,37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USD7,000 230,401	-	-	USD7,000 230,401	RMB(12,246) (53,144)	79.24%	RMB(9,704) (42,111)	RMB183,245 795,559	-
上緯(江蘇)	風力發電 專用材料 之生產及 銷售	RMB122,500 613,85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RMB76,875 380,892	-	-	RMB76,875 380,892	RMB15,361 66,659	79.24%	RMB12,172 52,820	RMB135,379 587,747	-
美佳新材料	粉末塗料 及環氧樹脂 之生產和 銷售	RMB210,000 913,29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有 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	-	-	RMB5,692 24,700	18.87%	RMB2,507 10,878	RMB168,911 733,323	-
江蘇碳纖	碳纖維複合 材料之生產及 銷售	USD19,000 611,313	現有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 司	USD15,940 512,237	-	-	USD15,940 512,237	RMB17,557 76,191	72.50%	RMB14,729 63,920	415,378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上緯國際投資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USD 2,282	USD 93,545 2,815,863(註3)	3,936,196

註1：係透過Ideal Star轉投資。

註2：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依例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註4：合併承受消滅公司上緯企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91,263千元。

####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00,625	11.33%
蔡朝陽		8,894,033	9.51%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5,000	5.35%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僅有複合材料部門，複合材料部門主要從事精密化學材料節能LED封裝用樹脂及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等複合材料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營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營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資產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環保耐蝕材料	\$ 3,239,275	2,134,551
環保綠能材料	4,881,708	5,467,462
其他	<u>2,589,317</u>	<u>2,265,887</u>
合 計	<u><u>\$ 10,710,300</u></u>	<u><u>9,867,900</u></u>

####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灣地區	\$ 911,127	532,507
中國大陸	7,165,814	7,697,320
其他國家	<u>2,633,359</u>	<u>1,638,073</u>
	<u><u>\$ 10,710,300</u></u>	<u><u>9,867,900</u></u>

	<u>110.12.31</u>	<u>109.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灣地區	\$ 1,372,263	871,684
中國大陸	1,613,068	1,271,888
其他國家	<u>140,431</u>	<u>128,874</u>
	<u><u>\$ 3,125,762</u></u>	<u><u>2,272,446</u></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預付退休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複合材料部門之A客		
戶 金額	<u><u>\$ 1,359,671</u></u>	<u><u>1,337,512</u></u>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159,213	9,131,102	(28,11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7,196	2,809,810	942,614	50%
無形資產	11,123	11,308	185	2%
其他資產	1,181,700	2,624,088	1,442,388	122%
資產總額	12,219,232	14,576,308	2,357,076	19%
流動負債	5,244,238	5,735,480	491,242	9%
非流動負債	559,397	2,280,502	1,721,105	308%
負債總額	5,803,635	8,015,982	2,212,347	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302,652	5,432,091	129,439	2%
股本	935,046	935,046	-	-
資本公積	2,940,776	3,161,540	220,764	8%
保留盈餘	1,912,006	1,774,173	(137,833)	(7%)
其他權益	(418,835)	(391,367)	27,468	(7%)
庫藏股票	(66,341)	(47,301)	19,040	(29%)
非控制權益	1,112,945	1,128,235	15,290	1%
權益總額	6,415,597	6,560,326	144,729	2%
兩期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去年度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購買土地及興建總部大樓。				
2.其他資產較去年度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增加投資關聯企業美佳新材料 925,446 仟元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函 400,029 仟元。				
3.非流動負債、負債總額較去年度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發行公司債所致。				
4.庫藏股票較去年度減少：主要本年度轉讓予員工 287 張。				

註：上列財務資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財務績效

###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9,867,900	10,710,300	842,400	9%
營業毛利		1,743,329	1,339,529	(403,800)	(23%)
營業損益		784,117	149,374	(634,743)	(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4,644	(26,911)	(191,555)	(116%)
稅前淨利		948,761	122,463	(826,298)	(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28,305	218,852	(509,453)	(70%)
本期淨利		728,305	218,852	(509,453)	(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495	37,687	31,192	4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4,800	256,539	(478,261)	(6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6,024	185,933	(440,091)	(7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2,281	32,919	(69,362)	(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29,666	213,401	(416,265)	(6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5,134	43,138	(61,996)	(59%)
每股盈餘		6.82	2.01	(4.81)	(71%)

兩期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1. 營業毛利及營業損益較去年度減少：係因本年度原材料成本上漲。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減少：主要係減少勞務收入 203,630 仟元所致。
3.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及每股盈餘較去年度減少：主要係上述原因。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較去年度增加：本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較去年度增加 32,524 仟元。

註：兩年度報表金額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銷售數量係依據市場需求狀況與發展趨勢、客戶營運概況及本公司目前接單情形，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面對全球經濟狀況的不確定性，本公司營運計畫將逐季檢討。

###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598,800	445,543	486,616	2,530,959		不適用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與去年度約當。  
(2)投資活動：主要係股權投資、購買土地興建總部、增購設備、進行設備汰舊換新。  
(3)籌資活動：主要係發行公司債、發放股利、舉借銀行借款。

####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530,959	1,217,086	-1,017,078	2,730,967		不適用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 111 年度營運規模成長。  
(2)投資活動：主要係興建總部、增購設備、進行設備汰舊換新。  
(3)籌資活動：主要係增資、發放現金股利。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資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 六、風險事項：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本公司及子公司110年度合併利息費用扣除利息收入之淨額佔合併稅前淨利之比率為65.87%，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損益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在因應利率變動措施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專人隨市場利率變動情況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隨時評估資本市場及貨幣市場利率，並在適當時機運用各項財務工具(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或現金增資)以取得較優惠借款利率，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綜上所述，利率上升雖對本公司盈餘產生影響，然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利用各項財務工具降低利率上升之風險。

匯率：本公司及子公司110年度合併兌換利益淨額為損失32,802千元，佔該年度合併稅前淨利比率為26.79%，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損益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外銷部分多採美金或人民幣報價及收款、部分客戶則採歐元及日幣報價及收款，另主要供應商採美元付款，故部分外幣應收帳款可支應外幣應付帳款，達到自然避險之效果。然而美金資產仍高於美金負債，因應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具體措施：

- (1)在外匯資金調度上係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自有外匯支出，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 (2)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對於匯兌波動進行適時調節，匯入的貨款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將多餘資金適時換匯，以減少外幣風險暴露。
- (3)業務報價流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影響，適時調整報價。
- (4)為降低外匯風險，該公司得依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採用具避險性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策略，如買賣遠期外匯(Forward)等，以規避相關匯率風險，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減至最低。

**通貨膨脹：**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故通貨膨脹情形目前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直接影響。

###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公司事業之領域外，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相關作業悉依董事會核准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對象為母子公司，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 (3)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匯率波動風險為目的，相關交易並已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處理」，並於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未來的研發計畫	111 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未來的研發計畫	111 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光纜加強芯高速拉擠樹脂開發應用	16,800	新能源車電池殼用預浸料樹脂	16,800
氣瓶用纏繞樹脂開發應用	21,000	軌道交通膠黏劑（蜂窩）	12,600
複合材料模具樹脂開發應用	8,400	石墨雙極板樹脂開發應用	12,600
預浸料	1,323	拉擠碳板	4,638
TP 系列	2,302		

###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包括資通安全風險變化影響)及技術之發展及改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提升研發能力，未來

並積極擴展節能與環保市場之應用領域，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著「顧客滿意、公司如意、員工得意、環境綠意」的經營理念，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專注本業經營，故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提高公司競爭力及企業價值鏈，將藉由策略性投資與併購，整合上游原材料並拓展產品應用，搭配人才長期發展策略，實現企業長期價值最大化及永續增長之願景。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價格與風險分散等因素考量，對相同原料皆有二家以上供應商詢價，另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訂定長期購買合約，可有效防止原料供給不穩定，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使用之原料多屬石化產品，致生產成本易受國際原油價格波動所影響，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國內外原物料供應商均保持密切且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確保原料來源之穩定及價格合理，另亦透過供應商隨時掌握最新資訊，輔以景氣循環及供需狀況，作為採購時機之判定及庫存調節之方式，期使國際石油價格波動之影響降到最低。

(2)銷貨：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近年來致力於新產品開發及新客源之開拓，故所面臨集中銷貨風險已逐漸縮小，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因股權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造成影響。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公司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13.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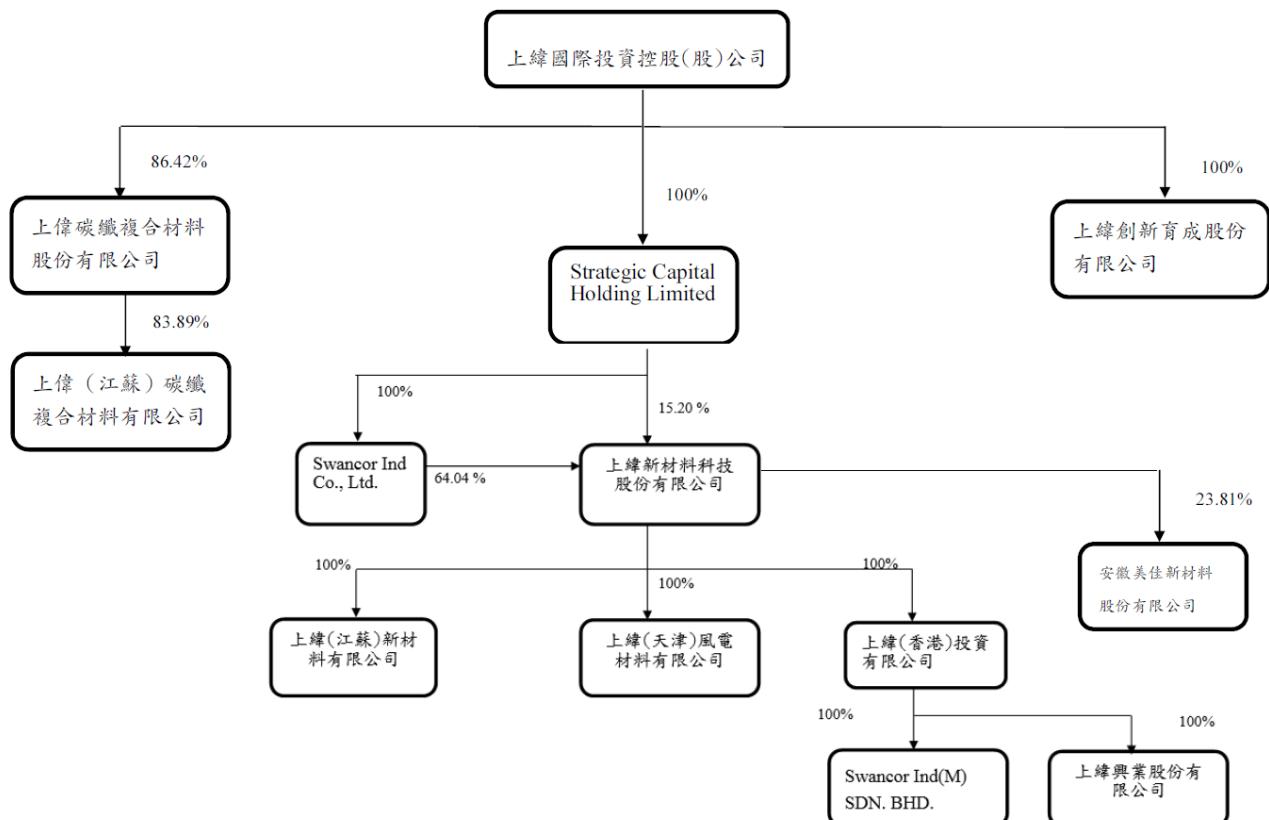
14.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九日增加投資子公司上緯創新育成10,000千元，並已完成相關登記。

註2：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增加投資關聯企業美佳新材料925,446千元，並已完成相關登記。

註3：此係截至110年12月31日之資訊。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2021/04/16	台灣	NTD 10,000	管理顧問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2003/12/1	薩摩亞	USD9,600	投資控股
Swancor Ind Co., Ltd	2006/8/11	薩摩亞	USD7,100	投資控股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10/25	中國	RMB403,200	生產銷售環保耐 蝕樹脂、輕量化 複合材料樹脂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	2007/1/8	中國	RMB56,547	節能風力葉片用 樹脂之生產及銷 售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10/21	中國	RMB122,500	節能風力葉片用 樹脂及環保耐蝕 樹脂之生產及銷 售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11/14	中國	RMB210,000	生產銷售粉末塗 料及環氧樹脂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2015/11/23	香港	HKD170,522	投資控股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6/10/6	中華民國	NTD415,800	生產銷售環保耐 蝕樹脂、輕量化 複合材料樹脂
Swancor Ind (M) SDN BHD	2013/10/11	馬來西亞	MYR32,634	生產銷售環保耐 蝕樹脂、輕量化 複合材料樹脂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09/03	中華民國	NTD530,000	生產銷售碳纖複 合材料
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5/10/15	中國	USD19,000	生產銷售碳纖複 合材料

註：上述關係企業並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朝陽	1,000,000	100%
	監察人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蜀嫻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董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朝陽	9,601,250	100%
Swancor Ind Co., Ltd	董事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SAMOA) 代表人：蔡朝陽	7,100,000	100%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Swancor Ind Co., Ltd (SAMOA)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蔡朝陽	319,517,122	79.24%
	董事	Swancor Ind Co., Ltd (SAMOA)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陳契伸/汪大衛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萬平	36,000,000	8.93%
	獨立董事	江向才/閻曉旭/成漢頌	0	0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朝陽	(註 1)	100%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朝陽	(註 1)	100%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朝陽	(註 1)	100%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中州	41,580,000	100%
Swancor Ind (M) SDN BHD	董事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中州/謝宗廷	32,656,957	100%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朝陽	45,800,000	86.24%
	董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甘蜀嫻		
	董事	洪金旭/余仕文/蔡孝毅	591,000	1.12%
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朝陽	(註 1)	83.89%
	董事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金旭		
	董事	台灣塑膠工業(開曼)有限公司 代表人：梁世昌	(註 1)	16.11%

註 1：係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無股數。

##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1,224	37,263	(6,039)	-	(17,259)	(17,179)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317,780	3,578,719	-	3,578,719	-	(48)	51,164
Swancor Ind Co.,Ltd.	233,692	2,932,813	51,986	2,880,827	-	(48)	40,986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4,912	6,438,623	1,864,287	4,574,336	3,725,480	(35,034)	76,892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	254,376	3,872,603	2,868,620	1,003,983	3,975,689	(31,049)	(53,144)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	613,850	1,371,288	629,561	741,727	2,182,665	88,706	66,659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11,712	5,691,810	2,058,317	3,633,493	6,918,697	427,467	273,789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662,997	921,266	-	921,266	-	(4,643)	34,332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415,800	1,458,903	717,424	741,485	2,907,594	69,731	28,117
Swancor Ind (M) SDN BHD	241,521	269,343	90,032	179,311	253,155	8,702	6,216
上偉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	997,002	342,954	654,048	212,313	(50,266)	33,409
上偉(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611,313	1,873,889	1,303,456	570,433	1,664,288	39,728	76,191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期末匯率	平均匯率
美金(USD)1 元：	新台幣 27.68 元      27.9968 元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年報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蔡朝陽

